

本次股票发行后拟在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创新投入大、新旧产业融合成功与否存在不确定性、尚处于成长期、经营风险高、业绩不稳定、退市风险高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作出投资决定。



陕西嘉禾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HAANXI JIAHE PHYTOCHEM CO.,LTD.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一路 66 号甲 6 层）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招股说明书

（申报稿）

保荐人（主承销商）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声明：本公司的发行申请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监会履行相应程序。本招股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发行股票的法律效力，仅供预先披露之用。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招股说明书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声 明

中国证监会、交易所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注册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投资价值或者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股票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股票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保荐人、承销的证券公司承诺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承诺因其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本次发行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股）
发行股数	本次公开发行新股数量不超过 4,350.00 万股，占本次发行后总股本比例不低于 10%，本次发行不涉及股东公开发售股份
每股面值	1.00 元
每股发行价格	【】元
预计发行日期	【】年【】月【】日
拟上市的交易所和板块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发行后总股本	不超过 43,500.00 万股
保荐人（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年【】月【】日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请投资者注意，在作出投资决策之前，务必仔细阅读本招股说明书正文内容，并特别关注以下重要事项。

一、相关承诺事项

发行人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本次发行的证券服务机构等作出的重要承诺、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等承诺事项，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三节 附件”之“一、备查文件”之“(六) 发行人、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本次发行的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等作出的与投资者保护相关的承诺”。

二、本次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

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照持股比例共享。

三、发行人提醒投资者特别关注的风险因素

发行人提醒投资者认真阅读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一章的全部内容，并特别关注以下风险因素：

（一）国际贸易波动风险

公司海外销售占比较大，2018 年至 2020 年外销收入占公司对应期间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8.20%、78.43%和 83.75%，因此海外市场带来的国际贸易收入和利润水平对公司的经营发展有着重要的直接影响。若国际贸易环境，包括但不限于需求供给、物流周转、税务调整及汇率变化等市场、政策等因素发生变化，则公司的业务将受到不同程度的影响。

（二）海外经营风险

公司在开拓国际市场的过程中，不仅通过境内主体进行国际贸易，还通过设立 JIAHERB、EXCELSIOR 及 NULIFE 三家海外子公司，以便及时快速响应所在区域的客户需求。2018 年至 2020 年，发行人海外子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64,340.13 万元、66,285.96 万元和 98,666.30 万元，占发行人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

为 52.71%、52.10%和 53.93%，因此海外子公司经营情况对公司发展至关重要，另外海外孙公司 EXCELSIOR 业务尚处于发展阶段，成长预期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若未来海外经营过程中出现市场、政策或管理等方面的变化，将不同程度对公司整体业务产生影响。

（三）业绩波动风险

市场经济的环境下，影响公司业绩的因素较为综合。其中，销售端，公司经营的各品类细分产品受不同领域供求变化等因素影响，不同产品之间存在价格差异，相同产品不同期间存在一定的波动性；生产端，鉴于公司原材料大多系天然植物，非标准化工业产品，因此不同植物之间，相同天然植物不同批次之间属性均存在一定差异，从而不同程度上影响生产效率；采购端，天然植物用途较为广泛，除应用于植物提取外，还存在其他行业需求，加之天然植物生长周期、地理分布及质量也存在差异，采购价格呈现一定波动性，因此，随着市场各因素的不断变化，公司不同期间业绩水平存在波动风险。

（四）存货经营及管理风险

基于植物提取物业务的经营特点，公司目前采购及生产环节均采用计划管理方式，非“以销定产”、“以销定采”模式，需保有一定的存货规模，2018 年至 2020 年，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76,227.66 万元、87,125.25 万元和 108,926.75 万元，占当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0.01%、46.38%和 44.40%。因此，若销售端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存货管理出现重大事故，将影响公司整体经营效益，形成库存积压或存货减值，进而影响资金的周转，制约公司经营和发展。

目 录

声 明.....	1
本次发行概况	2
重大事项提示	3
一、相关承诺事项.....	3
二、本次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	3
三、发行人提醒投资者特别关注的风险因素.....	3
目 录.....	5
第一节 释义	9
一、基本术语.....	9
二、专业术语.....	10
第二节 概览	12
一、发行人及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基本情况.....	12
二、本次发行概况.....	12
三、发行人报告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13
四、发行人的主营业务经营情况概述.....	14
五、发行人自身创新、创造、创意特征，科技创新、模式创新、业态创新和 新旧产业融合情况.....	16
六、发行人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	17
七、发行人公司治理特殊安排.....	17
八、募集资金用途.....	17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19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19
二、本次发行股票的有关机构.....	19
三、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中介机构及人员的权益关系.....	21
四、本次发行有关重要日期.....	21
第四节 风险因素	22
一、经营风险.....	22
二、管理风险.....	23

三、财务风险.....	25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26
五、其他风险.....	27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29
一、 发行人基本情况.....	29
二、 发行人设立情况.....	29
三、 公司报告期内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	31
四、 公司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36
五、 公司在其他证券市场的上市/挂牌情况	36
六、 公司的股权结构.....	37
七、 公司控股子公司和参股公司情况.....	37
八、 持有公司 5%及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40
九、 公司股本情况.....	43
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简要情况.....	48
十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的变动情况及原因.....	53
十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投资情况.....	54
十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薪酬情况.....	56
十四、发行人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所签定的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协议，以及有关协议的履行情况	57
十五、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申报前已经制定或实施的股权激励及相关安排	58
十六、公司员工情况.....	58
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	60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基本情况.....	60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及市场竞争状况.....	71
三、发行人的销售情况和主要客户.....	91
四、发行人的采购情况和主要供应商.....	95
五、主要资产情况.....	98
六、发行人特许经营权与资质情况.....	107

七、技术与研发情况.....	111
八、境外生产经营情况.....	117
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	121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和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运行情况及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121
二、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	129
三、公司近三年内控瑕疵情况.....	130
四、公司近三年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占用情况及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担保情况.....	132
五、独立持续经营情况.....	132
六、同业竞争情况.....	133
七、关联方.....	135
八、关联交易.....	138
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147
一、财务报表和审计意见.....	147
二、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或重要性水平的判断标准.....	152
三、产品特点、业务模式、行业竞争程度、外部市场环境等影响因素及其变化趋势和对发行人未来盈利能力或财务状况可能产生的具体影响或风险.....	153
四、发行人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53
五、分部信息.....	154
六、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55
七、非经常性损益.....	192
八、税项.....	193
九、主要财务指标.....	196
十、对经营成果、资产质量、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等方面有重大影响的关键因素及具有较强预示作用的财务或非财务指标.....	198
十一、经营成果.....	199
十二、资产质量.....	223
十三、发行人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	240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50

十五、审计报告基准日后的相关财务信息.....	251
十六、盈利预测.....	251
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252
一、募集资金运用基本情况.....	252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254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介绍.....	256
四、未来发展与规划.....	266
第十节 投资者保护	270
一、投资者关系的主要安排.....	270
二、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情况及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271
三、股东投票机制的建立.....	273
第十一节 其他重要事项	275
一、重要合同.....	275
二、对外担保情况.....	281
三、重大诉讼及仲裁情况.....	281
第十二节 声明	282
一、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82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	285
三、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286
四、发行人律师声明.....	289
五、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290
六、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291
情况说明.....	292
七、资产评估复核机构声明.....	293
情况说明.....	294
八、验资机构声明.....	295
第十三节 附件	296
一、备查文件.....	296
二、查阅地点.....	297
三、查阅时间.....	297

第一节 释义

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名称或术语具有如下含义：

一、基本术语

发行人、公司、嘉禾生物	指	陕西嘉禾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嘉禾有限	指	陕西嘉禾植物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系嘉禾生物前身
嘉禾药业	指	陕西嘉禾药业有限公司，系嘉禾生物全资子公司
三原润禾	指	三原润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系嘉禾生物全资子公司，曾用名“三原润禾植化有限公司”
JIAHERB	指	嘉禾生物中国境外（美国）全资子公司，英文全称“JIAHERB INC.”
NULIFE	指	嘉禾生物中国境外（美国）全资孙公司，英文全称“NULIFE INGREDIENTS INC.”
EXCELSIOR	指	嘉禾生物中国境外（美国）全资孙公司，英文全称“EXCELSIOR NUTRITION INC.”
西安和平工业园分公司、和平分公司	指	嘉禾生物西安和平工业园分公司，系嘉禾生物分公司
西安红光路分公司、红光路分公司	指	嘉禾生物西安红光路分公司，系嘉禾生物分公司
融拓智慧	指	北京融拓智慧农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嘉禾生物股东之一
蓝晓科技	指	西安蓝晓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新世纪检验认证	指	新世纪检验认证股份有限公司、新世纪检验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A 股	指	获准在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以人民币标明面值、以人民币认购和进行交易的普通股股票
本次发行	指	公司拟首次发行不超过 4,35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的行为
招股说明书	指	《陕西嘉禾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申报稿）》
报告期	指	2018 年、2019 年及 2020 年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	指	陕西嘉禾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于 2015 年 10 月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之行为
摘牌	指	陕西嘉禾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于 2018 年 5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股票在股转系统挂牌之行为
保荐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德恒	指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发行人会计师、天健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估师、万隆评估	指	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注册管理办法》	指	《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
《创业板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
《公司章程》	指	《陕西嘉禾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修正案，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
《公司章程（草案）》	指	《陕西嘉禾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本次发行上市后将适用的公司章程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股东会	指	公司前身嘉禾有限之股东会
股东大会	指	陕西嘉禾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陕西嘉禾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陕西嘉禾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指	《陕西嘉禾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董事会议事规则》	指	《陕西嘉禾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监事会议事规则》	指	《陕西嘉禾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指	《陕西嘉禾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二、专业术语

植物提取物	指	植物提取物是指以植物为原料，经过萃取等提取分离过程，定向获取和浓集植物中的某一种或多种有效成分，而不改变其有效成分结构所形成的产品
收率	指	原料投入量与比生成目标产物数量的比例。
GMP	指	Good Manufacturing Practice，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是药品生产管理和质量控制的基本要求，旨在最大限度地降低药品生产过程中污染、交叉污染以及混淆、差错等风险，确保持续稳定地生产出符合预定用途和注册要求的药品
NSF	指	National Sanitation Foundation，美国国家卫生基金会
HACCP	指	Hazard Analysis Critical Control Point，即危害分析和关键控制点
ISO9001	指	质量管理体系
ISO22000	指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
CNAS	指	China National Accreditation Service for Conformity Assessment，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
FDA	指	U.S. Food and Drug Administration，即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FTC	指	U.S. Federal Trade Commission，即美国联邦贸易委员会
《中国药典》	指	由国家药典委员会创作，是药品研制、生产、经营、使用和监督管理等均应遵循的法定依据。所有国家药品标准应当符合中国药典凡例及附录的相关要求
新版药典	指	《中国药典》2020年版
《欧洲药典》	指	《欧洲药典》是欧洲药品质量控制的标准。所有药品、药用物质生产企业在欧洲销售和使用其产品时，都必须遵循欧洲药典标准。由欧洲药品质量管理局（EDQM）负责出版和发行
《美国药典》	指	由美国药典委员会编写。《美国药典》是美国政府对药品质量标准和检定

		方法作出的技术规定，也是药品生产、使用、管理、检验的法律依据
--	--	--------------------------------

注：除特别说明外，本招股说明书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万元，数值一般保留 2 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概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作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发行人及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发行人名称	陕西嘉禾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HAANXI JIAHE PHYTOCHEM CO.,LTD.
成立日期	2000年8月24日
注册资本	39,15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杜小虎
注册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一路66号甲6层
主要生产经营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一路66号甲6层
控股股东	杜小虎、张玉琴
实际控制人	杜小虎、张玉琴
行业分类	C27 医药制造业
在其他交易场所（申请）挂牌或上市的情况	2015年10月20日至2018年5月14日，发行人曾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交易，证券简称为“嘉禾生物”，证券代码为“833799”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中介机构	
保荐人、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销机构	无
律师事务所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验资机构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资产评估及资产评估复核机构	陕西万隆金鸿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二、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1.00元		
发行股数	不超过4,350.00万股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不低于10%
其中：发行新股数量	不超过4,350.00万股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不低于10%
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	无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无
发行后总股本	不超过43,500.00万股		

每股发行价格	【】
发行市盈率	【】倍（以每股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收益计算）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元/股（按【】年【】月【】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除以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元/股（按【】年【】月【】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加上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之和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前每股收益	【】元/股（以【】年【】月【】日经审计的扣非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孰低除以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收益	【】元/股（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市净率	【】倍（以每股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
发行方式	采取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网下发行”）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其他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向战略投资者配售股票）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开户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或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其他对象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拟公开发售股份股东名称	本次发行无股东公开发售股份
发行费用的分摊原则	由发行人全额承担
募集资金总额	【】
募集资金净额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植物提取产业化项目
	研发检测中心项目
	补充流动资金
发行费用概算	承销及保荐费【】万元、律师费【】万元、审计及验资费【】万元、发行手续费用【】万元、信息披露费用【】万元
（二）本次发行上市的重要日期	
刊登发行公告日期	【】年【】月【】日
开始询价推介日期	【】年【】月【】日
刊登定价公告日期	【】年【】月【】日
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	【】年【】月【】日
股票上市日期	【】年【】月【】日

三、发行人报告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
资产总额（万元）	245,349.45	187,861.32	152,415.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万元）	161,600.16	110,814.05	91,996.4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0.04	28.17	25.34
营业收入（万元）	182,950.81	127,217.75	122,063.27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
净利润（万元）	27,747.70	18,704.08	20,245.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27,747.70	18,704.08	20,245.9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36,139.94	17,858.75	20,886.1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6	0.51	0.5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6	0.51	0.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11	17.61	25.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22,794.85	19,018.59	491.90
现金分红（万元）	-	-	-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61	5.86	5.25

四、发行人的主营业务经营情况概述

（一）主要业务或产品概述

公司主要业务为天然植物提取物及保健食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是国内规模较大的植物提取物研发、生产和出口企业之一。公司的经营范围为天然植物原料的深加工（许可经营项目除外）；植物提取物、植物化工产品、化工合成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技术服务及进出口贸易（易制毒、危险、监控化学品除外）；食品及食品添加剂、保健食品的开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农副产品收购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生产和销售的产品主要包括植物提取物和保健食品。

（二）主要经营模式概述

1、采购模式概述

公司植物提取物产品对应的原材料采用计划采购的模式。采购计划由采购部门牵头、销售部门和生产部门协同制定。采购计划制定过程中，公司综合平衡库存、生产及销售等多方面因素制定年度采购目标；再结合实际执行过程中发生的市场变化进行调整。美国孙公司 EXCELSIOR 保健食品原材料的采购基本遵循以产定采的方式，根据生产量需求制定相应原材料的采购计划；其生产所需植物提取物原材料主要由发行人境内公司和 JIAHERB 供货，对于公司无法生产或订单交期紧张且库存不足的情况，EXCELSIOR 自己组织采购。

2、生产模式概述

公司植物提取物产品主要采用计划生产模式。计划生产模式下，公司由生产部门牵头、销售部门与采购部门协同。通过对上年度生产和销售情况进行统计分析，结合在手订单、物流情况和对未来市场发展趋势的判断等综合因素来制定生产计划。公司个别品种生产采用委托加工方式，即公司提供原材料，由受托加工方完成部分环节后交付给公司，公司支付加工费的方式。公司保健食品产品采用以销定产的方式，生产由美国孙公司 EXCELSIOR 执行。

公司制定了《质量管理手册》《生产过程管理规程》等质量与生产管理制度，对车间生产流程、产品质量等进行管控。公司已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ISO22000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HACCP 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体系认证。

3、销售模式概述

公司销售模式为直接销售模式。根据区域划分，公司销售分为境内销售及境外销售两部分。其中，非美地区的境外销售主要由公司直接从境内发货至客户（含客户指定运输商）；美国区域由境内公司销售给美国子公司，再由美国子公司覆盖美国市场。为保障及时响应客户需求，美国子公司相应保持适量的库存水平。公司不设经销商，但客户群体中包含一定比例的贸易类客户。美国孙公司 EXCELSIOR 对应的保健食品生产和销售业务中，EXCELSIOR 负责采购及生产，根据协议约定生产加工后交付给客户，此类业务整体规模相对较小，2020 年度，该部分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 12.75%。

4、研发模式概述

公司设立研发部，负责新产品、新技术及新工艺研发工作。根据不同的研究方向，公司设立了不同的研发小组，并结合实际项目需求，由研发部牵头，生产部门协同（如需）具体开展各项研发活动。

公司拥有研发技术人员百余名，核心成员拥有 10 余年以上的从业经验，长期从事该领域工作，具备丰富的专业知识和技能，技术成果转化经验丰富，已获取专利 51 项，全部为原始取得。公司被认定为“陕西省企业技术中心”，拥有经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认可的“实验室认可证书”。

（三）主要竞争地位概述

从经营规模来看，公司系我国植物提取行业规模较大的企业之一。根据《中国植物提取物产业报告》，植物提取物行业规模以上企业数量相对较少，出口额1,000万美元以上的企业仅有47家左右；另外，根据中国医药保健品进出口商会的数据统计，2018年至2020年，公司产品出口总额在同类出口额排名第三，竞争地位突出。

从经营品类来看，公司已成为植物提取物领域中多品类一站式供应商，产品包括莽草酸、枳实提取物、红景天提取物等数百个品类、上千种规格系列。丰富的产品种类和相对充足的存货规模使得公司可以快速响应客户多样性需求，从而在市场竞争中占据优势地位。

从经营区域及客户覆盖来看，凭借多年持续的经营，公司经营区域已覆盖全球主要区域市场，在美国、欧洲等重要区域形成了一定的知名度，与世界知名企业，例如罗宾逊制药等形成了长期的合作关系，进而保障了在市场竞争中的领先地位。

五、发行人自身创新、创造、创意特征，科技创新、模式创新、业态创新和新旧产业融合情况

公司业务系利用天然植物，针对性的运用各生产工艺，提纯、结晶获得其有效成分，其产品作为药品、膳食补充剂、食品或食品添加剂、化妆品的原料，广泛应用于人类的生活中。因此，从消费的基础需求出发，公司业务在应用场景创新、产品开发创新及生产工艺创新等方面均具备相应的特点，具体情况如下：

应用场景创新方面，鉴于人类对天然植物及植物有效成分功效的认知尚存在一定的局限性，因此，包括公司在内的行业内企业，经营过程中长期关注并不断探索植物提取物新的应用，通过持续挖掘下游客户需求品类，维持市场占有率和竞争优势；

产品开发创新方面，公司通过不懈努力，不仅扩展了经营的品类数量，而且在同一天然植物，不同有效成分的提取方面也取得了进展，从而提升了原材料的综合运用效率，在提升公司单体效益的同时也促进了社会资源的有效利用；

生产工艺创新方面，鉴于各天然植物的属性有所不同，其对应有效物质在物理、化学方面也差异较大，因此，为有效实现良好的提取效果，保障有效物质的纯度，公司针对不同类别的产品需配套不同的生产工艺，无论是在设备选型、流程设计，还是在单体提取工艺、多产品转换等方面均不断进行了相应的创新工作。

公司科学创新和技术优势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二、发行人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及市场竞争状况”之“（五）公司所属行业的竞争情况”。

六、发行人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

基于公司 2019 年度、2020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分别为 17,858.75 万元、27,747.70 万元，公司选择《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1.2 规定的第一项上市标准，即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

七、发行人公司治理特殊安排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特别表决权股份、协议控制架构或类似公司治理特殊安排。

八、募集资金用途

经 2021 年 3 月 2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1 年 3 月 18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向社会公开发行不超过 4,35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将视市场情况、通过询价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最终确定。本次发行募集的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按轻重缓急顺序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预计建设周期
1	植物提取产业化项目	94,342.00	85,000.00	24 个月
2	研发检测中心项目	25,711.87	23,500.00	24 个月
3	补充流动资金	11,500.00	11,500.00	——
合计		131,553.87	120,000.00	——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按照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及轻重缓急安排使用。

若本次募集资金不能满足上述投资项目资金需求，资金缺口将由公司通过自筹资金方式解决；若本次募集资金超过预计募集资金数额的，公司将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履行法定程序，用于主营业务发展。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若公司已根据项目的实际进度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的，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将予以置换。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序号	项目	基本情况
1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2	每股面值	1.00元
3	发行股数	本次公开发行新股数量不超过4,350.00万股，占本次发行后总股本比例不低于10%，本次发行不涉及股东公开发售股份
4	每股发行价格	【】元/股（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向询价对象的询价结果，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确定）
5	发行市盈率	【】倍（以每股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收益计算）
6	发行后每股收益	【】元/股（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7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元/股（按【】年【】月【】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除以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8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元/股（按【】年经【】月【】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加上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之和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9	发行后市净率	【】倍（以每股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
10	发行方式	采取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网下发行”）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核准的其他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向战略投资者配售股票）
11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开户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或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其他对象
12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13	发行费用概算	承销及保荐费【】万元、律师费【】万元、审计及验资费【】万元、发行手续费用【】万元、信息披露费用【】万元

二、本次发行股票的有关机构

（一）保荐人（主承销商）

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佑君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联系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25层
联系电话	010-60833087
传真	010-60833083
保荐代表人	韩昆仑、段晔
项目协办人	张登魁
其他经办人	张佳玮、佟燊、钟天钰、白蓉蓉

(二) 律师事务所

名称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王丽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19号富凯大厦B座12层
联系电话	010-52682888
传真	010-52682999
经办律师	赵永刚、黄丰

(三) 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钟建国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9楼
联系电话	0571-88216703
传真	0571-88216999
经办注册会计师	徐晋波、吴长木

(四) 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	陕西万隆金鸿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郭军宁
注册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朱雀大街中段21号朱雀云天1幢11203房
联系电话	029-85272109
传真	029-85272109
经办评估师	杨志昕、陈双蓉

(五) 资产评估复核机构

名称	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赵宇
注册地址	嘉定区南翔镇真南路4980号
联系电话	021-63788398
传真	021-63767768
经办评估师	郑铭、郭献一

(六) 股票登记机构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	---------------------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深南大道 2012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广场 22-28 楼
联系电话	0755-21899999
传真	0755-21899000

（七）主承销商收款银行

名称	中信银行北京瑞城中心支行
----	--------------

（八）申请上市证券交易所

名称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三、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中介机构及人员的权益关系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保荐人、承销机构、证券服务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和其他权益关系。

四、本次发行有关重要日期

发行安排	日期
刊登发行公告日期	【】年【】月【】日
开始询价推介日期	【】年【】月【】日
刊登定价公告日期	【】年【】月【】日
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	【】年【】月【】日
股票上市日期	【】年【】月【】日

第四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本公司此次发售的股票时，除本招股说明书中提供的其他资料外，应该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本公司本次发行股票的有关风险如下：

一、经营风险

（一）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作为医药、保健食品、膳食补充剂及化妆品的原材料，与下游领域需求宏观的变化息息相关，其市场规模、需求结构随宏观经济的波动而变化。报告期内凭借产品的天然属性，产品种类的增加及生产工艺的提升，植物提取物行业呈现出持续发展的态势，但若未来的宏观经济增速放缓，或下游行业市场需求调整，可能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一定影响。

（二）国际贸易波动风险

公司海外销售占比较大，2018年至2020年外销收入占公司对应期间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78.20%、78.43%和83.75%，因此海外市场带来的国际贸易收入和利润水平对公司的经营发展有着重要的直接影响。若国际贸易环境，包括但不限于需求供给、物流周转、税务调整及汇率变化等市场、政策等因素发生变化，则公司的业务将受到不同程度的影响。

（三）海外经营风险

公司在开拓国际市场的过程中，不仅通过境内主体进行国际贸易，还通过设立 JIAHERB、EXCELSIOR 及 NULIFE 三家海外子公司，以便及时快速响应所在区域的客户需求。2018年至2020年，发行人海外子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64,340.13万元、66,285.96万元和98,666.30万元，占发行人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52.71%、52.10%和53.93%，因此海外子公司经营情况对公司发展至关重要，另外海外孙公司 EXCELSIOR 业务尚处于发展阶段，成长预期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若未来海外经营过程中出现市场、政策或管理等方面的变化，将不同程度对公司整体业务产生影响。

（四）业绩波动风险

市场经济的环境下，影响公司业绩的因素较为综合。其中，销售端，公司经营的各品类细分产品受不同领域供求变化等因素影响，不同产品之间存在价格差异，相同产品不同期间存在一定的波动性；生产端，鉴于公司原材料大多系天然植物，非标准化工业产品，因此不同植物之间，相同天然植物不同批次之间属性均存在一定差异，从而不同程度上影响生产效率；采购端，天然植物用途较为广泛，除应用于植物提取外，还存在其他行业需求，加之天然植物生长周期、地理分布及质量也存在差异，采购价格呈现一定波动性，因此，随着市场各因素的不断变化，公司不同期间业绩水平存在波动风险。

（五）行业竞争风险

我国植物提取物行业企业数量较多，根据《中国植物提取物产业调研报告》，截至 2019 年，我国植物提取物出口企业数量约 2,145 家；国际市场中，植物提取物企业数量更多，因此公司所属行业竞争较为激烈。在持续经营的过程中，若公司不能保持竞争优势，则将面临市场地位及产品份额下降的风险，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六）技术研发风险

随着科技发展，市场需求的变化，植物提取行业中不断出现新的应用、新的产品及新的工艺，处于优势地位的从业者将凭借研发实力从中获益。但是，若未来公司拥有的技术水平处于劣势，或研发方向未能顺应市场发展的趋势，亦或生产效率未能得到有效提升，则将会给公司经营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二、管理风险

（一）核心技术管理风险

公司产品的生产存在较多专用技术，不仅需根据公司产品特点配套适应的非标设备，而且强调各生产环节整体流程的整合，即要考虑单一品种不同环节之间的配合，还需满足多品类产品生产的切换，存在一定的技术操作、技术管理门槛。若未来公司核心技术管理失控、或相关技术保护机制未能得到有效执行，将对公司的市场竞争地位等产生不利影响。

（二）生产质量管理风险

公司产品的质量及其稳定性直接影响公司的行业地位及美誉度。良好的品质管控不仅有益于原有客户合作关系的维系，而且对公司市场拓展具有重要意义。虽然通过多年的经营，公司在原料采购、生产控制及销售管理等方面均具有了丰富的经验，并制定了相应的生产质量管理体系，但是若未来生产过程中前述制度未得到有效执行，甚至是发生质量事故，则公司一定时期的市场形象将面临不利影响。

（三）环境保护管理风险

公司生产过程涉及废水、废气和废渣的排放及处理等环境保护环节。在社会各界对环保管理要求日益提高、公司产能、产量的不断增加的背景下，若未来经营期间，公司相关环保制度未有效执行，或环保设施发生故障等，则公司生产经营将面临一定的环保风险。

（四）公司业务规模拓展带来的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产能、产量的提升，经营规模不断发展扩大，资产规模从 2018 年的 15.24 亿元增长至 2020 年的 24.53 亿元，营业收入自 2018 年的 12.21 亿元增长至 2020 年的 18.30 亿元。生产经营规模的扩大客观上要求公司持续提升管理能力。若未来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及管理模式无法适应或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及不断发展的需求，影响管理工作质量及工作效率，将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一定不利影响。

（五）实际控制人控制风险

杜小虎先生、张玉琴女士系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合计控制公司 60.54% 的股权，处于绝对控股地位。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内控管理体系，已建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防止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但若未来相关制度未能得到有效执行，则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六）资产权属证书未完全办理风险

公司房产总面积为 17.83 万平方米，其中无法办理的房产面积为 1.76 万平方

米，为嘉禾生物及三原润禾租赁集体建设用地上建设的房屋。针对前述无法办理权属证明的房产虽然获得了相关主管部门对瑕疵事项出具的证明，但不排除该等瑕疵仍使公司面临被主管政府部门要求承担其他法律责任的风险，并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另外，公司租赁土地中，共有 3.06 万平方米的土地出租方无相关产权证明，该等土地占公司总经营用地面积比例约为 7.55%。虽上述土地面积占比较小，但仍不排除因该等瑕疵给发行人带来搬迁成本、停产迁厂等不利影响。

三、财务风险

（一）收入波动风险

植物提取物行业中所涉及的产品品类众多，每个细分产品均面临不同的市场供需关系，会出现阶段性不同行情。市场环境发生变化时，公司收入将会随之出现波动情形。虽然公司经营过程中，通过扩大产能、优化产品结构、拓展销售渠道等手段不断提升满足客户需求的能力，保障经营规模的增长和稳定，但在市场经济的背景下，仍面临收入波动的风险。

（二）毛利率变化风险

随着行业的发展，竞争格局的变更，植物提取行业不同产品、不同从业企业的盈利能力将相应波动。除正常的产品生命周期导致的毛利率变化外，某些非植物提取企业可控制的其他市场因素，例如人工合成产物对提取物的替代、天然植物原材料的欠收或下游应用领域需求的减少等，均在不同程度上影响着销售价格和采购成本，因此公司将面临产品毛利率变化的风险。

（三）应收账款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应收款项融资合计净额分别为 21,929.85 万元、21,789.51 万元和 26,272.44 万元，金额较大。公司通过商业保险的方式对冲了一部分风险暴露，并对存在财务经营困难、无法按期偿还债务的客户足额计提了坏账准备，但不排除未来行业竞争激烈，下游客户出现回款困难等重大不利事件，从而使公司面临因应收账款不能及时收回或应收票据不能及时兑付而形成坏账的风险，并对资金使用效率及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四）存货经营及管理风险

基于植物提取物业务的经营特点，公司目前采购及生产环节均采用计划管理方式，非“以销定产”、“以销定采”模式，需保有一定的存货规模，2018年至2020年，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76,227.66万元、87,125.25万元和108,926.75万元，占当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50.01%、46.38%和44.40%。因此，若销售端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存货管理出现重大事故，将影响公司整体经营效益，形成库存积压或存货减值，进而影响资金的周转，制约公司经营和发展。

（五）税收政策变化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系高新技术企业且外销收入比例较大，依照《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等相关规定，公司企业所得税按15%的税率征收，增值税方面按出口退税方式处理。若公司无法持续获得相关资质，或我国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发生不利变化，或销售区域关税等政策发生不利调整，则公司的税费金额将随之变化，从而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成果。

（六）汇兑损益风险

2018年至2020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外销收入金额分别为95,049.53万元、99,661.72万元以及152,976.75万元，发生汇兑损益的金额分别为-1,643.84万元、-1,005.46万元和5,800.91万元，对公司经营业绩影响较大。汇率的波动受国内外政治、经济等综合因素影响，变动期间、变动方向及变动幅度等均具有不可预见性，因此，公司面临一定的汇兑损益风险。

（七）资产他项权利风险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获得的贷款等信用支持中设置了对公司部分资产的抵押、质押等他项权利。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五、主要资产情况”。未来期间，若公司未能按协议约定及时偿还债务，则相关资产存在被他项权利人处置的风险。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基于现有市场条件和公司状况进行的可行性分析，

但项目的实施过程和实施效果等均存在一定不确定性。若因工程进度、工程质量、投资成本、技术条件等因素发生变化，则可能会直接影响项目的投资回报和预期收益。

(二) 新增折旧而导致的经营业绩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公司固定资产规模将出现较大幅度的增加，并相应增加公司的折旧和摊销费用。从短期影响角度来看，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经济效益需要一定时间，在项目建成投产初期，新增固定资产折旧费用 and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可能对公司短期经营业绩产生一定不利影响。从持续经营角度来看，若市场变化等因素导致投资项目的预期收益难以实现，公司将面临因折旧费用增加而利润下滑的风险。

(三) 项目经济效益不如预期的风险

本次募投项目的经济效益数据系依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时的市场价格以及相关成本测算得出，为预测性信息。由于产品价格、原材料价格、设备价格、人工成本等因素可能随着时间的推移发生变动，将导致募投项目实际收益水平与测算收益水平存在差异。若为不利变化，则本次募投项目的经济效益将无法达到预期水平。

五、其他风险

(一) 突发性公众事件带来的风险

2020年初以来，全球暴发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对世界整体经济的运行和发展造成不同程度影响，诸多区域和行业受到波及，且其持续时间、影响广度及深度仍存在不确定性。未来经营期间，若类似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等公众事件突发，公司经营业绩的不确定性也将随之增加。

(二) 本公司 A 股股票价格可能发生较大波动的风险

公司的 A 股股票拟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除经营及财务状况之外，公司的 A 股股票价格还将受到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行业状况、资本市场走势和各类重大突发事件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本公司股票市场价格可能因上述因素而波动，存在股票市场价格低于投资者购买价格的风险。投资者在考虑投资本公司股

票时，应对股票市场价格的波动及股市投资的风险有充分的考虑，并做出审慎判断。

（三）数据引用的风险

公司于本招股说明书中所引用的与行业、竞争对手等相关信息或数据来自行业研究报告、同行业上市公司公开披露信息以及相关主体官方网站等。公司不能保证所引用的信息或数据能够及时、准确、完整反映行业的现状和未来发展趋势。任何潜在投资者均应独立作出投资决策，而不应仅仅依赖于本招股说明书中所引用的行业信息和数据。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 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陕西嘉禾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HAANXI JIAHE PHYTOCHEM CO., LTD.
注册资本	39,15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杜小虎
成立日期	2000 年 8 月 24 日
住所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一路 66 号甲 6 层
邮政编码	710077
电话、传真号码	029-88335239、029-88325519
互联网网址	https://www.jiaherb.cn
电子邮箱	ir@jiaherb.com
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部门	证券部
信息披露负责人	张成
信息披露负责人联系电话	029-88335239

二、 发行人设立情况

(一) 有限公司的设立

公司前身为陕西嘉禾植物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嘉禾有限由杜小虎、张玉琴、刘旭于 2000 年 8 月出资设立。设立时，张玉琴出资 40 万元，杜小虎出资 14 万元，刘旭出资 6 万元，合计出资 60 万元。

2000 年 8 月 17 日，陕西西秦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资产评估报告》（西秦评字〔2000〕Z117 号）对张玉琴、杜小虎用于出资的实物资产进行评估；2000 年 8 月 18 日，陕西西秦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西秦验字〔2000〕Z162 号），对嘉禾有限设立时的实收资本进行了审验；2000 年 8 月 24 日，嘉禾有限领取了陕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6100002010267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嘉禾有限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张玉琴	40.00	66.67	实物
杜小虎	14.00	23.33	货币、实物
刘旭	6.00	10.00	货币
合计	60.00	100.00	-

（二）股份公司的设立

2015年4月26日，嘉禾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将嘉禾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嘉禾有限2015年3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进行折股，审计结果显示截至2015年3月31日，嘉禾有限经审计的净资产为人民币30,707.84万元；评估结果显示截至2015年3月31日，嘉禾有限净资产评估值为32,462.89万元。¹股份公司折股后的股本总额为10,634.30万股。嘉禾有限全体股东签署了《陕西嘉禾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2015年4月27日，注册会计师出具《验资报告》，对嘉禾生物实收资本情况进行了审验。

2015年4月28日，嘉禾生物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陕西嘉禾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陕西嘉禾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筹建工作报告》等议案。

2015年5月8日，嘉禾生物领取了陕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610000100100893的《营业执照》。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张玉琴	4,500.00	42.32
2	杜小虎	3,400.00	31.97
3	任克举	800.00	7.52
4	王春德	800.00	7.52
5	杜小龙	500.00	4.70
6	毛新国等41名职工	634.30	5.97
合计		10,634.30	100.00

¹ 2017年12月14日，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资产评估复核报告》（万隆评核字（2017）第3009号）。经评估复核，截至2015年3月31日，嘉禾有限净资产评估值为34,488.04万元。

三、 公司报告期内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

嘉禾生物报告期内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如下：

（一）2018年6月至2020年10月期间的股权转让

2018年6月至2020年10月期间，公司股东之间进行过53次转让，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张玉琴	4,500.00	37.01
2	杜小虎	3,400.00	27.96
3	融拓智慧	1,200.00	9.87
4	王春德	800.00	6.58
5	任克举	800.00	6.58
6	杜小龙等64名职工	1,459.20	12.00
合计		12,159.20	100.00

（二）2020年12月增资

2020年11月30日，嘉禾生物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等议案，公司股本由12,159.20万元增加至13,050.00万元，新增股本由弓江泽等114名员工认购，增资价格15元/股，合计增资金额为13,362.00万元。

2020年12月18日，嘉禾生物在陕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变更备案登记并换领了营业执照。本次增资完成后，嘉禾生物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张玉琴	4,500.00	34.48
2	杜小虎	3,400.00	26.05
3	融拓智慧	1,200.00	9.20
4	王春德	800.00	6.13
5	任克举	800.00	6.13
6	杜小龙等136名职工	2,350.00	18.01
合计		13,050.00	100.00

（三）2020年12月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020年12月21日，嘉禾生物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的议案》，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0股，共计转增股本26,100.00万股。本次转增后，嘉禾生物总股本增加至39,150.00万股。

2020年12月28日，嘉禾生物在陕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备案登记并换领了营业执照。本次转增完成后，嘉禾生物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万股）	股权比例（%）
1	张玉琴	13,500.00	34.48
2	杜小虎	10,200.00	26.05
3	北京融拓智慧农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00.00	9.20
4	王春德	2,400.00	6.13
5	任克举	2,400.00	6.13
6	杜小龙	1,500.00	3.83
7	罗森	679.20	1.73
8	邓尚勇	324.60	0.83
9	郭永庆	321.00	0.82
10	王金波	222.00	0.57
11	杨军仁	165.00	0.42
12	赵创	162.00	0.41
13	刘慕龙	150.00	0.38
14	毛新国	138.00	0.35
15	高强	135.00	0.34
16	向琼辉	135.00	0.34
17	白双宝	117.00	0.30
18	弓江泽	114.00	0.29
19	郭斐然	108.00	0.28
20	王敏	108.00	0.28
21	王力争	108.00	0.28
22	杨凯	105.60	0.27
23	陈根祥	105.00	0.27
24	孙中军	99.00	0.25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万股）	股权比例（%）
25	邓平飞	96.60	0.25
26	丁建忠	93.90	0.24
27	孟友宏	93.90	0.24
28	王胜	84.00	0.21
29	徐恒伟	78.00	0.20
30	郭伟	78.00	0.20
31	陈颖	72.00	0.18
32	郭文华	67.80	0.17
33	郭涛	66.00	0.17
34	王晓莹	65.10	0.17
35	鲁荣	60.60	0.15
36	张飞	60.00	0.15
37	郭良	60.00	0.15
38	陈秋英	57.30	0.15
39	肖红	52.50	0.13
40	惠玉虎	48.00	0.12
41	张勇	45.00	0.11
42	韦博	45.00	0.11
43	刘娜	36.90	0.09
44	屠晓莉	36.00	0.09
45	张慧	35.10	0.09
46	惠战锋	31.50	0.08
47	高娟	31.50	0.08
48	张泽洲	30.60	0.08
49	杨海燕	30.00	0.08
50	杨文革	30.00	0.08
51	索志英	30.00	0.08
52	王树红	30.00	0.08
53	杨维华	30.00	0.08
54	向华	29.10	0.07
55	杜娟	27.60	0.07
56	崔鹏	27.60	0.07
57	刘宝雪	26.40	0.07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万股）	股权比例（%）
58	罗义	24.90	0.06
59	李成	21.90	0.06
60	吴亚军	21.30	0.05
61	白晓琴	18.00	0.05
62	马俊刚	18.00	0.05
63	王彦	18.00	0.05
64	罗薇	17.40	0.04
65	任万魁	16.50	0.04
66	徐志根	16.20	0.04
67	邓良鹏	15.00	0.04
68	秦雪翠	15.00	0.04
69	肖金霞	13.20	0.03
70	付建军	12.60	0.03
71	杜宇栋	12.00	0.03
72	樊艳红	9.90	0.03
73	陈新利	9.90	0.03
74	张瑜	9.30	0.02
75	王芸珍	9.00	0.02
76	宋佳家	9.00	0.02
77	吴本强	9.00	0.02
78	陈永师	9.00	0.02
79	任凯	9.00	0.02
80	杜超锋	9.00	0.02
81	穆冰冰	9.00	0.02
82	焦珂	9.00	0.02
83	董爱宁	9.00	0.02
84	张欣	7.50	0.02
85	王娟	6.60	0.02
86	杨杨	6.00	0.02
87	胡光华	6.00	0.02
88	薛源	6.00	0.02
89	王瑞	6.00	0.02
90	马元	6.00	0.02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万股）	股权比例（%）
91	李建利	6.00	0.02
92	魏军辉	6.00	0.02
93	郝琴丽	6.00	0.02
94	张立和	6.00	0.02
95	贾鑫鑫	6.00	0.02
96	王涛	5.10	0.01
97	解战河	5.10	0.01
98	张竞毅	5.10	0.01
99	徐小红	5.10	0.01
100	王子武	4.50	0.01
101	蔡守文	4.50	0.01
102	黄志伟	4.20	0.01
103	吕晨丹	4.20	0.01
104	颜小峰	3.90	0.01
105	郑秋妮	3.90	0.01
106	颜叶姿	3.60	0.01
107	贺娟娜	3.60	0.01
108	柏志亮	3.60	0.01
109	李森	3.30	0.01
110	白鑫	3.30	0.01
111	程玮	3.00	0.01
112	朱明刚	3.00	0.01
113	闫明超	3.00	0.01
114	翟攀	3.00	0.01
115	纪莎莎	3.00	0.01
116	杨文龙	3.00	0.01
117	张腾宇	3.00	0.01
118	张吉涛	3.00	0.01
119	李梅	3.00	0.01
120	王涛	3.00	0.01
121	任超	3.00	0.01
122	徐航	3.00	0.01
123	张津	3.00	0.01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万股）	股权比例（%）
124	葛康康	3.00	0.01
125	邓晓兰	3.00	0.01
126	杨世帅	3.00	0.01
127	段亚苹	3.00	0.01
128	梁科军	3.00	0.01
129	王春兰	3.00	0.01
130	张大力	3.00	0.01
131	王雅文	3.00	0.01
132	阮阳春	3.00	0.01
133	谭朋	3.00	0.01
134	罗根焕	2.40	0.01
135	孙蟠峰	2.10	0.01
136	魏焕欢	1.80	0.01
137	侯静妮	1.50	0.01
138	魏青	1.50	0.01
139	杨田	1.20	0.01
140	张翠	0.60	0.01
141	李通	0.30	0.01
合计		39,150.00	100.00

四、 公司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五、 公司在其他证券市场的上市/挂牌情况

2015年9月23日，股转公司出具《关于同意陕西嘉禾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5〕6071号），同意公司股票在股转系统挂牌。2015年10月，公司股票在股转系统挂牌公开转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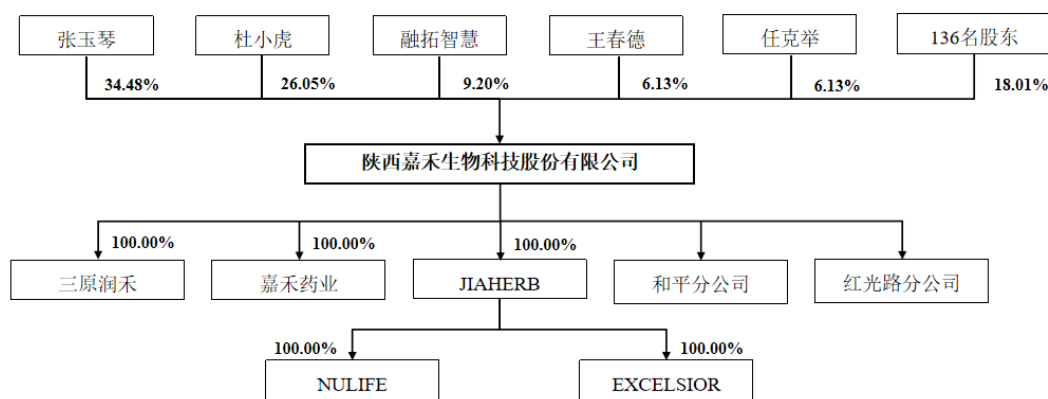
2018年3月26日、4月23日，嘉禾生物分别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等议案，决定主动申请终止公司股票在股转系统挂牌。

2018年5月，股转公司出具《关于同意陕西嘉禾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8]1728号）、《关于陕西嘉禾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挂牌的公告》（股转系统公告[2018]562号），嘉禾生物股票自2018年5月14日起终止挂牌。

挂牌时间	挂牌地点	挂牌期间受到的处罚情况	摘牌情况
2015年10月20日	股转系统	无	2018年5月14日

六、公司的股权结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七、公司控股子公司和参股公司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无参股公司，控股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1、三原润禾

公司名称	三原润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8年9月28日
注册资本	6,000.00万元
实收资本	6,000.00万元
注册地	陕西省咸阳市三原县大程镇美乐街东段
主要生产经营地	陕西省咸阳市三原县大程镇美乐街东段
法定代表人	杜小虎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嘉禾生物持股100.00%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植物提取物的生产和销售

三原润禾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2020 年度
总资产	27,418.21
净资产	18,893.54
营业收入	32,223.22
净利润	2,485.19

注：财务数据已经天健审计

2、嘉禾药业

公司名称	陕西嘉禾药业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1 年 6 月 5 日
注册资本	8,0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8,000.00 万元
注册地	陕西省杨凌示范区滨河路 7 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陕西省杨凌示范区滨河路 7 号
法定代表人	杜小虎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嘉禾生物持股 100.00%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植物提取物的生产和销售

嘉禾药业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2020 年度
总资产	98,044.56
净资产	30,158.28
营业收入	82,079.17
净利润	8,660.13

注：财务数据已经天健审计

3、JIAHERB、NULIFE 与 EXCELSIOR

(1) JIAHERB

公司名称	JIAHERB INC.
成立时间	2007 年 12 月 14 日
注册资本	300 万美元
实收资本	300 万美元
注册地	美国新泽西州
主要生产经营地	美国加利福尼亚州、美国新泽西州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嘉禾生物持股 100.00%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植物提取物的销售

JIAHERB 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美元

项目	2020 年末/2020 年度
总资产	10,469.04
净资产	1,058.74
营业收入	11,660.57
净利润	421.65

注：财务数据已经天健审计

(2) NULIFE

公司名称	NULIFE INGREDIENTS INC.
成立时间	2011 年 3 月 31 日
注册资本	0.50 万美元
实收资本	0.50 万美元
注册地	美国新泽西州
主要生产经营地	美国新泽西州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JIAHERB 持股 100.00%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植物提取物的生产和销售

NULIFE 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美元

项目	2020 年末/2020 年度
总资产	29.40
净资产	21.35
营业收入	51.06
净利润	0.62

注：财务数据已经天健审计

(3) EXCELSIOR

公司名称	EXCELSIOR NUTRITION INC.
成立时间	2014 年 4 月 21 日
注册资本	1,353.49 万美元
实收资本	1,353.49 万美元
注册地	美国新泽西州

主要生产经营地	美国加利福尼亚州、美国新泽西州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JIAHERB 持股 100.00%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海外销售平台，并在美国境内从事保健食品的生产、销售

EXCELSIOR 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美元

项目	2020 年末/2020 年度
总资产	2,257.53
净资产	1,029.72
营业收入	3,523.69
净利润	197.37

注：财务数据已经天健审计

八、 持有公司 5%及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杜小虎先生和张玉琴女士。杜小虎与张玉琴为夫妻关系。张玉琴现任公司董事，持有公司 34.48%的股份，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杜小虎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持有公司 26.05%的股份，为公司第二大股东。杜小虎与张玉琴合计直接持有公司 60.54%的股份。

杜小虎，男，1968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为 622626196808*****。杜小虎 1997 年 6 月毕业于西安市委党校经济管理专业，大专学历；1987 年 3 月至 1990 年 11 月任甘肃文县供销社采购员；1990 年 12 月至 1992 年 11 月任甘肃文县绿色食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1992 年 12 月至 2000 年 7 月从事农副产品及中药材个体经营；2000 年 8 月至 2015 年 5 月任嘉禾有限执行董事；2015 年 5 月至今任嘉禾生物董事长；2017 年 10 月至今兼任嘉禾生物总经理。

张玉琴，女，1971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为 622626197104*****。张玉琴高中学历；1992 年 1 月至 2000 年 7 月在甘肃省文县农副产品加工厂从事产品加工工作；2000 年 8 月至 2015 年 4 月在嘉禾有限行政部工作，2015 年 5 月至今任嘉禾生物董事。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除嘉禾生物外，不存在控制其他企业的情况。

（三） 持有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杜小虎、张玉琴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为融拓智慧、王春德、任克举。

1、融拓智慧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融拓智慧持有嘉禾生物 9.20% 股份。融拓智慧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北京融拓智慧农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6 年 1 月 27 日
认缴出资总额	60,536.82 万元
注册地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 27 号 15 层 1501
执行事务合伙人（普通合伙人）	北京融拓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认缴出资比例 0.73%
出资人（有限合伙人）	北京大北农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002385.SZ），认缴出资比例 68.40%
	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002470.SZ），认缴出资比例 20.58%
	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603566.SH），认缴出资比例 10.30%

融拓智慧为私募投资基金，已于 2016 年 5 月 25 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进行了私募基金备案，基金编号为 SE9613。融拓智慧有限合伙人均为上市公司。根据上市公司披露信息，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如下：

北京大北农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系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为 002385，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邵根伙；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系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为 002470，其控股股东为临沂金正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万连步；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系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为 603566，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张许科。

融拓智慧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北京融拓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作为私募基金管理人，北京融拓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12 日在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进行了备案登记，登记编号为 P1026828。北京融拓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法定代表人为齐政，北京融拓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及齐政先生简历如下：

股东	认缴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齐政	1,300.00	65.00
刘禹	650.00	32.50
雷鸣	50.00	2.50
合计	2,000.00	100.00

齐政，男，1972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为342822197211*****。齐政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专业，硕士学历；1995年7月至2000年2月任中央纪委监察部第九纪检监察室主任科员；2000年3月至2003年7月任西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北京投资银行部高级业务经理；2003年8月至2006年8月任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北京投资银行部分公司总经理；2006年9月至2015年9月任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事业部董事总经理，2015年9月至今任北京融拓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7年8月至今任嘉禾生物董事。

2、王春德

王春德，男，1971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为220422197107*****。王春德毕业于吉林农业大学药用植物专业，本科学历；1996年8月至2002年5月历任西安高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天诚医药生物工程分公司研发经理、厂长；2002年5月至2015年5月任嘉禾有限副总经理；2015年5月至今任嘉禾生物董事兼副总经理。

3、任克举

任克举，男，1963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为610102196304*****。任克举毕业于陕西财经学院会计专业，大专学历，高级国际财务管理师；1984年7月至1998年3月在陕西省农业生产资料总公司从事财务会计工作；1998年3月至2002年6月任西安高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天诚医药生物工程分公司财务部部长；2002年6月至2015年5月任嘉禾有限副总经理、2012年4月至2016年3月任上海纽耐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监事；2015年5

月至今任嘉禾生物董事兼副总经理。

九、 公司股本情况

(一) 本次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情况

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数为 39,150.00 万股，本次发行上市预计向公众发行不超过 4,350.00 万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数为 43,500.00 万股，发行完成前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发行前		发行后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1	张玉琴	13,500.00	34.48	13,500.00	31.03
2	杜小虎	10,200.00	26.05	10,200.00	23.45
3	融拓智慧	3,600.00	9.20	3,600.00	8.28
4	王春德	2,400.00	6.13	2,400.00	5.52
5	任克举	2,400.00	6.13	2,400.00	5.52
6	杜小龙等 136 名股东	7,050.00	18.01	7,050.00	16.21
7	拟发行社会公众股东	-	-	4,350.00	10.00
合计		39,150.00	100.00	43,500.00	100.00

(二) 本次发行前的前十名股东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本次发行前的前十名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1	张玉琴	13,500.00	34.48
2	杜小虎	10,200.00	26.05
3	融拓智慧	3,600.00	9.20
4	王春德	2,400.00	6.13
5	任克举	2,400.00	6.13
6	杜小龙	1,500.00	3.83
7	罗森	679.20	1.73
8	邓尚勇	324.60	0.83
9	郭永庆	321.00	0.82
10	王金波	222.00	0.57
合计		35,146.80	89.77

（三）本次发行前的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及其在发行人任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次发行前的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及其在公司的任职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任职情况
1	张玉琴	13,500.00	34.48	董事
2	杜小虎	10,200.00	26.05	董事长、总经理
3	王春德	2,400.00	6.13	董事、副总经理
4	任克举	2,400.00	6.13	董事、副总经理
5	杜小龙	1,500.00	3.83	采购部职员
6	罗森	679.20	1.73	采购部部长
7	邓尚勇	324.60	0.83	嘉禾药业生产厂长
8	郭永庆	321.00	0.82	和平分公司副厂长
9	王金波	222.00	0.57	销售经理
10	杨军仁	165.00	0.42	董事、副总经理

（四）公司国有股份和外资股份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国有股份，不存在外资股份。

（五）提交申请前 12 个月发行人新增股东情况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公司新增股东为崔鹏、陈新利、邓良鹏等 81 名公司员工。具体情况如下：

1、2020 年 7 月-2021 年 6 月，通过受让股份方式增持股份的股东

公司提交本次发行上市的申请前 12 个月内共有 22 位通过股权受让方式取得公司股份的股东，其中 9 人本次受让前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零（为新增股东），13 人本次受让前拥有公司股份，新增股东具体如下：

序号	新增股东	转让方	本次受让数量（万股）	对应 2020 年 12 月转增股本后股份数量（万股）	本次转让价格（元/股）	定价依据	转让双方与公司关系
1	邓平飞	郭永庆	0.70	2.10	6.75	协商定价	公司员工
2	王涛		1.00	3.00			
3	黄志伟		0.40	1.20			
4	崔鹏		1.50	4.50			
5	邓良鹏		5.00	15.00			

6	吴亚军		0.60	1.80			
7	白鑫		0.80	2.40			
8	陈新利		3.30	9.90			
9	王娟		2.20	6.60			

上述新增股东均非首次持有公司股票，2018年6月-2018年11月期间，上述股东因个人原因分别减持了公司股票，2020年7月-2021年6月期间，以受让股份的形式重新持股或增持股份。无论是2018年6月-11月期间，还是2020年7月-2021年6月期间，转让双方均为公司员工。

2、2020年12月通过增资方式持股的新增股东

公司提交本次发行上市的申请前12个月内共有114位公司员工通过增资扩股方式取得股份的股东，其中72人本次增资前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零（为新增股东），其余42人本次增资前持有公司股份，新增股东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1	王金波	222.00	37	颜小峰	3.90
2	向琼辉	135.00	38	郑秋妮	3.90
3	徐恒伟	78.00	39	颜叶姿	3.60
4	张飞	60.00	40	贺娟娜	3.60
5	郭良	60.00	41	柏志亮	3.60
6	张勇	45.00	42	李森	3.30
7	韦博	45.00	43	程玮	3.00
8	索志英	30.00	44	朱明刚	3.00
9	王树红	30.00	45	闫明超	3.00
10	杨维华	30.00	46	翟攀	3.00
11	向华	29.10	47	纪莎莎	3.00
12	王彦	18.00	48	杨文龙	3.00
13	杜宇栋	12.00	49	张腾宇	3.00
14	宋佳家	9.00	50	张吉涛	3.00
15	吴本强	9.00	51	李梅	3.00
16	陈永师	9.00	52	王涛（杨凌）	3.00
17	任凯	9.00	53	任超	3.00
18	杜超锋	9.00	54	徐航	3.00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19	穆冰冰	9.00	55	张津	3.00
20	董爱宁	9.00	56	葛康康	3.00
21	张欣	7.50	57	邓晓兰	3.00
22	杨杨	6.00	58	杨世帅	3.00
23	胡光华	6.00	59	段亚苹	3.00
24	薛源	6.00	60	梁科军	3.00
25	王瑞	6.00	61	王春兰	3.00
26	马元	6.00	62	张大力	3.00
27	李建利	6.00	63	王雅文	3.00
28	魏军辉	6.00	64	阮阳春	3.00
29	郝琴丽	6.00	65	谭朋	3.00
30	张立和	6.00	66	孙蟠峰	2.10
31	贾鑫鑫	6.00	67	魏焕欢	1.80
32	解战河	5.10	68	侯静妮	1.50
33	张竟毅	5.10	69	魏青	1.50
34	王子武	4.50	70	杨田	1.20
35	蔡守文	4.50	71	张翠	0.60
36	吕晨丹	4.20	72	李通	0.30

注：公司 2020 年 12 月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上表列示股东所持股份数为转增完成后所持股份数

（六）曾存在的股份代持及解除情况

2018 年 6 月至 11 月期间，郭晓茹、陈秋英、屠晓莉、罗森、王娟等 25 名公司股东因个人原因拟转让所持有的全部或部分股份，郭永庆、邓尚勇、张慧等 3 名股东受让了前述股份。其中：郭永庆所受让的 157 万股股份中 62 万股系受杜小虎委托受让并代其持有、95 万股系自主增持，邓尚勇、张慧分别受让 1.70 万股、3.60 万股股份均为自主增持。

2020 年 8 月至 2020 年 10 月期间，郭永庆按照杜小虎的委托，将前述代杜小虎持有的股份以受让时的股份价格，转回给屠晓莉、郭伟等 21 名员工，转让双方均为公司职工，至此，郭永庆与杜小虎之间的股份代持关系随之解除。前述股份转让系股东真实意思表示，并相应进行了公证，所涉及的股份转让行为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七) 本次发行前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各自持股比例

截至本招股说明签署日，公司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各自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关联关系
1	杜小虎	10,200.00	26.05	张玉琴、杜小虎为夫妻关系，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杜小龙为杜小虎之弟，杨海燕为杜小龙之妻
	张玉琴	13,500.00	34.48	
	杜小龙	1,500.00	3.83	
	杨海燕	30.00	0.08	
2	王春德	2,400.00	6.13	王金波为王春德之侄
	王金波	222.00	0.57	
3	任克举	2,400.00	6.13	宋佳家为任克举配偶亲属的子女
	宋佳家	9.00	0.02	
4	罗森	679.20	1.73	罗薇为罗森之女
	罗薇	17.40	0.04	
5	邓尚勇	324.60	0.83	邓平飞为邓尚勇之弟
	邓平飞	96.60	0.25	
6	郭永庆	321.00	0.82	董爱宁为郭永庆妻弟；张大力为郭永庆外甥
	董爱宁	9.00	0.02	
	张大力	3.00	0.01	
7	毛新国	138.00	0.35	毛新国与陈秋英为夫妻关系
	陈秋英	57.30	0.15	
8	白双宝	117.00	0.30	白晓琴为白双宝之姐；杨文革与白晓琴为夫妻关系；白双宝为张立和姐夫
	白晓琴	18.00	0.05	
	杨文革	30.00	0.08	
	张立和	6.00	0.02	
9	王敏	108.00	0.28	王敏与郭涛为夫妻关系
	郭涛	66.00	0.17	
10	郭斐然	108.00	0.28	郭斐然与杨杨为夫妻关系
	杨杨	6.00	0.02	

(八) 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对公司控制权、治理结构及生产经营的影响

发行人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发行，不涉及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情形。

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简要情况

（一）董事会成员

发行人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均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现任董事如下:

姓名	职务	本届任期	提名人
杜小虎	董事长	2018年8月-2021年8月	杜小虎
张玉琴	董事	2018年8月-2021年8月	杜小虎
齐政	董事	2018年8月-2021年8月	融拓智慧
王春德	董事	2018年8月-2021年8月	杜小虎
任克举	董事	2018年8月-2021年8月	杜小虎
杨军仁	董事	2018年8月-2021年8月	杜小虎
田阡	独立董事	2021年1月-2021年8月	杜小虎
杨广德	独立董事	2021年1月-2021年8月	杜小虎
马京平	独立董事	2021年1月-2021年8月	杜小虎

董事会成员简历如下:

杜小虎,简历参见“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 持有公司5%及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一)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

张玉琴,简历参见“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 持有公司5%及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一)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

齐政,简历参见“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 持有公司5%及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三)持有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

王春德,简历参见“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 持有公司5%及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三)持有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

任克举,简历参见“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 持有公司5%及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三)持有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

杨军仁,男,1980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6年7

月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药学专业，硕士学历。2006年7月至2015年5月先后任嘉禾有限总经理助理、总经理，2015年5月至2017年7月任嘉禾生物董事兼总经理；2017年10月至今任嘉禾生物董事、副总经理。

田阡，男，1961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郑州航空工业管理学院财务管理系，大专学历，注册会计师。1984年9月至1988年6月在天达航空工业总公司财务部；1988年7月至1989年9月在厦门大学会计学系进修；1989年9月至1993年12月在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执业；1994年1月至1998年10月任陕西德威投资咨询公司总经理、证券分析师；1998年11月至2005年12月任中宇资产评估公司副总经理；2006年1月年至今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西安分所主任会计师；2001年8月至2007年8月任北汽福田独立董事；2003年2月至2005年1月任洛阳春都独立董事；2015年4月至2020年9月任航天动力独立董事；2015年7月至今任三角防务独立董事；2020年9月至今任陕西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1月至今任嘉禾生物独立董事。

杨广德，男，1964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教授。1986年至今任西安交通大学医学部药学院教授；2021年1月至今任嘉禾生物独立董事。

马京平，男，1971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1997年7月至2013年5月，任陕西警官职业学院老师；2013年5月至2019年7月，任西北政法大学教师兼副院长；2002年10月至2017年7月，任陕西克利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2017年7月至2019年8月，任陕西腾德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2019年8月至2019年9月，任陕西腾德律师事务所律师；2019年9月至2020年9月任北京市鑫程律师事务所律师（2020年5月至2020年9月担任主任）；2020年9月至今任北京天若律师事务所（2020年9月北京市鑫程律师事务所更名为北京天若律师事务所）律师主任；2021年1月至今任嘉禾生物独立董事。

（二） 监事会成员

发行人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1名，非职工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现任监事如下：

姓名	职务	本届任期	提名人
王晓莹	监事会主席	2021年1月-2022年11月	杜小虎
郭毅	职工监事	2019年11月-2022年11月	职工代表大会
韦博	监事	2021年1月-2022年11月	杜小虎

监事会成员简历如下：

王晓莹，女，1982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西北大学分析化学专业毕业，硕士学历，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化学生物学博士在读。2007年7月至2015年5月在嘉禾有限研发部工作，2015年5月至今在嘉禾生物研发部工作，现任嘉禾生物研发部副部长。2021年1月至今任嘉禾生物监事。

郭毅，男，1986年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西安石油大学法学专业毕业，本科学历。2010年8月至2012年3月任陕西华岭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法务专员，2012年8月至2017年4月任西安旭阳置业有限公司法务主管。2017年8月至今任嘉禾生物法务，2017年10月至今任嘉禾生物监事。

韦博，男，1987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西北大学生物技术及应用专业毕业，大专学历，助理工程师。曾先后任嘉禾有限质量管理员、嘉禾生物生产部经理，现任嘉禾药业质量部经理，2021年1月至今任嘉禾生物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1名、副总经理5名、财务总监1名及董事会秘书1名。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本届聘任情况	本届任期
杜小虎	总经理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	2018年8月-2021年8月
杨军仁	副总经理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	2018年8月-2021年8月
王春德	副总经理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	2018年8月-2021年8月
任克举	副总经理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	2018年8月-2021年8月
张成	董事会秘书兼 副总经理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聘任	2021年3月-2021年8月
毛新国	财务总监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	2018年8月-2021年8月
惠玉虎	副总经理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聘任	2021年3月-2021年8月

高级管理人员简历如下：

杜小虎，简历参见“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 持有公司 5%及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一) 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

杨军仁，简历参见“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简要情况”之“(一) 董事会成员”。

王春德，简历参见“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 持有公司 5%及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三) 持有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

任克举，简历参见“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 持有公司 5%及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三) 持有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

张成，男，1980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南京审计学院，西安交通大学工商管理硕士，中级经济师。2004 年 6 月起就职于中国西电集团公司、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2 年就职于西安蓝晓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2021 年至今任嘉禾生物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毛新国，男，1964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9 年 6 月毕业于陕西财经学院会计专业，大专学历，会计师。1989 年 7 月至 2000 年 5 月先后任陕西渭南市农业生产资料公司财务科会计、科长；2000 年 6 月至 2002 年 6 月任陕西恒心堂制药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2 年 7 月至 2015 年 4 月先后任嘉禾有限财务经理、财务总监；2015 年 5 月至 2017 年 7 月任嘉禾生物董事；2015 年 5 月至今任嘉禾生物财务总监。

惠玉虎，男，1963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毕业于吉林农业大学农业环境保护专业。1989 年 7 月至 1999 年 8 月历任甘肃省农业生产资料总公司商品检验科科长、科技科科长，甘肃省农药化肥质量监督检验站站长；1999 年 8 月至 2003 年 5 月任西安天诚医药生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检测中心主任；2003 年 6 月至 2010 年 6 月任西安皓天生物工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质量控制部部长；2010 年 6 月至 2015 年 4 月在嘉禾有限工作，2015 年 5 月至 2019 年 12 月任嘉禾生物监事会主席；2021 年 3 月至今任嘉禾生

物副总经理。

（四）其他核心人员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共计 3 人，分别为：王春德、王晓莹、惠玉虎。其简历情况分别见本节之“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简要情况”之“（一）董事会成员”、“（二）监事会成员”与“（三）高级管理人员”部分。王春德、王晓莹、惠玉虎在公司长期从事产品研发、工艺改进、质量检测等工作，在公司丰富产品品类、提高产品质量、提升工艺水平及降低成本方面做出了较大贡献。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主要兼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在嘉禾生物及其分子公司之外的主要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单位职务	兼职单位与公司关系
齐政	董事	融拓智慧	执行事务合伙人	公司股东
		北京融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股东融拓智慧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北京融拓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无
		北京融拓佳和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无
		辽宁省爱梦成真青年发展基金会	理事	无
		哈尔滨川昇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无
		厦门融创互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无
		沈阳融拓创新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无
		平陆优英镓业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无
		孝义市兴安镓业有限公司	董事	无
		北京融拓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无
		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
		北京挑战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无
田阡	独立董事	深圳永诚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执行董事	无
		信永中和（西安）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总经理	无
		西安炬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
		西安三角防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
		陕西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

姓名	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单位职务	兼职单位与公司关系
		西安大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无
杨广德	独立董事	西安交通大学医学部药学院	教授	无
马京平	独立董事	北京天若律师事务所	律师、主任	无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杜小虎与公司董事张玉琴为夫妻关系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十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的变动情况及原因

(一) 董事变动情况

报告期初，公司董事为杜小虎、张玉琴、王春德、任克举、杜小龙、齐政、田阡、尉亚辉、周乐等 9 人，其中杜小虎为公司董事长，田阡、尉亚辉、周乐为独立董事。

因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2018 年 8 月，公司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杜小虎、张玉琴、王春德、任克举、杜小龙、杨军仁、齐政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2020 年 12 月，杜小龙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2021 年 1 月，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暨董事人数调整的议案》《关于提名田阡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提名杨广德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提名马京平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选举田阡、杨广德、马京平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二) 监事变动情况

报告期初，公司监事为惠玉虎、高强、郭毅 3 人，惠玉虎为公司监事会主席，郭毅为职工代表监事。

2019 年 11 月 4 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同意选举郭毅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因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届满，2019 年 11 月 22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

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孟友宏担任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关于选举陈根祥担任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选举孟友宏、陈根祥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监事郭毅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

因孟友宏、陈根祥辞去公司监事职务，2021年1月，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王晓莹担任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关于选举韦博担任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选举王晓莹、韦博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监事郭毅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初，公司总经理为杜小虎，副总经理王春德、任克举、杨军仁，财务总监毛新国，董事会秘书王力争。

2018年8月1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杜小虎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聘任杜小虎为公司总经理；审议通过《关于聘任王春德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任克举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杨军仁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毛新国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王力争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聘任王春德、任克举、杨军仁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聘任毛新国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聘任王力争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19年11月，王力争辞任董事会秘书。

2021年3月，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惠玉虎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聘任惠玉虎为公司副总经理；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张成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的议案》，聘任张成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十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投资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与发行业务相关的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没有与发行人业务相关或存在利益冲突的对外投资。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

1、直接持股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关系
1	张玉琴	13,500.00	34.48	董事
	杜小虎	10,200.00	26.05	董事长、总经理
	杜小龙	1,500.00	3.83	杜小虎之弟，公司员工
	杨海燕	30.00	0.08	杜小龙之妻，公司员工
2	王春德	2,400.00	6.13	董事、副总经理
	王金波	222.00	0.57	王春德与王金波之间为叔侄关系
3	任克举	2,400.00	6.13	董事、副总经理
	宋佳家	9.00	0.02	宋佳家为任克举配偶亲属的子女
4	杨军仁	165.00	0.42	董事、副总经理
5	毛新国	138.00	0.35	财务总监
	陈秋英	57.30	0.15	毛新国之妻，公司员工
6	张成	-	-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向琼辉	135.00	0.34	张成之妻，公司员工
7	惠玉虎	48.00	0.12	副总经理
8	王晓莹	65.10	0.17	监事
9	郭毅	-	-	监事
10	韦博	45.00	0.11	监事

2、间接持股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除齐政通过投资的融拓智慧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外，其他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不存在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3、股份质押或冻结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任克举、王春德以其持有的股权质押，为公司银行融资提供质押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持股人	质权人	持股数量 (万股)	质押股数 (万股)	贷款总额度 (万元)	贷款到期日
1	任克举	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2,400.00	2,400.00	2,000.00	2021.11.25
2	王春德		2,400.00	2,400.00	2,000.00	2021.11.25

注：上表中质押股数（万股）为对应转增股本后的股份数，合同中对应的质押股数分别为：800.00 万股、800.00 万股；贷款总额度为合同本金金额。

十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薪酬情况

（一）薪酬政策的情况

1、薪酬的组成、确定的原则与依据

公司员工的薪酬主要由基本薪金、绩效奖金、津贴补贴等构成，基本薪资水平主要以员工工作所在地一般薪资水平为基础，由具体用人部门提出建议报备人力资源部门后与员工协商确定。

公司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津贴，津贴标准由公司参照资本市场一般水平予以确定。

2、履行的程序

公司建立了适合自身运营需要的薪酬体系，以岗位职责、胜任情况及技能匹配情况为基础确立了基础薪资结构。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会分别定期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员工薪酬情况进行审议确认。

（二）最近三年的薪酬总额及占公司利润总额的比重情况

最近三年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从公司及子公司领薪总额，及其占公司利润总额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总额	378.34	240.10	210.36
利润总额	31,513.24	21,288.14	22,657.54
比例	1.20%	1.13%	0.93%

（三）最近一年从公司及其关联企业领取薪酬的情况

下列人员 2020 年作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从公司及关联企业的领薪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薪酬总额及津贴（万元）	2020年领薪单位
杜小虎	董事长、总经理	64.90	嘉禾生物
张玉琴	董事	17.20	嘉禾生物
齐政	董事	-	-（注1）
王春德	董事、副总经理	57.13	嘉禾生物
任克举	董事、副总经理	32.28	嘉禾生物
杨军仁	董事、副总经理	90.45	嘉禾生物
田阡	独立董事	-	-（注2）
杨广德	独立董事	-	-（注2）
马京平	独立董事	-	-（注2）
王晓莹	监事会主席	-	嘉禾生物（注3）
郭毅	职工监事	14.75	嘉禾生物
韦博	监事	-	嘉禾生物（注3）
张成	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	-	嘉禾生物（注3）
毛新国	财务总监	34.87	嘉禾生物
惠玉虎	副总经理	-	嘉禾生物
孟友宏	监事	22.38	嘉禾生物（注4）
陈根祥	监事	25.64	嘉禾生物（注4）
杜小龙	董事	18.75	嘉禾生物（注5）

注1：外部董事齐政不在公司领薪

注2：田阡、杨广德、马京平自2021年3月起成为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未在公司领取津贴

注3：张成自2021年3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韦博、王晓莹自2021年1月起任公司监事，惠玉虎自2021年1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故2020年不作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领薪

注4：孟友宏、陈根祥自2020年12月辞任监事，故2020年依旧作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领薪

注5：杜小龙自2020年12月辞任董事，故2020年依旧作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领薪

除薪资、津贴、绩效奖励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未在公司享受其他待遇或退休金计划。

十四、发行人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所签定的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协议，以及有关协议的履行情况

公司向全部独立董事均发放聘任书；在本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均与本公司签署了劳动合同，劳动合同中明确了保密义务、竞业禁止等条款。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合同、协议均履行正常，不存在违约情况。

十五、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申报前已经制定或实施的股权激励及相关安排

除 2020 年 12 月已实施的增资外，公司目前不存在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员工的已制定尚未实施的股权激励及其他制度安排。

十六、公司员工情况

（一）员工人数及其变化情况

2018 年末、2019 年末和 2020 年末，公司及子公司员工人数分别为 1,269 人、1,363 人和 1,520 人，随着公司业务扩大，员工总人数保持平稳增加趋势。

（二）员工专业结构情况

截至 2020 年末，公司及子公司（含境外子公司）员工专业结构如下：

专业类别	人数	占总员工人数比例（%）
管理人员	51	3.36
研发与技术人员	194	12.76
财务人员	26	1.71
销售人员	70	4.61
生产人员	1,179	77.57
合计	1,520	100.00

（三）员工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办理情况

1、公司为员工办理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情况

公司境内主体实行劳动合同制，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与公司员工签订劳动合同，按照我国相关法律、法规及地方规章制度的规定，为公司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

截至 2020 年末，公司及境内分、子公司（嘉禾生物、嘉禾药业和三源润禾，不含境外主体）共有员工 1,432 人，其社保、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如下：

境内员工总人数		1,432
养老保险	合规参保人数	1,360

	合规参保率 (%)	94.97
医疗保险	合规参保人数	1,369
	合规参保率 (%)	95.60
失业保险	合规参保人数	1,370
	合规参保率 (%)	95.67
工伤保险	合规参保人数	1,369
	合规参保率 (%)	95.60
生育保险	合规参保人数	1,369
	合规参保率 (%)	95.60
住房公积金	合规参保人数	1,340
	合规缴纳率 (%)	93.58

注：上述社保、住房公积金缴纳人数包括员工在户籍所在村镇缴纳新农合、新农保的情况

根据 MAGSTONE LAW, LLP 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报告期内境外子公司用工已根据《联邦保险缴款法》为其雇员缴纳了社会保障税和医疗保险税。

2、员工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的实缴人数与公司员工总数的差异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境外 JIAHERB 等经营主体所聘任的外籍员工不参与中国社会保险；缴纳养老保险的境内员工中，10 人为退休返聘人员，无需缴纳社保；82 人在户籍所在村镇缴纳新农合、新农保，公司承担其参保费用；剩余员工因年末新入职、异地缴纳等原因，暂未办理社保缴存。退休返聘员工无需缴纳公积金，部分员工自愿放弃缴纳公积金，公司为其提供了宿舍。

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基本情况

(一) 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基本情况

1、主营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包括天然植物提取物及保健食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是国内规模较大的植物提取物研发、生产和出口企业之一。






公司目前拥有超过数百种产品的生产能力。根据中国医药保健品进出口商会信息,公司2018年、2019年连续两年位居全国植物提取物企业出口额排名第三,并先后被中国医药保健品进出口商会评为《2018年植物提取物出口十强企业》《2019年植物提取物出口十强企业》和《2019年医药国际化百强企业评选之最具成长力企业》。同时,自2014年起,公司即被认定为“陕西省企业技术中心”。发行人母公司嘉禾生物与子公司嘉禾药业实验室分别于2008年与2020年通过了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实验室能力认可。

2、主要产品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天然植物提取物及保健食品,其产品类别定义及产品代表列示如下:

产品类别	类别定义	公司产品示例
植物提取物	指以天然植物为原料,经过提取分离过程,定向获取和浓集植物中的某一种或多种有效成分所形成的产品。	以加纳籽为原料,经过提取分离,得到5-羟基色氨酸
保健食品	指具有特定保健功能或者以补充维生素、矿物质为目的的食品,适宜于特定人群食用,具有调节机体功能,不以治疗疾病为目的,并且对人体不产生任何急性、亚急性或者慢性危害的食品。	复合果蔬汁溶剂、有机香草蛋白质制剂

公司部分产品如下所示:

主要产品	图示	产品介绍及用途
莽草酸 (植物提取物)	 <p>莽草酸</p>	<p>莽草酸是从莽草或八角等植物中提取的一种单体化合物。具有抗菌、抗血栓及抗脑缺血等作用，是生产抗甲型和乙型流感特效药磷酸奥司他韦的前体原料。</p>
银杏提取物 (植物提取物)	 <p>槲皮素 异槲皮素 山柰酚 白果内酯 总黄酮A 总黄酮B 总黄酮C</p>	<p>银杏提取物主要成分为总黄酮醇苷和萜类内酯。具有活血化瘀，通络止痛，敛肺平喘，化浊降脂等作用。</p>
姜黄(植物提取物)	 <p>姜黄素 去甲氧基姜黄素 双去甲氧基姜黄素</p>	<p>姜黄素来源于植物姜黄的根茎部分，具有破血行气，痛经止痛等作用。</p>
水飞蓟提取物 (植物提取物)	 <p>水飞蓟素 异水飞蓟素 水飞蓟亭 水飞蓟宁</p>	<p>水飞蓟素来源于菊科植物水飞蓟的干燥果实，其主要成分有水飞蓟宾、异水飞蓟宾、水飞蓟宁和水飞蓟亭等黄酮类物质。具有清热解毒，疏肝利胆的作用。</p>
护眼熊软糖 (保健食品)	 <p>Lutein</p>	<p>“护眼熊软糖”是一种功能性糖果，主要活性成分为叶黄素，有助于能促进视网膜发育，增进视力，预防近视，改善视觉敏锐度。</p>

3、主营业务收入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以植物提取物为主，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植物提取物	159,363.61	87.25%	108,921.08	85.72%	96,653.90	79.52%
保健食品	23,290.63	12.75%	18,141.94	14.28%	24,894.60	20.48%
合计	182,654.24	100.00%	127,063.02	100.00%	121,548.50	100.00%

注：具体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一、经营成果”之“（一）营业收入”之“2、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种类构成分析”。

（二）公司主要经营模式、关键影响因素及未来变化趋势

1、采购情况

公司植物提取物产品对应采购的原材料主要为天然植物的根、茎、叶等，包括银杏叶、枳实、莽草、水飞蓟、人参等，同时，视销售情况（如销售量、订单紧迫性等）、产能利用情况，公司也会采购部分提取物半成品，进行继续加工和调配。保健食品产品采购的原材料为保健食品配方对应的各类物料。

（1）供应商选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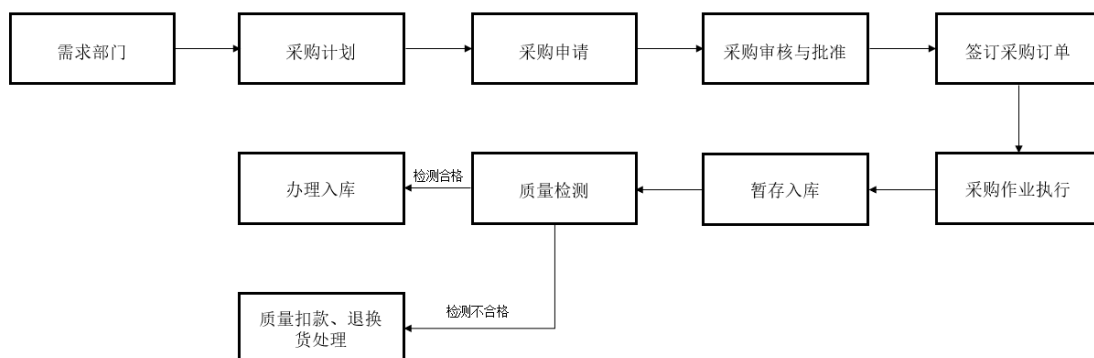
公司通过参加展会、自主搜索、业内人士介绍、供应商主动推介等方式获取供应商信息，通过当面交流、电话及邮件等方式进行初步沟通，再经实地考察（如需）、样品检测、询价比价、商务谈判后，择优选择符合条件的供应商。

（2）采购模式

公司植物提取物产品对应的原材料采用计划采购的模式。采购计划由采购部门牵头、销售部门和生产部门协同制定。采购计划制定过程中，公司综合平衡库存、生产及销售等多方面因素制定年度采购目标；再结合实际执行过程中发生的市场变化进行调整。美国孙公司 EXCELSIOR 保健食品原材料的采购基本遵循以产定采的方式，根据生产量需求制定相应原材料的采购计划；其生产所需植物提取物原材料主要由发行人境内公司和 JIAHERB 供货，对于公司无法生产或订单交期紧张且库存不足的情况，EXCELSIOR 自己组织采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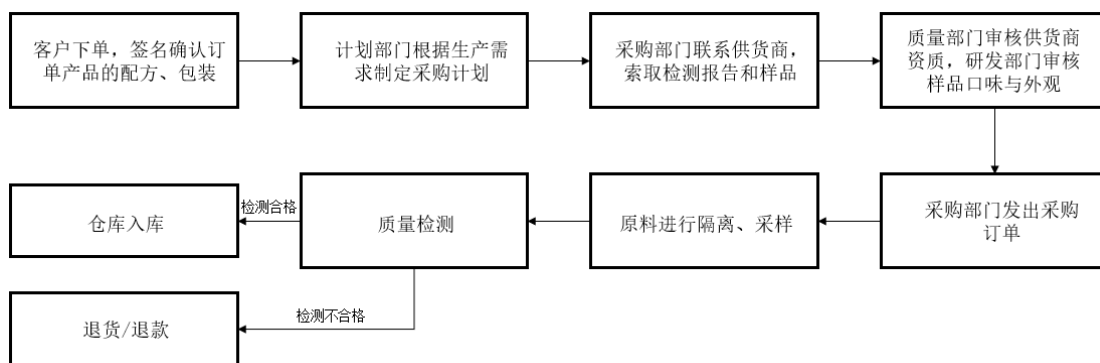
(3) 采购流程

公司植物提取物原材料采购管理流程如下图所示：



植物提取物业务采购计划实施过程中，需求部门提出采购申请，经需求部门、采购部门审核批准后，签订采购订单；收到采购物资时，入库暂存，公司质量部门对其进行质量检测，对于检测不合格的原材料，公司采购部门进行退换货处理；对于质量合格的原材料，办理入库手续，财务部门根据协议约定进行付款。

公司保健食品原材料采购管理流程如下图所示：



保健食品业务采购实施过程中，当客户发送产品订单后，计划部门根据生产需求及客户需求制定采购计划。其后，采购部门联系供货商索取相关产品文件以及样品。当质量部门审核通过其文件，研发部门审核通过其样品口味及外观后，采购部门发出采购订单。当仓库收到货物后，会进行隔离及取样。当实验室检测合格后，仓库进行入库。检测不合格时，仓库将进行退货处理。

(4) 质量控制

公司对植物提取物及保健食品的质量控制由质量检验部负责。质量检验部对每一批到厂的原材料均进行质量检测，主要检测的指标包括性状、有效成分含量

检测、重金属含量检测、农药残留等。不符合质量标准的原材料将被直接退、换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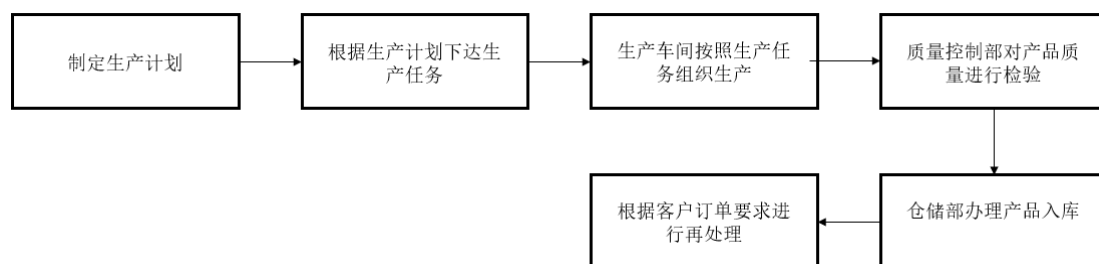
2、生产情况

(1) 生产模式

公司植物提取物产品主要采用计划生产模式。计划生产模式下，公司由生产部门牵头、销售部门与采购部门协同，通过对上年度生产和销售情况进行统计分析，结合在手订单、物流情况和对未来市场发展趋势的判断等综合因素来制定生产计划。公司个别品种生产采用委托加工方式，即公司提供原材料，由受托加工方完成部分环节后交付给公司，公司支付加工费的方式。公司保健食品产品采用以销定产的方式，生产由美国孙公司 EXCELSIOR 执行。

(2) 生产流程

公司植物提取物的生产流程如下图所示：



生产部门根据生产计划，按照规范的生产流程组织批量生产，质量检验部对产品进行检测，仓储物流部办理入库。公司根据客户订单的产品规格等要求，对产品进行混合包装。公司保健食品的生产流程与植物提取物的生产流程相似。

(3) 工艺流程

公司生产工艺流程详见本节“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基本情况”之“（四）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图”

(4) 质量控制

公司制定了《质量管理手册》《生产过程管理规程》等质量与生产管理制度，对车间生产流程、产品质量等进行有效管控。公司已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ISO22000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HACCP 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体系认证。根据陕

西省西咸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沣东新城分局、陕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杨凌示范区分局及杨凌示范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以及三原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证明》，报告期内，公司未因产品质量问题受到重大行政处罚。

3、销售情况

公司销售的主要产品包括植物提取物与保健食品。

(1) 客户获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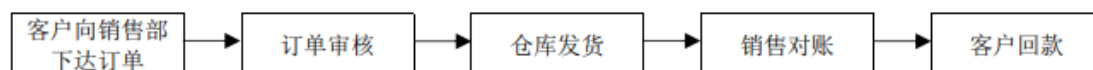
公司主要通过展会、网络推广、杂志宣传、客户介绍以及向潜在客户自我推介等方式与客户接洽，也存在客户通过其自身渠道了解公司信息并自发与公司接洽的情形。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与罗宾逊制药（美国最大的膳食补充剂制造企业之一）、唯康索国际（美国著名的膳食补充剂生产厂商）、诺奥公司（美国知名的保健食品生产厂商）、MSN 集团（印度知名的制药企业）等知名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2) 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模式为直接销售模式。根据区域划分，公司销售分为境内销售及境外销售两部分。其中，非美地区的境外销售主要由公司直接从境内发货至客户（含客户指定运输商）；美国区域，由境内公司销售给美国子公司，再由美国子公司覆盖美国市场。为保障及时响应客户需求，美国子公司相应保持适量的库存水平。公司不设经销商，但客户群体中包含一定比例的贸易类客户。美国孙公司 EXCELSIOR 对应的保健食品生产和销售业务中，EXCELSIOR 负责采购及生产，根据协议约定生产加工后交付给客户，此类业务整体规模相对较小，2020 年度，该部分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 12.75%。

(3) 销售流程

公司的销售流程如下图所示：



客户在与公司沟通确认需求、价格、交期后向公司发送销售订单，订单经审批后安排发货，双方按订单约定方式进行款项收付。公司海外销售占比较大。跨

国际贸易通常与客户约定以 FOB 或 CIF 方式。所谓 FOB, 即按离岸价进行的交易, 当货物在指定的装运港越过船舷, 卖方即完成交货; 所谓 CIF, 即货价的构成因素中还包括从装运港至约定目的地港的通常运费和约定的保险费, 但货物风险仍在装船时发生转移。收款政策方面, 公司对客户历史回款情况良好、合作时间较长的客户给予一定的账期。报告期内公司对少数客户存在返利的情形。

由于公司海外销售金额较大, 为控制客户的信用风险、减小损失, 公司与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EULER HERMES NORTH AMERICA (裕利安宜团是一家全球性的信用保险保险公司, 在 50 多个国家和地区拥有分支机构) 和 ATRADIUS CREDIT INSURANCE N.V. (安卓信用保险集团是一家全球性的信用保险公司, 在超过 50 个国家设有分支机构) 签署了保险协议, 当公司应收账款发生坏账时可按协议约定申请赔款。

(4) 退换货情况

客户在收到公司产品时会发送相关实验室进行检测, 若检测不合格, 将按订单约定条款进行处理。报告期内, 公司产品质量稳定, 无大额退换货情形。

4、研发模式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嘉禾药业、三原润禾均设有研发部门, 负责新产品、新技术及新工艺研发、技术交流、项目申报及知识产权管理等工作。

公司的研发以市场需求为导向, 以自主研发为主, 针对不同研发方向设立研发项目小组。公司研发活动除在实验室中进行研发小试外, 中试过程中还会根据需求组织生产部门参与中试研发。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 公司已获得 51 项专利, 全部为原始取得。自 2014 年起, 公司即被评为“陕西省企业技术中心”, 拥有经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认可的“实验室认可证书”。

5、公司采用目前经营模式的原因、影响经营模式的关键因素以及经营模式和影响因素在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及未来变化趋势

公司结合市场环境、政策变动、市场供需情况、上下游发展状况及公司自身发展需求等因素, 形成了目前的经营模式。报告期内, 上述影响公司经营模式的关键因素未发生重大变化, 预计未来亦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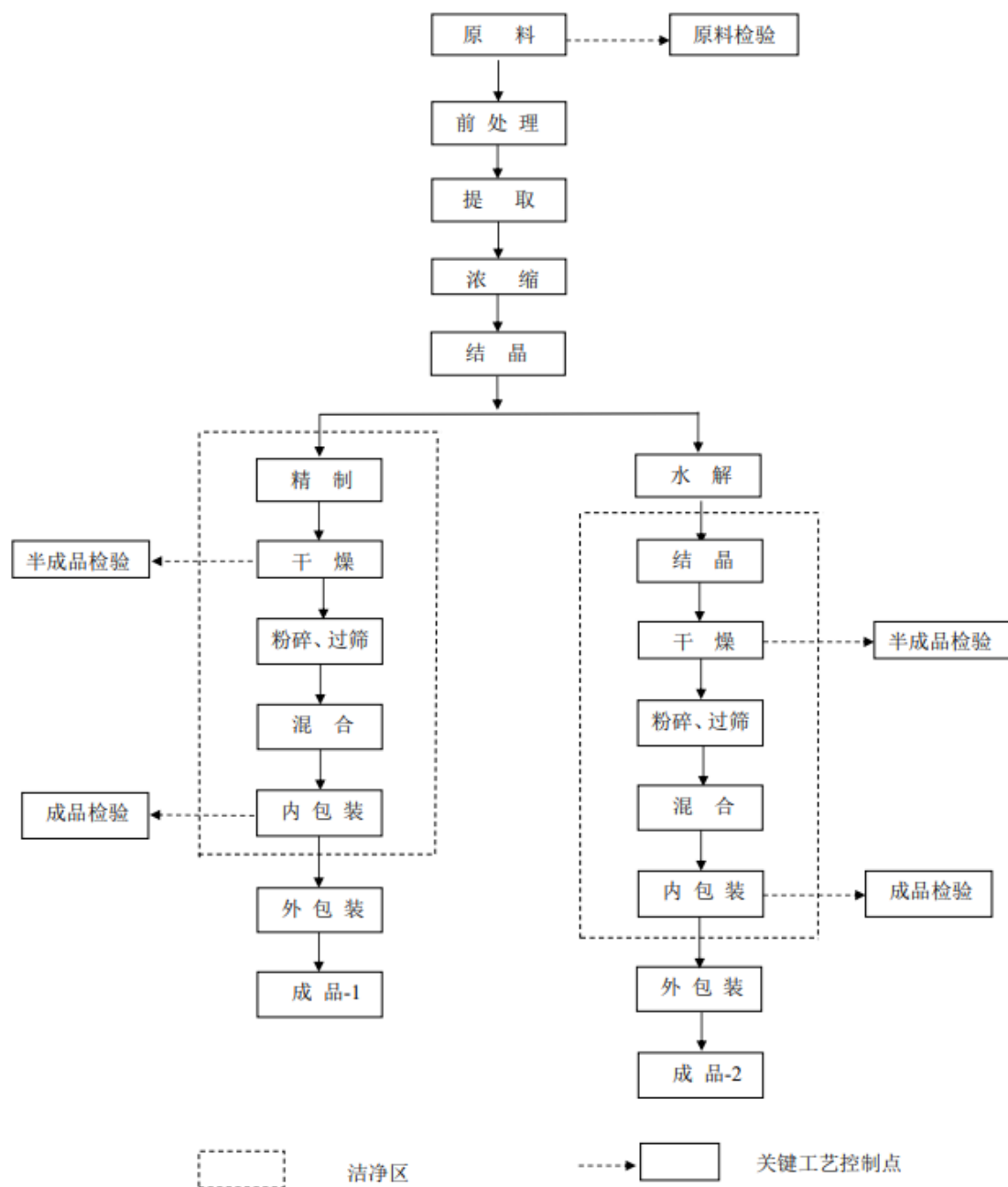
（三）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主要经营模式的演变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始终以天然植物提取物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为主，2014年起，逐步通过孙公司 EXCELSIOR 开展保健食品业务。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和主要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四）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图

1、植物提取物生产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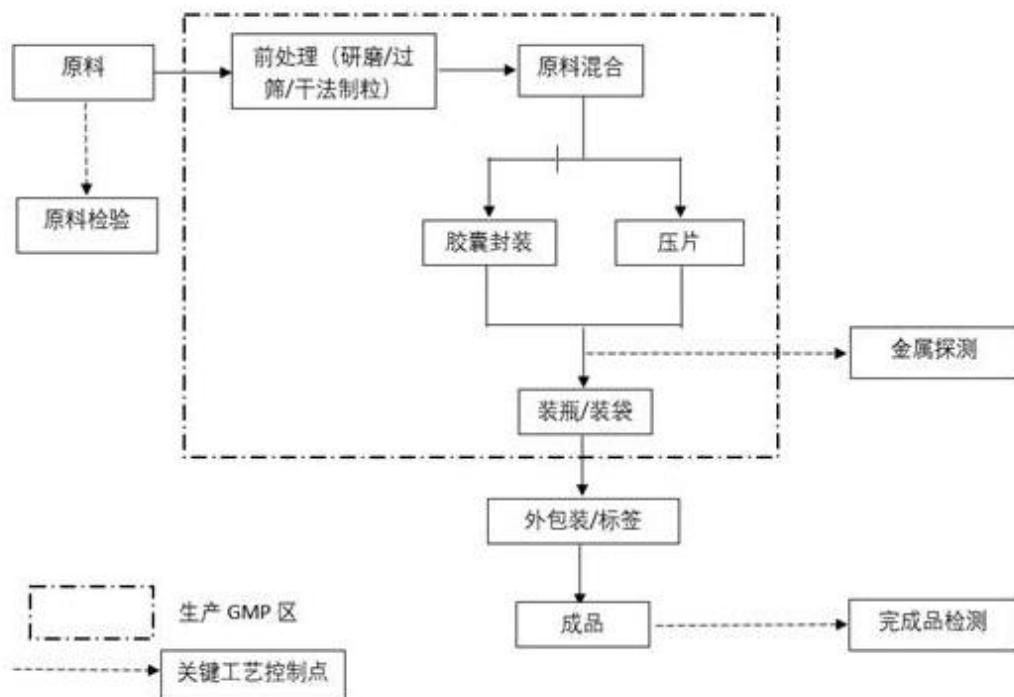
公司依据天然植物各自的物理、化学性质，选择合适的工艺流程，包括：溶剂提取、柱分离、结晶、萃取等，简要流程情况如下：



原料进厂后进行各项指标检验，指标符合要求方可安排投料生产。首先将合格原料前处理，再进行溶剂提取、浓缩、结晶环节，之后将根据产品不同特性，一部分进行继续精制，干燥得“成品1”；一部分将结晶水解，干燥得“成品2”。

2、保健食品生产流程

公司保健食品生产的工艺流程简要情况如下：



对于检验合格的原料，公司经过一系列前处理（例如研磨/过筛/干法制粒），再进行混合，然后胶囊封装或压片。在装瓶/装袋前，所有半成品会经过金属探测器以确保没有金属残留物，最后进行外包装及贴标，通过检测的产品进行产成品入库。

（五）生产经营中涉及的主要环境污染物、主要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

1、发行人目前持有的排污许可证情况

序号	持证主体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核发机关	有效期
1	红光路分公司	排污许可证	91610000794115941K001Z	陕西省西咸新区生态环境局	2019年5月30日至2022年5月29日
2	嘉禾药业	排污许可证	91610403729985086F001Y	杨陵区环境保护局	2019年1月31日至2022年1月30日
3	三原润禾	排污许可证	916104226779387465001X	咸阳市生态环境局	2019年1月22日至2022年1月21日

嘉禾生物及和平分公司不涉及生产环节，无需办理排污许可证。JIAHERB和NULIFE为销售公司，不涉及生产。另外，根据MAGSTONE LAW, LLP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境外子公司JIAHERB、EXCELSIOR和NULIFE在环保方面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2、主要污染物排放及环保设施运行情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天然植物提取物及保健食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在生产

经营过程中只产生少量的污染物。公司在日常运营过程中的污染物主要有以下几类：

（1）废水

公司废水主要来源为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混合其它废水进入污水处理站。生产废水主要来源包括生产中的原料、设备和车间的洗涤废水、蒸馏废水以及纯水制备中的废水；所有废水混合后进入污水处理站集中处理，达标后排放。

（2）废气

公司废气主要来源为植物原料、产品粉碎、干燥过程中产生的排气；以及生产过程中的挥发性废气以及天然气锅炉燃烧产生的尾气。其中，原料、产品粉碎、产品干燥过程中产生含颗粒物的排气，排气口采用布袋除尘器、水膜除尘器过滤，达到环保排放要求后排放；生产过程中产生挥发性废气通过管道负压收集，集中进入活性炭吸附塔，经过吸附后达标排放；燃气锅炉燃烧天然气产生的废气经排气烟囱有组织排放。

（3）噪声

公司主要噪声为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等。对产生机械噪声的设备安装减振、消声装置；对有高噪设备的车间进行封闭，加装隔音门窗，加强车间外绿化、设置单独的操作间等防噪措施。

（4）固体废物

公司固体废物分为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料渣、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其他废料及生活垃圾等，生产过程中的原料渣等收集后，进行生物属性再利用；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其他废料及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集中外运进行无害化处置。涉及危险废物中可回收的部分交由供应商回收利用，其他危险废物一律交送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危险废物严格按照《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 2025-2012）中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3、环保合规情况

（1）环保主管部门无违法违规证明

根据西安高新区环保局、杨凌示范区生态环境局、咸阳市生态环境局三原分局及陕西省西咸新区沣东新城生态环境局出具的情况说明,说明发行人报告期内不存在因违反国家及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2) 第三方环评机构的专业核查意见

公司的生产主要由境内子公司执行,就此公司委托西安安柯森环境技术有限公司进行了环保核查并编制技术报告。该中心接受委托后成立专项环保核查小组,在对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政策及企业相关资料分析的基础上,对公司进行了现场勘查,了解公司生产工艺、污染物产生及治理情况、环保措施以及环保设施的运行情况,出具了《陕西嘉禾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环保尽职调查报告》,认为嘉禾生物及其境内分子公司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制度执行和落实情况良好,废水废气和噪声污染实现达标排放,固体废物能够做到妥善处置。另外,境外子公司中 JIAHERB、NULIFE 为销售公司,不涉及生产。根据 MAGSTONE LAW, LLP 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境外子公司 JIAHERB、EXCELSIOR 和 NULIFE 在环保方面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及市场竞争状况

(一) 所属行业及确定所属行业的依据

公司主营业务包括天然植物提取物及保健食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作为原料组成成分广泛应用于医药、保健食品、膳食补充剂和化妆品等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和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从主要应用领域划分,公司所属行业为“C27 医药制造业”。

(二) 行业主管部门和监管体制、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及对发行人经营发展的影响

1、行业主管部门和监管体制

目前,植物提取行业尚无专一的主管部门。经营过程中,公司业务所面临的监管机构主要为: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负责产业政策的研究制定、政策指导、项目审批等管理工作;国家商务部负责拟定国内外贸易和国际经济合作的发展战

略、政策；海关总署出入境检验检疫部门以法律、行政规、行业惯例等，对出入境货物、交通工具、人员及其他事项等进行管理。

植物提取物生产企业可自愿接受中国医药保健品进出口商会植物提取分会的自律性管理。中国医药保健品进出口商会是商务部下属的六大进出口商会之一，是原对外经济贸易部遵照《国务院批转对外经济贸易部一九八八年外贸体制改革方案的通知》于1989年5月22日组织成立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经济贸易法》和国务院相关文件规定，商会的主要职能是对会员企业的外经贸经营活动进行协调指导，提供咨询服务。商会的业务协调范围涵盖中药、西药原料和制剂、医疗器械、保健器材、医用敷料、生物药、保健品、功能性化妆品等行业企业和产品。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及对发行人经营发展的影响

行业所涉及的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如下：

序号	实施日期	文件	发布部门
1	2018年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2	2017年	《“十三五”国家食品安全规划》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3	2017年	《“十三五”国家药品安全规划》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4	2016年	《“健康中国2030”规划纲要》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5	2006年	《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6	2011年	《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改委、科技部、工信部、商务部、国家知识产权局
7	2020年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改委
8	2018年	《出入境检验检疫机构实施检验检疫的进出境商品目录（2018年）》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
9	1994年	DIETARY SUPPLEMENT HEALTH AND EDUCATION ACT	FDA
10	1914年	FEDERAL TRADE COMMISSION ACT	FTC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是国家引导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改善投资结构以及审批投资项目的主要依据之一。由鼓励类、限制类、淘汰类三个类别组成。鼓励类主要是对经济社会发展有重要促进作用，有利于满足人民美好生活需要和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技术、装备、产品、行业，其中“天然食品添加剂、天然香料新技术开发与生产”、“热带果汁、浆果果汁、谷物饮料、本草饮料、茶浓缩液、茶粉、植物蛋白饮料等高附加价值植物饮料的开发生产与加工原料基

地建设；果渣、茶渣等的综合开发与利用”等涉及植物提取方面的应用列入鼓励类投资项目。

《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明确指出“重点研究开发主要农产品和农林特产资源精深及清洁生态型加工技术”。植物提取物行业作为对农产品和农林特产资源进行的精、深及清洁加工，可有效提高农林产品附加值和农民收入，符合发展纲要提出的发展方向。

根据国家发改委、科技部、工信部、商务部、国家知识产权局联合下发的《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植物提取物属于国家鼓励发展的行业。

综上，发行人所处行业属于国家产业政策鼓励类行业。

（三）公司所处行业的特点和发展趋势

1、天然植物提取物行业整体发展概况

（1）天然植物提取物行业简介

植物提取物是指以天然植物为原料，经过提取、分离过程，定向获取和浓集植物中的某一种或多种有效成分，而不改变其有效成分结构所形成的产品。植物提取物是重要的天然产品，其应用涵盖医药、保健品、食品饮料、调味品、膳食补充剂、化妆品及饲料添加剂等多个领域。

植物提取在我国有着悠久的历史，源自传统的中草药行业，常规采用中草药进行熬制，将中草药中有效成分溶解出来，制得汤剂来治疗疾病。近现代科学技术的进步使得植物提取行业逐渐向着工业化发展。自 20 世纪 80 年代以来，人类“崇尚天然，回归自然”的呼声越来越高，植物提取行业作为一个新兴的行业，在欧美国家率先兴起。我国植物提取行业从 20 世纪 90 年代开始起步，目前已成为大健康产业链的重要环节，市场规模将不断扩大。根据中国医药保健品进出口商会数据显示，我国作为全球主要的植物提取物出口国，近年来植物提取物出口额不断攀升，在 2018 年创下 23.68 亿美元的历史新高，同比增长 17.79%。而 2019 年因受到中美贸易战的影响，全年植物提取物出口额 23.72 亿美元，同比仅增长 0.19%。2020 年虽然受到疫情影响，但同时激发了消费者对天然来源的植物提取物的需求，2020 年我国植物提取物出口 9.6 万吨，同比增长 11.0%，出口总额 24.5

亿美元，同比增长 3.6%。

从发展空间角度来看，随着人类生活水平的提高，回归自然的理念不断增强，食品、医药、保健品和化妆品等日益趋向绿色、天然、无污染的产品，植物提取物市场前景将得到进一步提升。根据 MARKETS AND MARKETS 数据，预计到 2025 年全球植物提取物市场规模将达到 594 亿美元。

（2）全球天然植物提取物行业发展概况

植物提取物发展历史主要分为以下阶段：

1) 发展前期：1990 年以前

该时期以甘草浸膏和麻黄浸膏为代表。随着现代科技的进步，对甘草的研究和开发不断深入，甘草产品已由传统的中药饮片发展至甘草液汁及浸膏（粉）和甘草酸粉、盐、及其衍生物两个甘草制品系列、上百种产品和规格，同时其市场应用领域也由传统中药拓展至现代医药、食品、化妆品、烟草、饲料等行业。

2) 发展初期：1990-2000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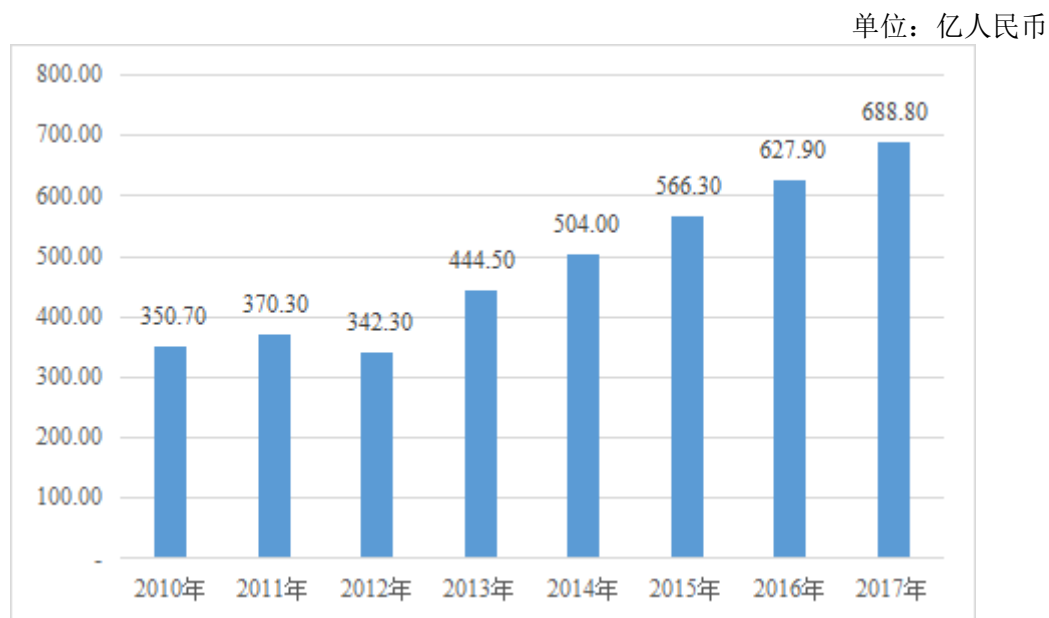
该时期产品开始习惯用“提取物”来表述。这个时期最重要的事件是 1994 年在美国通过的《膳食补充剂健康与教育法案》（DSHEA），因其中植物、植物提取物及其代谢产物均可作为膳食补充剂原料的描述，给“植物提取物”提供了作为膳食补充剂原料的法律保障。自此，植物提取物产业开始迅速发展，银杏叶提取物、水飞蓟提取物、人参提取物、贯叶连翘提取物等是该段时间的主要代表产品。

3) 发展期：2000 年至今

该时期，随着市场的变化，植物提取物得到了更广泛的应用，例如，2000 年 10 月，随着 BSM 公司紫杉醇专利的到期，美国 FDA 陆续同意其它厂家亦可生产紫杉醇制剂，从而刺激了紫杉醇需求；2009 年，“甲型 H1N1 流感”爆发，治疗甲型 H1N1 流感最有效的药物为磷酸奥司他韦，刺激其原材料需求大幅增加。

如今植物提取物已广泛应用于医药、保健食品、膳食补充剂、化妆品等多个领域，随着这些领域市场规模的不断扩大，预计未来对植物提取物的需求将呈现增长态势。

根据《中国植物提取物产业调研报告》，全球范围内，植物提取物行业规模快速增长，尤其是欧美等发达国家和地区。据统计，2010年全球行业规模为50.1亿美元，2017年增长至98.4亿美元，年均复合增长率超过10%。全球植物提取物2010年至2017年市场规模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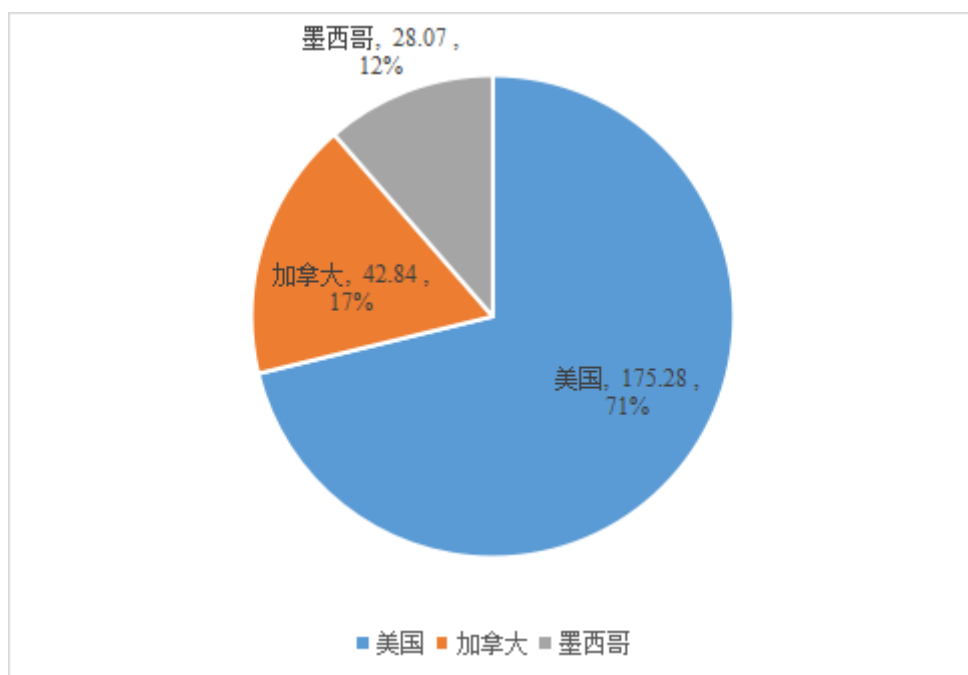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国植物提取物产业调研报告

注：汇率按7人民币/美元转换

全球植物提取物消耗量大的国家及地区主要为美国、欧洲（其中德国、法国最为活跃）、中国、印度、韩国、日本等，其中北美和欧洲市场占比超过50%。据国际咨询机构INDUSTRY ARC™统计，2017年，北美和欧盟的植物提取物市场合计约为67亿美元，其中北美地区市场收入35.17亿美元，欧洲地区为32.28亿美元。北美地区最大应用市场为美国。美国市场为25亿美元，占总额的71%。2017年北美各国植物提取物市场收入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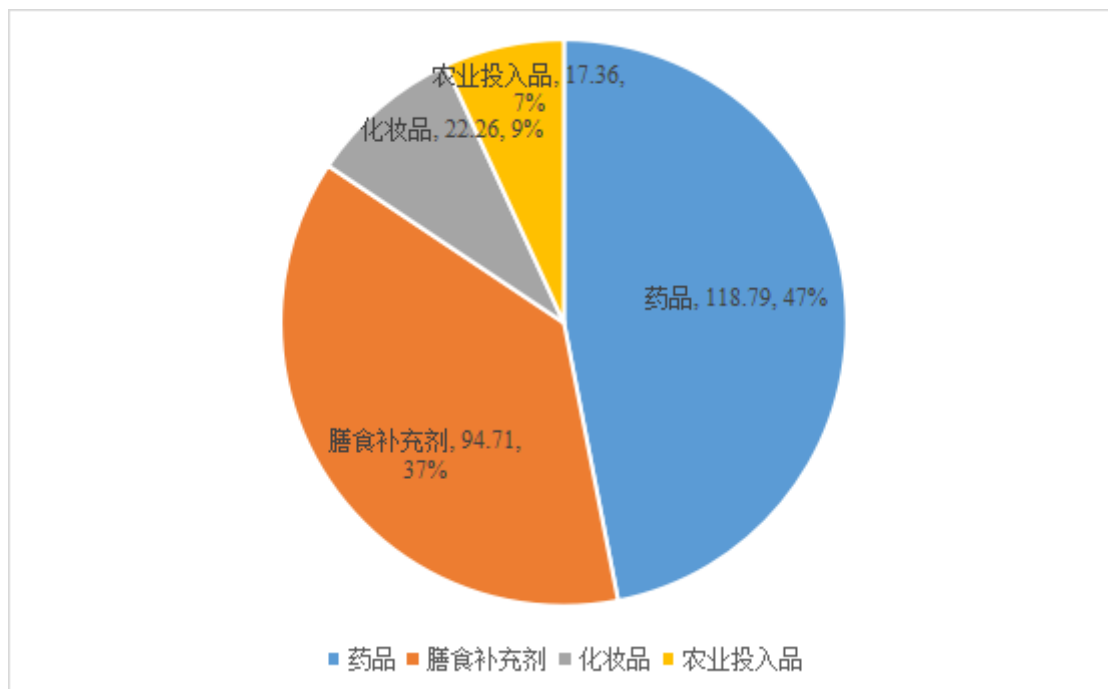
单位：亿人民币



数据来源：IndustryARCTM
注：汇率按 7 人民币/美元转换

北美市场中，植物提取物主要应用于药品，金额为 16.97 亿美元，膳食补充剂应用为 13.53 亿美元，化妆品应用为 3.18 亿美元，农业投入品应用 2.48 亿美元。

单位：亿人民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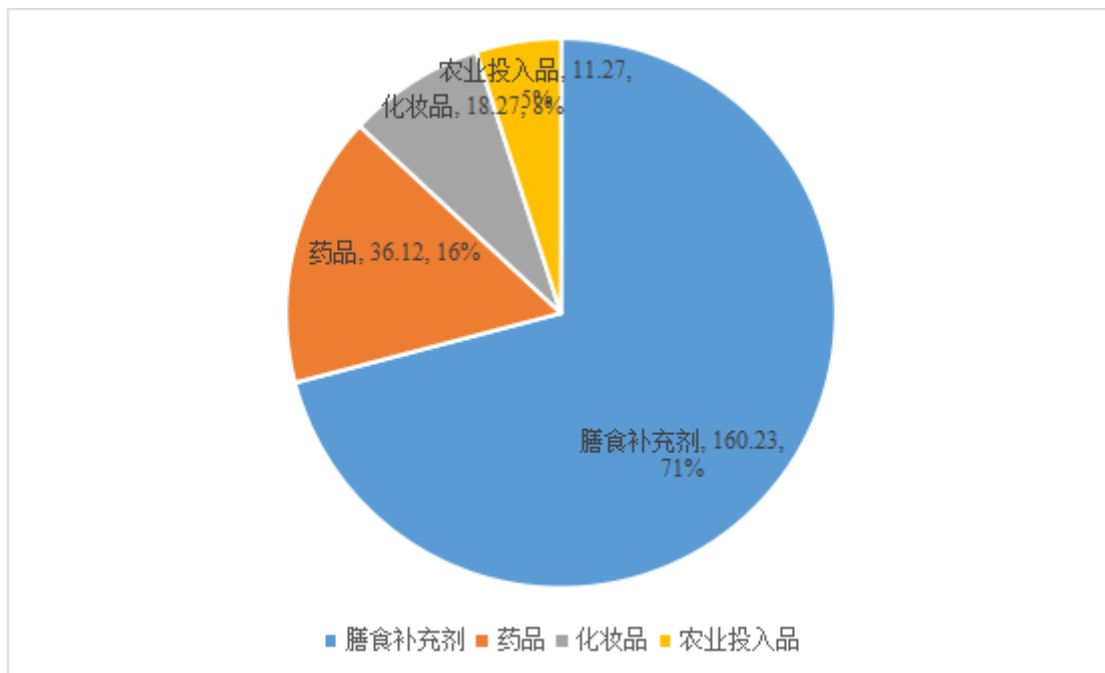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IndustryARCTM
注：汇率按 7 人民币/美元转换

根据 INDUSTRY ARC™预测，到 2023 年北美市场提取物市场规模将达 55 亿美元，未来 5 年年复合增长率为 7.6%。

欧洲区域，提取物主要用于膳食补充剂，金额 22.89 亿美元，占总额的 70%，药品应用为 5.16 亿美元，化妆品应用为 2.61 亿美元，农业投入品应用 1.61 亿美元。

单位：亿人民币



数据来源：IndustryARC™

注：汇率按 7 人民币/美元转换

根据 INDUSTRY ARC™预测，欧洲市场到 2023 年提取物市场规模预计为 51 亿美元，未来 5 年年复合增长率为 7.6%。

(3) 我国天然植物提取物行业发展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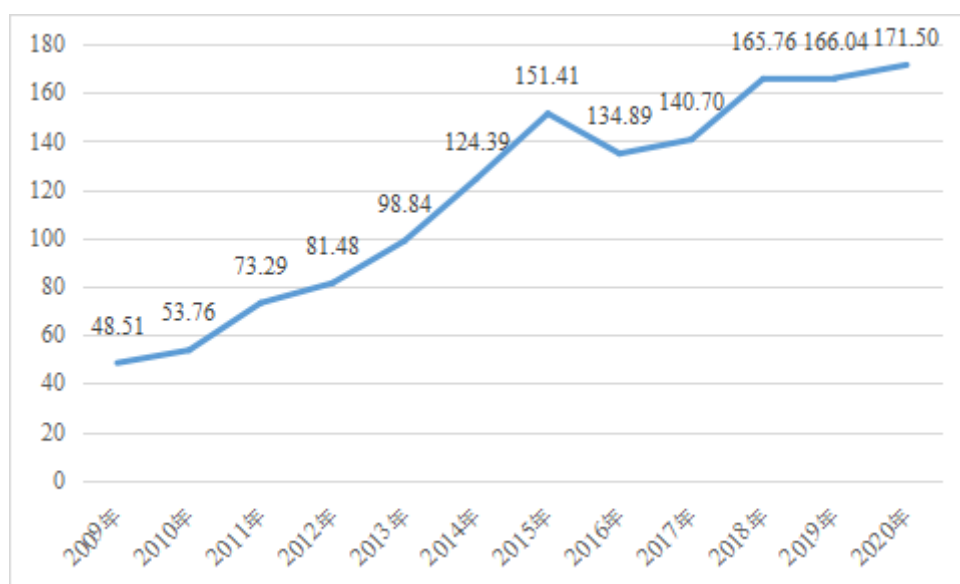
1) 天然植物提取物行业在我国的发展情况

我国植物提取物行业受到传统的中医药文化影响，具备独特的发展优势。虽然不知道中药的具体成份，但古人已经有了去粗取精的想法，用沸水将中药中有效成分溶解出来，分离药液药渣，这便是中草药提取的雏形。明代医药学家李时珍在《本草纲目》中记载“看药上长起长霜，药则已成矣”，其中“长霜”即是没食子酸结晶，是世界上最早得到的有机酸。《本草纲目》中还详细记载了用升华法制备、纯化樟脑的过程。20 世纪 90 年代末，因国际市场对营养保健品、膳食补充剂和天然植物药品等应用领域需求的增加，国内植物提取行业伴随着外贸

出口的发展而应势兴起。目前，中国已成为全球植物提取物的主要生产国和出口国，国内生产的 80% 植物提取物用于对外出口。

中国医药保健品进出口商会数据显示，我国作为全球主要的植物提取物出口国，近年来植物提取物出口额不断攀升，在 2018 年创下 23.68 亿美元的历史新高，同比增长 17.79%。而 2019 年因受到中美贸易战的影响，全年植物提取物出口额 23.72 亿美元，同比仅增长 0.19%。2020 年虽然受到疫情影响，但同时激发了消费者对天然来源的植物提取物的需求，2020 年我国植物提取物出口 9.6 万吨，同比增长 11.0%，出口总额 24.5 亿美元，同比增长 3.6%。2009 年至 2020 年我国植物提取物出口额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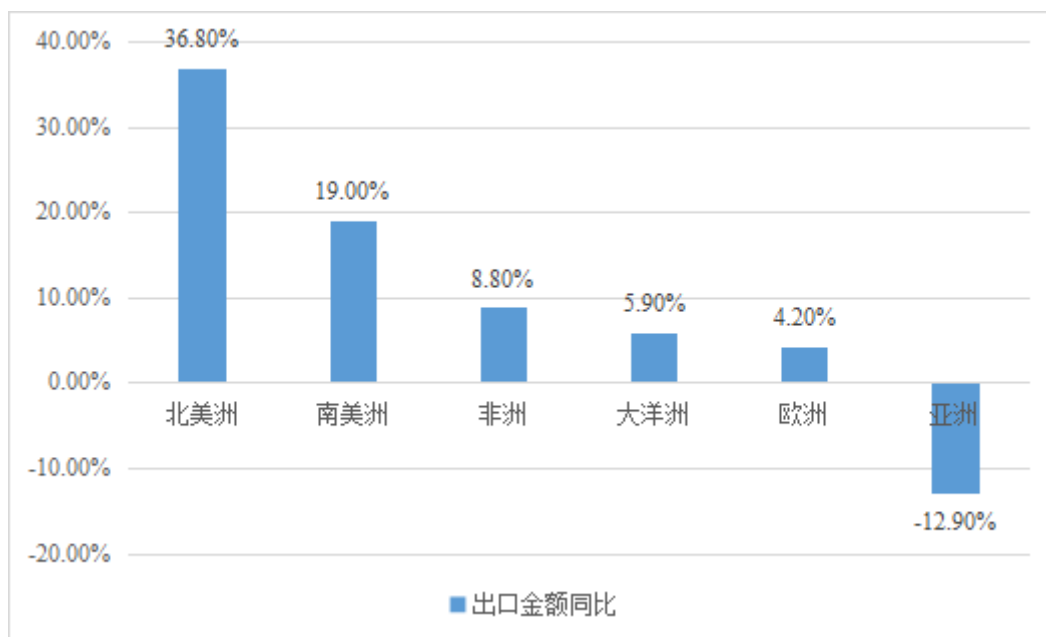
单位：亿人民币



数据来源：中国海关数据

注：汇率按 7 人民币/美元转换

2020 年，我国植物提取物出口增速与出口目的地的新冠疫情严重情况有一定的相关性。北美市场在这次疫情中灾情较为严重，而北美大众对膳食补充剂的接受度也较高，因此在疫情中对有免疫强化功效的植物提取物原料的需求高涨，进而带动中国植物提取物的出口。根据中国医药保健品进出口商会数据，2020 年我国植物提取物出口金额同比变动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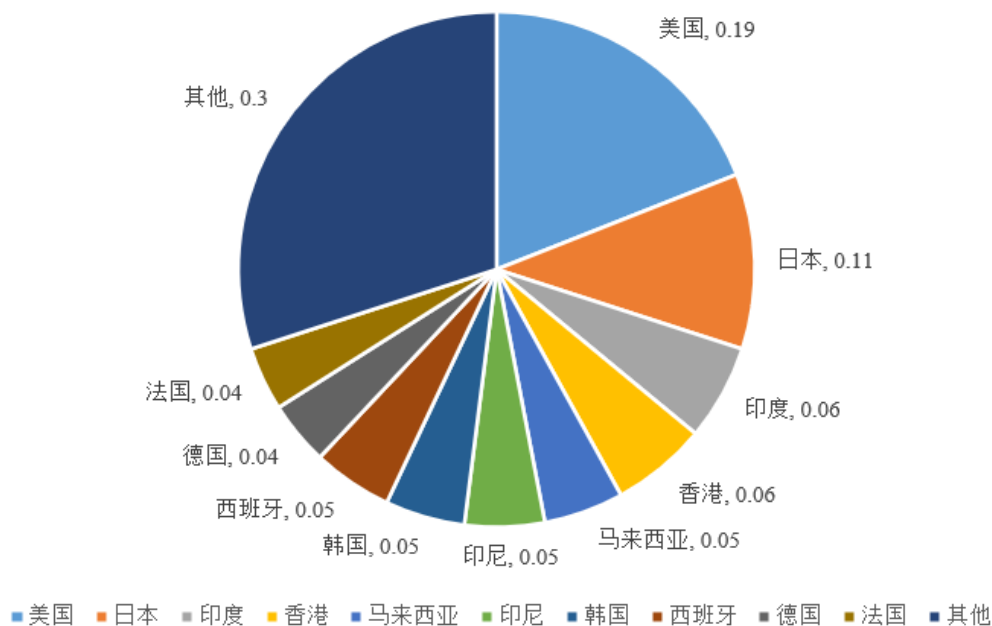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国医药保健品进出口商会

从上图可以看出，2020年出口到北美市场植物提取物金额增长36.80%。疫情同样严峻的南美市场也有同样的表现，对南美出口金额增长达到19.00%。

2) 主要出口市场

北美、亚洲和欧洲是全球植物提取物的主要消费市场。根据医保商会数据统计，2019年中国植物提取物出口额排名前十的国家和地区依次为美国、日本、印度、中国香港、马来西亚、印度尼西亚、韩国、西班牙、德国和法国，其中出口到美国和日本占比非常大，分别占到了19%和11%，2019年植物提取物出口市场占比情况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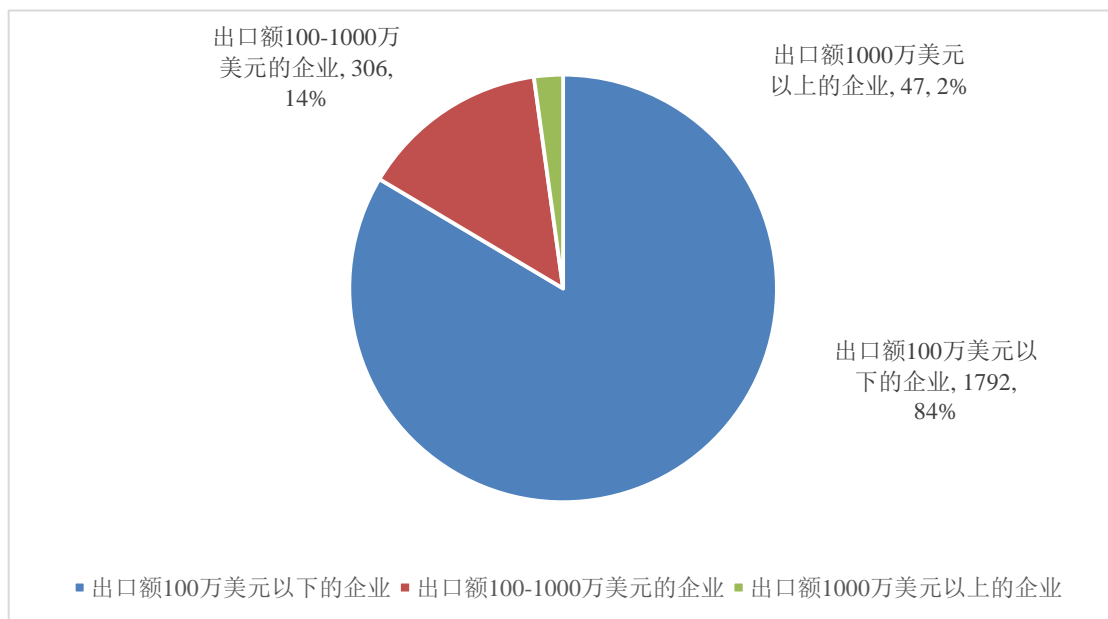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国医药保健品进出口商会

3) 主要出口企业

2019年中国植物提取物出口企业2,145家，出口额1,000万美元以上企业仅为47家，仅占总出口企业数量的2%。出口额100万美元以上1,000万美元以下的企业为306家，占总数的14%。出口额100万美元以下的企业为1,792家，占比84%，2019年我国植物提取物出口企业规模占比情况如下图所示：

单位：家



数据来源：中国海关数据

2、天然植物提取物行业未来发展趋势

(1) 植物提取物产品顺应健康消费趋势，应用领域广泛，市场空间大

自上世纪 90 年代以来，天然植物提取物及其制品以其安全、绿色、健康等特点日益受到关注，作为大健康产业内不可或缺的组成部分，近年来，世界范围内，尤其是欧美等发达国家和地区对植物提取物需求量的增长大大刺激了本行业的发展。植物提取物品种丰富，广泛用于医药、保健食品、膳食补充剂、化妆品等领域。根据 MARKETS AND MARKETS 分析，2019 年植物提取物市场价值约 237 亿美元，预计到 2025 年将达到 594 亿美元，2019 年到 2025 年的复合年增长率为 16.5%，有着巨大的发展潜力和成长空间。

(2) 新产品、新应用不断被开发，发展前景良好，有利于支持未来的增长空间

随着经验的积累、生产设备的改进和工艺技术的创新，人类对植物自身和其有效成分应用的研究不断深入；符合人类生产生活需要的新的有效成分被不断挖掘，植物提取物的产品种类不断丰富，新的应用领域不断涌现。应用领域的广度和深度不断扩大，促进了植物提取物市场规模的持续发展，行业未来增长可期。

(3) 随着技术水平的不断提升，产品质量及供应保障能力不断增强

植物提取工艺的水平在很大程度上决定了提取物产品的质量和成本。工艺水平是决定天然植物提取物产品竞争力的一个关键因素，先进提取工艺和设备不仅可以大幅提高提取物产品质量，还能提高原料利用率，减少原料浪费，降低生产成本。随着行业工艺技术水平的不断改进提升，产品的质量及供应能力的保障性得到提升，为行业的良性发展提供了坚实的基础。

(4) 行业集中度逐步提高，优势企业将从中获益

当前，我国植物提取物行业集中度不高，企业规模、人才技术、设备工艺及竞争力参差不齐。随着行业监管的健全、消费者品质要求的提高，一些生产设备落后、产品质量较差的企业将在未来被淘汰出局或整合重组，一部分技术先进、资金实力雄厚、信誉良好的企业将脱颖而出，发展壮大，行业集中度将逐步提高。

3、行业技术水平及特点

植物提取物行业涉及天然植物原料众多，下游应用领域也相对广泛，因此行业内技术水平呈现知识结构多元化、客户需求复杂化、技术标准指标化及从业者技术水平差异化等特点，具体情况如下：

（1）天然植物原料多样化特点决定需要多元化知识背景

不同品类天然植物的有效成分不同，对应的物理、化学特征也有所差异。因此，需针对性地根据不同目标物，选择合适的溶剂（例如水、乙醇等）、配置不同的设备，制定不同的技术路线（罐式提取、固液逆流萃取或二氧化碳超临界萃取等）。因此，生产及研发过程中需要多元化的知识背景，并有效地协同配合。所涉及的知识领域包括不限于药物化学、分析化学和生物技术等。

（2）以市场需求为研发动力，以检测指标为评判标准

植物提取物企业的研发及技术积累大多以客户需求或对市场趋势的变化等市场因素为出发点，或者系新品种的开发，或者系单一植物/植物提取物的进一步深加工，或者系工艺技术变革提升效率，以满足不同阶段市场对产品及应用领域的需求。同时，作为应用科学的一种，均存在客观的可检测标准，或者为有效成分含量，或者为限量物质的含量等，如农药残留、重金属等，市场中也存在大量的独立第三方检测机构供选择，对产品质量及研发成果的技术指标作出客观的评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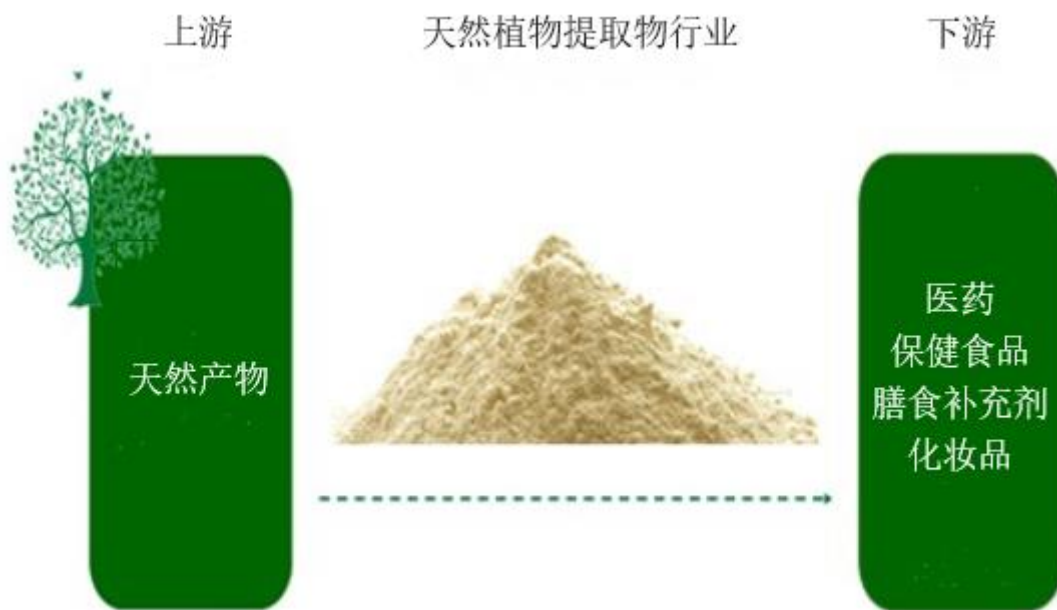
（3）行业内企业众多，技术水平参差不齐

我国植物提取物行业从业者众多，生产的品种，经营的规模，客户的群体，适用的市场不尽相同。而且，虽然有效成分指标可通过检测手段获得客观结果，但如何评判检测结果，国家层面尚未出台标准化的统一指导参数，仅由中国医药保健品商会主导制定了相关行业自律性指标，各下游用户根据其自身要求采用企业标准。因此，行业内企业技术水平差距较大。

4、行业与上、下游行业的关联性

本行业产业链上游主要为天然植物种植行业，产业链下游相对广泛，包括医药、保健食品、膳食补充剂和化妆品等行业。

天然植物提取物行业产业链如下图所示：



(1) 与上游行业的关联性及其影响

与工业品不同，植物提取物行业的上游产品具有天然属性，表现在不同植物对应目标成分的不同，同类植物不同产地不同批次不同部位，有效成分含量也不尽相同；另外，一些天然植物不仅可以应用于植物提取单一领域，也可以直接应用到食品或药品等领域。加之部分天然植物的种植、采摘和收购具有周期性、区域性及季节性的特征，因此，植物提取企业需根据上述特点，结合自身生产及销售情况合理制定采购、生产计划，针对性的进行原材料及产品备货。

(2) 与下游行业的关联性及其影响

从宏观角度出发，植物提取物下游应用领域广泛，包括医药、保健食品、膳食补充剂和化妆品等，广泛的应用领域给予了植物提取物良好的市场基础，发展空间较大。从微观角度分析，不同应用厂家对植物提取的品类要求、规格要求等不尽相同，因此，行业从业者需从自身能力出发、以满足不同市场需求、合理安排经营品种，进而在市场竞争中获益；另外，由于下游各应用领域产品与人民生活息息相关，因此，对植物提取物产品的质量标准、供应量的稳定性、供货的及时性要求也相对较高，若植物提取物从业企业无法持续满足客户要求，将在市场竞争中处于劣势。

5、行业的周期性、区域性和季节性

（1）周期性

产品端，植物提取物广泛应用于医药、保健食品、膳食补充剂和化妆品等行业，刚性需求较强，受宏观经济波动影响较小，没有明显周期性特征。原材料方面，由于植物提取物的原材料大多数为天然植物，其种植、采摘受气候、丰产减产等因素影响存在一定的周期性。

（2）区域性

从国际市场需求方面来看，植物提取物需求量大的国家及地区主要为美国、欧洲（其中德国、法国最为活跃）、中国、印度、韩国、日本等，其中北美和欧洲市场占比超过 50%，产品消费端具有区域性特征。从原料端来看，不同天然植物对温度、湿度等生长环境条件要求不同，导致作物种植及原料采购呈现一定的区域性。例如水飞蓟主要产自内蒙古自治区东北部。

（3）季节性

植物提取物产品广泛应用于医药、保健食品、膳食补充剂和化妆品等领域，市场需求稳定，无明显的季节性特征。原材料采购受天然植物生长周期的影响，存在一定的季节性特征。例如莽草品种，主要集中于三季度采摘，因此对应期间采购量相对较大。

（四）发行人自身创新、创造、创意特征，科技创新、模式创新、业态创新和新旧产业融合情况

公司业务系利用天然植物，针对性的运用各生产工艺，提纯、结晶获得其有效成分，其产品作为药品、膳食补充剂、食品或食品添加剂、化妆品的原料，广泛应用于人类的生活中。因此，从消费的基础需求出发，公司业务在应用场景创新、产品开发创新及生产工艺创新等方面均具备相应的特点，具体情况如下：

1、应用场景创新方面

应用场景创新方面，鉴于人类对天然植物及植物有效成分功效的认知尚存在一定的局限性，因此，包括公司在内的行业内企业，经营过程中长期关注并不断探索植物提取物新的应用，通过持续的挖掘下游客户需求品类，维持市场占有率

和竞争优势。例如姜黄提取物，最早应用于食品着色剂，经过功能开发，现已覆盖膳食补充剂、饮料、化妆品等众多领域，对于姜黄素的应用具有极大的促进作用。

2、产品开发创新方面

产品开发创新方面，公司通过不懈努力，不仅扩展了经营的品类数量，而且在同一天然植物，不同有效成分的提取方面也取得了进展，从而提升了原材料的综合运用效率，在提升公司单体效益的同时也促进了社会资源的有效利用。例如针对枳实原料，采用系列技术手段陆续开发出橙皮甙、辛弗林、枳实黄酮、橙皮素二氢查尔酮、香叶木素等不同产品。产品的持续开发创新不仅提升了原材料的综合运用效率，而且在提升公司本身效益的同时，也促进了社会资源的有效利用。

3、生产工艺创新方面

鉴于各天然植物的属性有所不同，其对应有效物质在物理、化学方面也差异较大，因此，为有效实现良好的提取效果，保障有效物质的纯度，公司针对不同类别的产品需配套不同的生产工艺，无论是在设备选型、流程设计，还是在单体提取工艺、多产品转换等方面均不断进行了相应的创新工作。例如针对厚朴、五味子、亚麻籽等原材料，采用超临界流体萃取代替常规溶剂提取，实现了生产周期缩短，能耗降低的效果。

经过上述创新、创造活动，公司取得了一系列的科技成果，具体内容详见本节“五、主要资产情况”之“（二）无形资产情况”。另外，公司的技术与研发详细情况详见本节“七、技术与研发情况”。

（五）公司所属行业的竞争情况

1、行业竞争格局

我国天然植物提取物行业呈现集中较低，规模以上企业数量较少，具备差异化竞争的特点市场格局，根据《中国植物提取物产业报告》统计，行业内企业数量众多，2019年我国提取物出口企业共2,145家，但规模以上企业数量相对有限，其中出口额1,000万美元以上企业仅47家，占总出口企业数量的2%。出口额100万美元以上1,000万美元以下的企业共306家，占比14%。出口额100万美元以下的企业共1,792家，占比84%。规模以上取得植物提取物企业或凭借多品类一

站式供应，或者凭借优势大单品经营策略，在市场竞争中占据优势地位。

2、公司的行业竞争地位

自设立至今，公司经过 20 余年的经营积累，已成为行业中规模较大，产品种类相对齐全的植物提取企业之一，公司与全球数千家公司建立销售业务关系，产品远销北美、欧洲和东南亚地区，根据中国医药保健品进出口商会数据显示，公司 2018 年、2019 年连续两年位居中国植物提取物企业出口排名第三。先后获得“先进制造业优秀企业”、“最具成长力企业”、“植物提取物出口十强企业”等荣誉奖项。

公司主持并参与中国医药保健品进出口商会植物提取物国际商务标准的起草和制定，是美国植物协会（AMERICAN BOTANICAL COUNCIL）和美国植物药典协会（AMERICAN HERBAL PHARMACOPOEIA）的会员单位，在国内及国际市场具有一定影响力。公司市场占有率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亿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全行业出口额	171.50	166.04	165.76
公司出口金额	15.30	9.97	9.50
市场占有率	8.92%	6.00%	5.73%

数据来源：中国医药保健品进出口商会、中国海关数据

从经营品类数量上来讲，公司目前具备数百类品种的生产能力，产品种类范围大于可比上市公司。多品类的产品不仅可满足客户多元化的需求，提供“一站式”的服务，而且可避免单一产品市场行情波动而引发的公司业绩波动风险。

3、发行人的竞争优势与劣势

发行人系行业头部企业之一，在经营规模、产品种类上均处于领先地位，除此之外，与行业内公司相比，发行人在客户资源、技术研发、品质品牌及人员团队上也具备相应竞争优势，具体情况如下：

（1）竞争优势

1) 客户资源优势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与全球超过数千家公司建立销售业务关系，积累了较强的客户资源优势。从分布区域来看，目前公司已覆盖北美、欧洲和东南亚等重要

区域市场；从应用领域来看，公司产品下游主要为膳食补充剂、医药等行业类客户，其中包括 ROBINSON PHARMA INC（罗滨逊制药、美国最大的膳食补充剂制造企业）、VITAQUEST INTERNATIONAL LLC（唯康索国际、美国著名的膳食补充剂生产厂商）、NOW HEALTH GROUP INC（诺奥公司、美国销量名列前三甲的膳食补充剂企业）、MSN GROUP OF COMPANIES（MSN 集团、印度著名的医药生产公司）等国际知名厂商。

2) 技术研发优势

在长期的生产实践、研发创新中，公司陆续积累了包括研发生产、检测等多方面技术。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累计获得发明专利 51 项，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五、主要资产情况”之“（二）无形资产情况”之“4、专利技术”。

国内市场中，公司主持并参与了中医药保健品进出口商会植物提取物国际商务标准的起草和制定；2014 年被认定为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发行人母公司嘉禾生物与子公司嘉禾药业实验室分别于 2008 年与 2020 年通过了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实验室能力认可。国际市场中，公司作为美国植物协会（AMERICAN BOTANICAL COUNCIL）和美国植物药典协会（AMERICAN HERBAL PHARMACOPOEIA）的会员单位，积极参与美国药典（USP）植物提取物标准的编写，曾经获得 USP 颁发的“DONOR RECOGNITION”奖项。

3) 品质品牌优势

经过 20 余年的积累，公司在国内植物提取物行业享有较高品牌知名度，产品在国际市场也享有一定的美誉度。产品质量方面，公司获得了 ISO9001 质量管理等国际认证体系，通过了 ROCHE CAROLINA INC.（罗氏制药）等国际知名厂商的客户审计，在中国医药保健品商会 2019 年医药国际化百强品牌评选中，获得“最具成长力”荣誉。凭借公司对产品质量的不断追求及务实的营销管理，公司将持续巩固在品质及品牌方面的竞争优势，进而带动产品市场占有率的逐步提升。

4) 人才优势

目前，公司已培养、吸引了一批适合企业发展的多元化人才队伍。无论是研发、采购、生产还是销售环节，大多为从业多年、经验丰富的从业人员，其知识

结构也涵盖了药学、化学、国际贸易、英语等多方向专业。依靠人才优势，公司自设立以来业务得到持续发展。

（2）竞争劣势

随着公司生产规模不断扩大，土地购置、厂房建设、设备购置、原材料采购等均需要大量的资金作为支撑。目前公司主要融资渠道为银行贷款，融资规模有限，融资渠道单一，效率不高，一定程度上制约了公司的发展。

4、发行人面临的机遇与挑战

（1）面临的机遇

1) 属于政策支持领域，符合未来产业发展方向

作为天然植物的精加工、深加工后的产品，植物提取行业可有效提高天然植物附加值，其应用领域也有利于促进人民生活水平的提升和改善，因此，也得到了国家政策的支持，例如，《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明确指出，“重点研究开发主要农产品和农林特产资源精深及清洁生态型加工技术”。受益于市场需求和政策支持，植物提取行业未来发展可期。

2) 产品应用领域广泛，市场需求空间较大

植物提取物应用领域涵盖医药、保健食品、膳食补充剂、化妆品等多个领域，具有良好的应用延展性，市场空间较大。而且，随着科技水平的提升及生产工艺的改善，新的提取品种不断涌现，已知提取物新的适用场景也得到不断延伸，植物提取物市场需求空间也将随之扩大。另外，植物提取物具有天然属性，顺应当今消费者回归自然的理念，无污染的绿色产品在国内外均有巨大的发展空间和广阔的市场前景。

3) 头部企业凭借其竞争优势，市场影响力将持续扩大

随着市场竞争情况的变化，行业从业者面临既要保障产品质量、稳定供给，还要通过技术研发、扩大产能等手段保持和巩固市场地位的发展问题。因此，行业内头部企业凭借其在市场、产品、规模及成本等方面的优势地位，有利于抓住市场机会，抢占市场份额，从而持续扩大市场影响力。另外，由于我国植物提取物市场中，对外出口占据重要的地位，而熟悉国际贸易规则，了解不同地区市场

特点均需要一定周期，因此，已经具备多国贸易的经验丰富从业者将凭借先发优势而从中获益。

（2）面临的挑战

1) 国际贸易政策的挑战

在国际市场中，各国政府均根据自身国家的特点制定了相应的进出口贸易政策。如何顺应政策的要求，应对政策变化的影响，保障公司业务持续、稳定的发展，成为出口型企业面临的重要挑战之一。

2) 全球性突发事件应急管理的挑战

近几年，部分突发事件波及世界范围，具有跨行政区域、跨地理区域的特点。例如，新型冠状病毒疫情波及全球，然而，包括植物提取物从业者在内各经济主体针对这种跨区域突发事件的应急管理研究尚未完全成熟。因此，如何根据不同市场特点，构建应对区域突发事件的高效能的机制，已成为各经济主体，特别是以国际市场为背景的行业从业者需要加以研究和解决的重大现实挑战。

3) 行业竞争的挑战

目前，虽然我国植物提取物生产企业数量众多，除了规模较大的部分企业外，大多数企业规模较小，行业集中度有待进一步提升。此外，大多数中小企业普遍存在研发投入不足、缺乏自主创新能力，新产品新技术开发较慢，产品线单一，核心竞争力较弱，面临被市场淘汰的不利局面。由于行业内同一品类产品通常有众多企业进行生产，规模化程度较低，产品质量参差不齐，行业内存在同质化竞争现象，从业者面临市场竞争的挑战。

5、行业内的主要企业

（1）国内竞争对手

1) 上海津村制药有限公司

上海津村制药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是由津村（中国）有限公司、中国上海市药材有限公司和中国上海张江高科技园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共同设立的中日合资公司。主要为日本株式会社津村生产医疗用汉方制剂的中间体浸膏粉末，并从中国向日本出口。

2) 宁波绿之健药业有限公司

宁波绿之健药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0 年，是一家经中国 GMP 认证及美国 NSF 认证的，以中药、天然植物提取物为主，集化学原料药、中西药制剂、营养食品的研发、生产、销售为一体的现代综合型制药生产企业。

3)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4 年，于 2007 年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证券简称：“莱茵生物”，证券代码：002166.SZ）。莱茵生物主要从事包括罗汉果甜苷（罗汉果提取物）、ROSAVINS（红景天提取物）、花色苷（越橘提取物）、原花青素（葡萄籽、皮提取物）、枸杞多糖（枸杞果提取物）等植物功能成分的高纯度单体和标准化提取物的生产、销售。

4) 晨光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晨光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0 年，于 2011 年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证券简称：“晨光生物”，证券代码：300138.SZ）。晨光生物是一家集农产品精深加工、天然植物提取企业。公司主营业务为辣椒红色素、叶黄素、辣椒油树脂、番茄红素、甜菊糖苷等天然植物提取物的研发、生产、销售。

(2) 国际竞争对手

1) INDENA S.P.A.

INDENA S.P.A.总部位于意大利米兰，是一家专营植物提取物制造与销售的跨国公司。INDENA S.P.A.专门供应从植物中提取的活性成分，为制药、食品、保健和个人护理等产业提供原料。INDENA S.P.A.在全球拥有四处生产基地，在 80 多个国家开展销售活动，拥有约 800 名员工。

2) NATUREX S.A

NATUREX S.A 总部位于法国阿维尼翁，1996 年曾在巴黎证券交易所上市，是世界领先的天然植物成分制造商，产品广泛应用于食品、健康和化妆品行业。NATUREX S.A 在欧洲、摩洛哥、美国、巴西、澳大利亚和印度等地设有 16 间工厂，员工 1,700 名。

3) SABINSA

SABINSA 公司总部位于美国新泽西州，是专业研发和生产化妆品与保健品天然活性原料的科技型企业。公司从事研究、生产和销售的分支机构遍布美国、欧洲、澳大利亚、中国、日本等多个国家和地区。SABINSA 公司拥有 8 万亩种植园，在印度班加罗尔建有世界一流的以天然活性物为主的研发机构 SAMI LABS，并在周边城市建立了七个大型的生产基地。

6、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比较情况

公司与莱茵生物、晨光生物主要经营指标的对比情况如下：

项目		莱茵生物	晨光生物	公司
经营情况	产品结构	植物提取业务占营业收入 83.24%，BT 项目占营业收入 16.76%。植物提取业务销售主要产品为甜叶菊提取物、罗汉果提取物、工业大麻、莽草酸、红景天提取物与茶提取物	天然色素、香辛料、营养及药用类产品占营业收入 57.57%，棉籽类产品占营业收入 38.80%	莽草酸、水飞蓟提取物、枳实提取物、红景天提取物、加纳籽提取物、姜黄提取物、人参提取物等数百余种
	产能	植物提取业务原料处理能力 7.5 万吨	辣椒红色素及辣椒精 1.33 万吨；叶黄素 0.4 万吨；棉籽类产品 36.86 万吨	2.58 万吨
	营业收入（万元）	78,367.14（其中植物提取业务 65,231.78）	391,293.53	182,950.81
	净利润（万元）	8,617.77	26,613.82	27,747.70
市场地位	行业排名	国内植物提取业务第一家上市公司	2019 年中国植物提取物企业出口排名第 1 名	2019 年中国植物提取物企业出口排名第 3 名

注 1：经营情况财务数据为 2020 年度数据。

注 2：行业排名数据来源为中国医药保健品进出口商会。

公司与莱茵生物、晨光生物均系国内天然植物提取物行业重要企业，根据中国医药保健品进出口商会数据显示，公司 2018 年、2019 年连续两年位居中国植物提取物企业出口排名第三。

三、发行人的销售情况和主要客户

（一）主要产品产量与销量情况

1、公司产能及产能利用率情况

公司主要产品植物提取物生产过程系目标有效成分分离、提纯的过程，不同

于其他标准化工业品，植物提取物无法从产成品角度准确反映生产能力，具体情况如下：

(1) 不同植物对应不同目标有效成分，且成分含量差异较大。即使是相同植物，不同批次的原材料之间也会存在有效成分含量的不同；

(2) 实际生产过程中，生产设备存在通用情况，即会根据实际生产的需求调整各设备处理的原材料种类。

从影响生产排期的客观情况出发，同时借鉴同行业经验，公司以处理原材料的能力衡量产能及利用率水平，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吨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数量	变化率	数量	变化率	数量
产能	2.58	36.32%	1.89	44.17%	1.31
投料量	2.70	37.78%	1.96	50.36%	1.30
产能利用率	104.84%	1.11%	103.73%	4.27%	99.46%

注 1：产能利用率=投料量/产能。

注 2：产能利用率变化=当年产能利用率-上年产能利用率。

2、公司产量及销量情况

公司植物提取物产量及销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吨

项目	产量	销量	产销比
2018 年	0.69	0.54	77.40%
2019 年	0.68	0.57	84.06%
2020 年	1.04	0.90	86.52%

(二) 主要产品销售收入与价格变动情况

1、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植物提取物	159,363.61	87.25%	108,921.08	85.72%	96,653.90	79.52%
保健食品	23,290.63	12.75%	18,141.94	14.28%	24,894.60	20.48%
合计	182,654.24	100.00%	127,063.02	100.00%	121,548.50	100.00%

(1) 植物提取物主要产品

单位：万元

年度	序号	产品名称	销售金额	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2020 年度	1	莽草酸	16,037.12	8.78%
	2	枳实提取物	6,730.23	3.68%
	3	红景天提取物	5,849.76	3.20%
	4	姜黄提取物	4,765.63	2.61%
	5	水飞蓟提取物	4,739.23	2.59%
合计			38,121.97	20.87%
2019 年度	1	莽草酸	10,622.29	8.36%
	2	水飞蓟提取物	5,266.60	4.14%
	3	姜黄提取物	4,646.24	3.66%
	4	枳实提取物	4,057.66	3.19%
	5	红景天提取物	3,563.08	2.80%
合计			28,155.88	22.16%
2018 年度	1	莽草酸	11,120.30	9.15%
	2	水飞蓟提取物	4,348.66	3.58%
	3	红景天提取物	3,914.08	3.22%
	4	姜黄提取物	3,317.44	2.73%
	5	人参提取物	2,527.55	2.08%
合计			25,228.03	20.76%

公司报告期存在少量现金收款，2018 至 2020 年度，公司现金收款占当年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04%、0.02%和 0.01%，占比较小且呈逐年下降趋势。

2、主营业务收入按市场区域分类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市场区域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内销：	29,677.49	16.25%	27,401.29	21.57%	26,498.97	21.80%
外销：	152,976.75	83.75%	99,661.72	78.43%	95,049.53	78.20%
美国	91,895.32	50.31%	57,978.49	45.63%	57,737.39	47.50%
印度	11,951.47	6.54%	4,547.56	3.58%	6,420.67	5.28%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西班牙	8,726.76	4.78%	9,232.33	7.27%	5,380.72	4.43%
德国	6,147.70	3.37%	4,169.27	3.28%	4,616.90	3.80%
澳大利亚	3,611.93	1.98%	1,989.78	1.57%	2,759.11	2.27%
其他	30,643.57	16.78%	21,744.29	17.11%	18,134.74	14.92%
合计	182,654.24	100.00%	127,063.02	100.00%	121,548.50	100.00%

注：其他包含销往其他境外国家以及客户注册地址为国内保税区且履行出口报关手续的收入。

3、公司主要产品销售价格及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销售价格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千克

序号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单价	变动比例	单价	变动比例	单价
1	莽草酸	659.85	-8.97%	724.88	-1.78%	738.00
2	枳实提取物	156.64	9.13%	143.54	-3.17%	148.23
3	红景天提取物	952.90	11.00%	858.46	1.29%	847.52
4	姜黄提取物	235.18	-37.98%	379.23	6.18%	357.14
5	水飞蓟提取物	243.98	-3.31%	252.33	-5.04%	265.73

(三) 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及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国家	销售金额	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0 年度	1	MSN LIFE SCIENCES PVT. LTD ^{注1}	印度	8,670.46	4.74%
	2	KOS NATURALS, LLC	美国	3,815.02	2.09%
	3	ROBINSON PHARMA INC.	美国	3,604.51	1.97%
	4	陕西瑞海进出口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	3,555.86	1.94%
	5	PIPING ROCK	美国	3,172.87	1.73%
	合计				22,818.73
2019 年度	1	宜昌东阳光长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	4,765.59	3.75%
	2	北京美若天成商贸有限公司	中国	3,101.08	2.44%
	3	HEALTHTECH BIOACTIVES S.L.U. ^{注2}	西班牙	3,046.29	2.39%
	4	MSN LIFE SCIENCES PVT. LTD ^{注1}	印度	3,022.68	2.38%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国家	销售金额	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5	PRODUCTOS QUIMICOS GONMISOL S.A.	西班牙	2,505.35	1.97%
	合计			16,440.98	12.92%
2018年度	1	MUSCLE PHARM CORPORATION	美国	8,543.08	7.00%
	2	MSN PHARMACHEM PVT. LTD ^{注1}	印度	5,153.82	4.22%
	3	北京美若天成商贸有限公司	中国	4,842.89	3.97%
	4	宜昌东阳光长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	3,614.09	2.96%
	5	PIPING ROCK	美国	2,418.45	1.98%
	合计			24,572.33	20.13%

注1: MSN LIFE SCIENCES PVT. LTD、MSN PHARMACHEM PVT. LTD 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 故将其收入合并列示。

注2: HEALTHTECH BIOACTIVES S.L.U 于2019年7月从 INTERQUIM, S.A. 分立, 故将其收入合并列示。

报告期内, 公司不存在向单一客户销售比例超过 50% 或严重依赖少数客户的情况。公司与前五名客户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 主要关联方及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上述客户中占有任何权益。报告期各期营业收入前五名客户与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或者未披露的其他利益安排。

四、发行人的采购情况和主要供应商

(一) 主要原材料及能源的消耗情况

1、报告期主要原材料采购情况

公司采购内容主要为银杏叶、枳实和莽草等。由于公司生产的产品种类众多, 对应公司原材料的采购品类较多。报告期各期, 公司原材料采购前 5 名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年度	序号	原材料名称	采购金额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2020年度	1	银杏叶	8,574.78	7.68%
	2	枳实	6,831.17	6.12%
	3	莽草	5,267.46	4.72%
	4	水飞蓟	4,069.54	3.64%
	5	虎杖提取物半成品	3,572.70	3.20%
合计			28,315.65	25.36%
2019年度	1	红景天	4,256.98	6.39%

年度	序号	原材料名称	采购金额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2	银杏叶	3,382.29	5.08%
	3	枳实	3,320.32	4.98%
	4	莽草	2,433.69	3.65%
	5	水飞蓟	2,260.91	3.39%
合计			15,654.18	23.50%
2018 年度	1	莽草	4,137.94	5.55%
	2	红景天	3,562.53	4.78%
	3	银杏叶	3,120.32	4.19%
	4	姜黄提取物半成品	2,416.30	3.24%
	5	复合果蔬汁	2,385.43	3.20%
合计			15,622.52	20.96%

公司报告期存在少量现金采购（主要为支付到厂货物的运费），2018 至 2020 年度，公司现金采购占当年采购总金额比例分别为 0.71%、0.37% 和 0.19%，占比较小且呈逐年下降趋势。

2、报告期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情况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千克

序号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单价	变动比例	单价	变动比例	单价
1	银杏叶	9.60	18.15%	8.13	12.79%	7.21
2	枳实	14.67	1.13%	14.51	6.29%	13.65
3	莽草	54.51	32.04%	41.28	135.07%	17.56
4	水飞蓟	8.39	3.21%	8.13	-1.24%	8.23
5	虎杖提取物半成品	806.47	-1.42%	818.06	22.96%	665.33
6	红景天	220.68	162.36%	84.11	26.80%	66.33
7	姜黄提取物半成品	374.76	-0.84%	377.92	-20.82%	477.28
8	复合果蔬汁	1.48	-1.29%	1.50	-8.39%	1.64

3、主要能源供应情况

公司生产经营使用的主要能源为电力和蒸汽，具体供应情况如下：

名称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	----	---------	---------	---------

名称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电力	数量（万千瓦时）	5,909.50	4,466.05	3,375.12
	单价（元/千瓦时）	0.57	0.66	0.66
	金额（万元）	3,377.05	2,963.26	2,229.39
蒸汽	数量（吨）	90,580.59	94,371.00	114,251.00
	单价（元/吨）	170.30	170.30	163.50
	金额（万元）	1,542.59	1,607.14	1,868.00

（二）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供应商及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国家	主要采购材料	采购金额（不含税）	占当期原材料采购总额的比例
2020 年度	1	邯郸市天旭天然色素有限公司 ^{注 1}	中国	姜黄提取物半成品	2,777.21	2.49%
	2	深圳市恩赞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中国	辅酶 Q10 菌丝体	2,511.09	2.25%
	3	成都华高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中国	绿茶提取物半成品等	2,125.92	1.90%
	4	成都绿晟中药材有限公司	中国	枳实、银杏叶等	2,078.96	1.86%
	5	徐州金茂银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	银杏叶、槐米等	2,021.71	1.81%
	合计					11,514.89
2019 年度	1	INNOVATIVE FLEXPAC	美国	复合果蔬汁	1,493.87	2.24%
	2	浙江天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	绿茶提取物半成品	1,431.94	2.15%
	3	成都绿晟中药材有限公司	中国	枳实、银杏叶等	1,410.35	2.12%
	4	漾濞新广中药材种植基地 ^{注 2}	中国	姜黄、莽草等	1,208.28	1.81%
	5	邯郸市天旭天然色素有限公司 ^{注 1}	中国	姜黄提取物半成品	1,206.28	1.81%
	合计					6,750.72
2018 年度	1	GREEN GRASS INGREDIENTS, LLC	美国	浓缩乳清蛋白原材料	2,704.51	3.63%
	2	INNOVATIVE FLEXPAC	美国	复合果蔬汁	2,385.43	3.20%
	3	邯郸市天旭天然色素有限公司	中国	姜黄提取物半成品	2,144.32	2.88%
	4	黑龙江振达中药材有限公司	中国	红景天、人参等	1,698.83	2.28%
	5	盘锦德润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	水飞蓟提取物半成品	1,418.07	1.90%
	合计					10,351.16

注 1：邯郸市天旭天然色素有限公司、河北天旭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故将其采购合并列示。

注 2：漾濞新广中药材种植基地、曲靖市沾益区李函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会泽吉茂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为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故将其采购合并列示。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一产品供应商采购比例超过 50% 或严重依赖少数供应商的情况。公司与前五名供应商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主要关联方及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上述供应商中占有任何权益。

五、主要资产情况

（一）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是与日常经营相关的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及其他，固定资产维护和运行状况良好，不存在重大闲置资产、非经营性资产和不良资产。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类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29,781.84	5,968.45	—	23,813.39	79.96%
机器设备	34,386.39	12,642.29	—	21,744.09	63.23%
运输设备	1,363.14	897.29	—	465.84	34.17%
其他设备	658.75	345.27	—	313.48	47.59%
合计	66,190.12	19,853.31	—	46,336.81	70.01%

1、主要生产设备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机器设备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台、万元

设备名称	资产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提取设备	21,633.78	7,285.02	14,348.76	66.33%
动力、储存等设备	9,628.03	3,769.89	5,858.14	60.84%
研发检测设备	3,124.58	1,587.39	1,537.20	49.20%
合计	34,386.39	12,642.29	21,744.09	63.23%

2、房屋及建筑物

（1）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已取得《不动产权证书》的房屋建筑物共计 4 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证书证号	权利人	坐落位置	用途	土地使用权面积 (m ²)	房屋建筑面积 (m ²)	他项权利
----	------	-----	------	----	---------------------------	--------------------------	------

1	西安市房权证高新区字第1075104018-4-11-40501~1号	嘉禾生物	西安市高新区雁塔科技产业园太白花园11号11幢4单元40501室	职工宿舍	—	134.56	—
2	陕(2017)杨凌示范区不动产权第0002771号	嘉禾药业	南滨路以东,滨河东路以北,功达公司以南	工业用地/仓储	60,000.10	43,041.79	抵押
3	陕(2021)杨凌示范区不动产权第0002580号	嘉禾药业	杨凌示范区桥头东路以西陕西嘉禾药业有限公司宿办楼、生产车间	工业用地/工业	26,567.86	10,689.51	—
4	陕(2021)杨凌示范区不动产权第0002808号	嘉禾药业	杨凌示范区桥头东路与河堤路路口西北角陕西嘉禾药业有限公司1#、2#原料厂房	工业用地/工业	40,192.39	14,609.54	抵押
合计					126,760.35	68,475.40	—

注 1: 2021 年 5 月 28 日, 陕西嘉禾药业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签订合同编号为 24210017-1 的《抵押合同》, 将其位于南滨路以东, 滨河东路以北, 功达公司以南的房产、土地作为抵押担保物, 抵押担保金额 12,000.00 万元, 债务履行期限为 2021 年 5 月 28 日至 2022 年 5 月 19 日。

注 2: 2020 年 12 月 2 日, 陕西嘉禾药业有限公司与陕西杨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合同编号为陕农信 27040366 抵字[2020]第 047 号的《最高额抵押担保合同》, 将其位于杨凌示范区桥头东路与河堤路路口西北角陕西嘉禾药业有限公司 1#、2#原料厂房的房产、土地作为抵押担保物, 抵押担保金额 6,000.00 万元, 债务履行期限为 2020 年 12 月 2 日至 2023 年 12 月 1 日。

(2)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 公司房屋产权整体办理情况如下:

单位: 万平方米

序号	主体	总面积	已有权属证明面积	正在办理权属证明面积	无法办理权属证明的面积
1	嘉禾生物	1.62	0.01	—	1.61
2	嘉禾药业	12.42	6.83	5.59	—
3	三原润禾	3.79	—	3.63	0.15
合计		17.83	6.84	9.22	1.76

1) 嘉禾生物尚未取得权属证书的房产情况

嘉禾生物无法办理权属证书的房产系嘉禾生物和平分公司及嘉禾生物红光路分公司对应的房产。该部分房产系公司在租赁的集体土地上建设的房屋, 功能为车间、办公室及宿舍。前述车间对应的产能较小, 预计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房屋权属证书瑕疵, 公司已相应取得了陕西省西咸新区沣东新城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具的《情况说明》, 其中明确“关于确认陕西嘉禾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租赁土地上建设情况的申请收悉, ……目前我局未发现陕西嘉禾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使用上述土地期间, 在建设方面的违法、违规行为”。

2) 嘉禾药业尚未取得权属证书的房产情况

嘉禾药业尚未取得权属证明的房屋均系新建房屋，按流程正在办理过程中。

针对嘉禾药业房屋情况，公司已相应取得了杨凌示范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具的《证明》，其中明确“陕西嘉禾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该公司”）属于我局管辖范围内企业，……该公司位于杨凌示范区其自有土地内尚有7栋建筑物……尚未建设完毕，待具备条件后，由建设单位及时组织竣工验收。……自2018年1月1日起至今，该公司能够遵守国家房产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房产的建设施工、取得、权属、使用等情况符合国家及地方房地产管理的有关规定，该公司不存在违反房产管理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未因违反国家及地方房地产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而受到行政处罚。”

3) 三原润禾尚未取得权属证书的房产情况

三原润禾尚未取得权属证明的房屋包括在自有土地上建设的房屋3.63万平方米，以及在租赁集体土地上建设的房屋0.15万平方米。其中，自有土地建设的3.63万平方米的房屋权属证书正在办理过程中。

针对三原润禾上述房屋权属证书瑕疵，公司已相应取得了三原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具《情况说明》，其中明确“三原润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位于三原县大程镇美乐街东段，……将该公司在其使用土地范围内建设的建筑物报建手续办理事项确定为招商引资企业历史遗留问题。我局将按照县政府会议决定，依法为该公司补办相关手续，该公司建筑物不存在被强制拆除风险”。

同时，公司也取得了三原县大程镇人民政府出具的《证明》，其中明确“兹证明，三原润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该公司”）租赁陕西美乐集团公司（含其分支机构陕西省三原美乐公司化工厂）集体建设用地及其在上建设、使用建筑物至今未发生过纠纷、争议，该等建筑物不存在被强制拆除及其他影响该公司正常使用的情形，该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会被处以行政处罚……”。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出具《承诺函》，承诺“对于公司尚未取得权属证书的房产，将积极协助公司及其分公司、子公司予以规范或合法处置，保证公司及其分公司、子公司不致因前述房产权属证书事项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并对公司因此遭受的经济损失给予全额补偿，确保公司及其分公司、子公司不会

因此遭受任何经济损失。”

3、租赁房屋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子公司租赁房产情况如下：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租赁地址	租赁用途	租赁期间	面积
1	陕西正天建设有限公司	嘉禾生物	西安市高新区锦业一路66号甲厂房五层	办公	2020年1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	600.00平方米
2	陕西正天建设有限公司	嘉禾生物	西安市高新区锦业一路66号甲厂房五层部分	办公	2020年11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	210.00平方米
3	陕西正天建设有限公司	嘉禾生物	西安市高新区锦业一路66号甲厂房六层	办公	2020年7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	1,201.60平方米
4	IIT PINE BROOK INDUSTRIAL PARK LLC	JIAHERB	1 CHAPIN ROAD, PINE BROOK, NJ	办公、仓储等	2015年4月7日起87个月内	54,116平方英尺
5	LA PALMA/MILLER PHASE I, LLC	JIAHERB	1206 NORTH MILLER STREET, ANAHEIM, CALIFORNIA	办公、仓储等	2015年1月16日至2025年5月16日	77,753平方英尺
6	LA PALMA/MILLER PHASE I, LLC	JIAHERB	1204 NORTH MILLER STREET, ANAHEIM, CALIFORNIA	办公、仓储等	2015年4月6日至2025年5月16日	45,114平方英尺
7	TEACHERS INSURANCE AND ANNUITY ASSOCIATION OF AMERICA	EXCELSIOR	1205 NORTH MILLER STREET, ANAHEIM, CALIFORNIA	办公、仓储等	2018年7月1日起125个月内	74,313平方英尺

上述第1、2、3项租赁房产的证载用途为厂房，实际用途为办公，与权属证书记载的用途不一致。发行人租赁前述房屋作为日常办公之用，周边可替代的权属清晰的房屋较为充裕，替换成本较低。同时，发行人在前述房屋存放的资产以电脑等办公设备为主，易于拆卸、搬迁和安装，搬迁难度较小，产生的搬迁费用不大，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出具《承诺函》，承诺“若公司因其租赁的房屋不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而被有关政府主管部门要求整改、处以任何形式的处罚、承担任何形式的法律责任，或因房屋瑕疵的整改而发生的任何损失或支出，本人将连带承担公司因前述整改或受处罚导致的任何损失，使公司免受损害。”

(二) 无形资产情况

1、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子公司拥有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如下：

序号	权利人	权证编号	坐落	权利类型	土地面积 (m ²)	用途	他项权
1	嘉禾生物	陕(2019)西安市不动产权第0163361号	雁塔区大寨西路以南，富源四路以西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20,551.02	工业用地	抵押
2	嘉禾药业	陕(2017)杨凌示范区不动产权第0001114号	滨河路以南，嘉禾三期以北，南滨二路以西，陕西欧迪亚实业有限公司以东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26,508.87	工业用地	抵押
3	嘉禾药业	陕(2021)杨凌示范区不动产权第0002808号	杨凌示范区桥头东路与河堤路路口西北角陕西嘉禾药业有限公司1#、2#原料厂房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40,192.39	工业用地	抵押
4	嘉禾药业	陕(2017)杨凌示范区不动产权第0002771号	南滨路以东，滨河东路以北，功达公司以南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60,000.10	工业用地	抵押
5	嘉禾药业	陕(2018)杨凌示范区不动产权第0000920号	杨凌示范区南滨二路(功达制药以东，康誉药业以北，得安制药以南)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18,635.72	工业用地	抵押
6	嘉禾药业	陕(2019)杨凌示范区不动产权第0006894号	杨凌示范区自贸大街与南滨路十字西南角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110,000.00	工业用地	抵押
7	嘉禾药业	陕(2021)杨凌示范区不动产权第0002580号	杨凌示范区桥头东路以西陕西嘉禾药业有限公司宿办楼、生产车间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26,567.86	工业用地	——
8	三原润禾	陕(2021)三原县不动产权第0000547号	三原县大程镇美乐街东段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65,417.00	工业用地	——

注 1：2021 年 3 月 12 日，嘉禾生物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签订合同编号为 JYD7201202128038401 的抵押合同，将其位于雁塔区大寨西路以南、富源四路以西的土地作为抵押担保物，抵押担保金额为 1637.92 万元，债务履行期限为 2021 年 4 月 1 日至 2028 年 3 月 31 日。

注 2：2020 年 12 月 02 日，嘉禾药业与陕西杨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合同编号为陕农信 27040366 抵字[2020]第 047 号的最高额抵押担保合同，将其位于滨河路以南，嘉禾三期以北，南滨二路以西，陕西欧迪亚实业有限公司以东和杨凌示范区桥头东路与河堤路路口西北角陕西嘉禾药业有限公司 1#、2#原料厂房的土地作为抵押担保物，抵押担保金额为 6,000.00 万元，债务履行期限为 2020 年 12 月 2 日至 2023 年 12 月 1 日。

注 3：2021 年 5 月 28 日，陕西嘉禾药业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签订合同编号为 24210017-1 的《抵押合同》，将其位于南滨路以东，滨河东路以北，功达公司以南的房产、土地作为抵押担保物，抵押担保金额 12,000.00 万元，债务履行期限为 2021 年 5 月 28 日至 2022 年 5 月 19 日。

注 4：2020 年 11 月 12 日，嘉禾药业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签订合同编号为 ZD7201202000000070 的最高额抵押合同，将其位于杨凌示范区南滨二路(功达制药以东，康誉药业以北，得安制药以南)的土地作为抵押担保物，抵押担保金额为 4,000.00 万元，债务履行期限为 2020 年 11 月 25 日至 2021 年 11 月 4 日。

注 5：2021 年 4 月 23 日，嘉禾药业与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 NY01001051012021040001001 的最高额抵押合同，将其位于杨凌示范区自贸大街与南滨路十字西南角的土地作为抵押担保物，抵押担保金额为 3,000.00 万元，债务履行期限为 2021 年 4 月 23 日至 2022 年 4 月 22 日。

2、租赁土地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子公司租赁的土地情况如下：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租赁地址	租赁用途	租赁期间	面积（亩）
1	和平村民委员会	嘉禾生物	集体建设用地	开办企业	自 2021 年 6 月起 20 年	10.45
2	和平村民委员会	嘉禾生物	集体建设用地	开办企业	自 2021 年 6 月起 20 年	10.50
3	和平村民委员会	嘉禾生物	集体建设用地	开办企业	自 2021 年 6 月起 20 年	25.00
4	陕西美乐集团公司	三原润禾	集体建设用地	开办企业	2017 年 11 月 -2037 年 11 月	10.00

上述第 1、2、3 项租赁土地均为集体土地，该租赁事项已经该村三分之二以上村民代表的同意。但出租方尚未取得土地权属证书。针对此事项，公司已取得陕西省西咸新区沣东新城自然资源与规划局出具《情况说明》，其中明确“关于确认陕西嘉禾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租赁土地权属情况的申请收悉，……目前我局暂未发现陕西嘉禾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租赁、使用上述土地过程中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上述第 4 项租赁土地为集体土地，出租方已取得《集体建设用地使用证》，且公司已取得三原县大程镇人民政府出具《情况说明》，其中明确“三原润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11 月租赁陕西省三原美乐公司化工厂（以下简称“美乐化工厂”）经营场地（现状建设用地）。美乐化工厂为镇属集体企业陕西省美乐集团公司的分支机构。美乐化工厂使用上述集体建设用地兴办企业已依法履行相应的决策、审批程序。……”

同时，三原县自然资源局于 2021 年 5 月 15 日出具的《情况说明》，其中明确“……，该公司能遵守国家土地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并按相关的土地管理规定和核定的用途使用土地。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本证明出具之日，该公司不存在违反土地管理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该公司未因违反土地管理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而受到处罚。”

3、注册商标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有 15 项境内注册商标和 12 项境外注册商标，该等商标权不存在抵押、质押或优先权等权利瑕疵或限制，不存在权属纠纷和法律风险，具体情况如下：

(1) 境内商标

序号	权利人	商标	注册号	类别	取得方式	有效期限
1	嘉禾生物	禾小甜	45175563	30	原始取得	2021年4月14日至2031年4月13日
2	嘉禾生物	禾小甜	45160469	32	原始取得	2021年3月28日至2031年3月27日
3	嘉禾生物	禾小甜	45144424	35	原始取得	2021年3月28日至2031年3月27日
4	嘉禾生物	嘉小甜	45149647	29	原始取得	2021年3月14日至2031年3月13日
5	嘉禾生物	嘉小甜	45177063	1	原始取得	2021年2月28日至2031年2月27日
6	嘉禾生物	嘉小甜	45176618	35	原始取得	2020年11月28日至2030年11月27日
7	嘉禾生物	禾小甜	45145913	29	原始取得	2020年11月14日至2030年11月13日
8	嘉禾生物		6203510	1	原始取得	2020年3月7日至2030年3月6日
9	嘉禾生物		19399084	5、30	原始取得	2017年4月28日至2027年4月27日
10	嘉禾生物		19398921	5、30	原始取得	2017年4月28日至2027年4月27日
11	嘉禾生物		18426541	5、31、35、40	原始取得	2017年1月7日至2027年1月6日
12	嘉禾生物		18426350	5、31、35、40	原始取得	2017年1月7日至2027年1月6日
13	嘉禾生物		8542362 ^注	1	原始取得	2011年8月14日-2021年8月13日
14	嘉禾药业	植物维哥	42248948	5	原始取得	2020年11月28日-至2030年11月27日
15	嘉禾药业	嘉洁康	34127135	5	原始取得	2019年9月7日至2029年9月6日

注：截至本招股说明书出具日，发行人通过马德里国际注册方式，在泰国、蒙古、欧盟、印度、新西兰、俄罗斯、德国、法国、意大利、墨西哥、白俄罗斯、挪威、塞尔维亚、以色列、伊朗、越南等国家或地区取得了该商标专用权保护，国际注册号为 1491627。

(2) 境外商标

序号	权利人	商标	注册号	地区	取得方式	有效期限
1	嘉禾生物	JIAHERB	登录第 6050588 号	日本	原始取得	2028年6月7日
2	嘉禾生物	JIAHERB	40-1346975	韩国	原始取得	2028年4月1日
3	嘉禾生物	JIAHERB	UK00003258514	英国	原始取得	2027年12月14日

4	嘉禾生物	JIAHERB	1875253	澳大利亚	原始取得	2027年9月21日
5	JIAHERB	MAGNOLIPURE	5852724	美国	原始取得	2029年9月2日
6	JIAHERB	HYDROMERIC	5585408	美国	原始取得	2028年10月15日
7	JIAHERB	HERBA LINK	5473594	美国	原始取得	2028年5月21日
8	JIAHERB	JIAHERB	5395802	美国	原始取得	2028年2月5日
9	JIAHERB	YaCóntról	4571998	美国	原始取得	2024年7月21日
10	JIAHERB	 JIAHERB	018323197	欧盟	原始取得	2031年2月4日
11	JIAHERB	Q-Di 95	6365025	美国	原始取得	2031年5月24日
12	EXCELSIOR	4Excelsior	5496772	美国	原始取得	2028年6月18日

4、专利技术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有 50 项境内专利和 1 项境外专利，该等专利权不存在抵押、质押或优先权等权利瑕疵或限制，不存在权属纠纷和法律风险，具体情况如下：

(1) 境内专利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申请日	专利号	取得方式	专利类型	期限
1	嘉禾生物	一种从独一味中分离制备环烯醚萜类化合物的方法	2018年9月6日	2018110363974	原始取得	发明专利	20年
2	嘉禾生物	一种香叶木素的半合成方法	2018年9月6日	2018110366718	原始取得	发明专利	20年
3	嘉禾生物	一种从沙梨木中分离纯化羽扇豆醇的方法	2018年8月16日	201810934206X	原始取得	发明专利	20年
4	嘉禾生物	一种小白菊内酯的稳定方法	2015年12月28日	2015109981981	原始取得	发明专利	20年
5	嘉禾生物	一种从白柳皮中提取水杨苷的方法	2015年12月18日	2015109566550	原始取得	发明专利	20年
6	嘉禾生物	一种分离纯化竹茹中对香豆酸的方法	2015年12月2日	2015108737260	原始取得	发明专利	20年
7	嘉禾生物	从银杏叶中提取分离银杏黄酮和银杏内酯的方法	2015年11月27日	2015108478923	原始取得	发明专利	20年
8	嘉禾生物	一种杨梅素的制备方法	2015年11月20日	2015108100549	原始取得	发明专利	20年
9	嘉禾生物	一种异鼠李素的合成方法	2015年11月9日	2015107556253	原始取得	发明专利	20年
10	嘉禾生物	白皮杉醇的合成方法	2015年11月6日	2015107505834	原始取得	发明专利	20年
11	嘉禾生物	一种从刀豆中提取尿素酶的方法	2014年12月24日	2014108163204	原始取得	发明专利	20年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申请日	专利号	取得方式	专利类型	期限
12	嘉禾生物	一种从泽泻中提取 23-乙酰泽泻醇 C 的方法	2014 年 12 月 24 日	2014108174887	原始取得	发明专利	20 年
13	嘉禾生物	一种四氢姜黄素的制备方法	2014 年 12 月 18 日	2014107996244	原始取得	发明专利	20 年
14	嘉禾生物	一种从南天竹中提取 O - 甲基南天竹碱的方法	2014 年 12 月 16 日	2014107835134	原始取得	发明专利	20 年
15	嘉禾生物	一种从桔梗中提取桔梗皂苷 D 的方法	2014 年 12 月 16 日	2014107835149	原始取得	发明专利	20 年
16	嘉禾生物	一种 1'-苄基-2'-酮-5', 7', 8'-三氢-螺-[1, 3-二氧五环-2]-啉的制备方法	2014 年 12 月 15 日	2014107766030	原始取得	发明专利	20 年
17	嘉禾生物	一种从墨旱莲中提取分离蟛蜞菊内酯的方法	2014 年 12 月 4 日	2014107353413	原始取得	发明专利	20 年
18	嘉禾生物	一种 2-(3, 4-二羟基苯基)乙醇的合成方法	2014 年 11 月 19 日	2014106635925	原始取得	发明专利	20 年
19	嘉禾生物	一种 4-氨基-3-苯基丁酸盐的合成方法	2014 年 11 月 3 日	2014106123039	原始取得	发明专利	20 年
20	嘉禾生物	一种从毛喉鞘蕊花中提取和分离弗斯可林的方法	2013 年 11 月 26 日	2013106172810	原始取得	发明专利	20 年
21	嘉禾生物	从假叶树中提取分离鲁斯可皂苷元的方法	2013 年 11 月 26 日	201310618689X	原始取得	发明专利	20 年
22	嘉禾生物	从常春藤叶中分离常春藤苷 C 及苷元的方法	2013 年 11 月 26 日	2013106189582	原始取得	发明专利	20 年
23	嘉禾生物	一种天然产物紫檀芪的合成方法	2013 年 9 月 13 日	2013104188509	原始取得	发明专利	20 年
24	嘉禾生物	从杨梅树中提取分离杨梅甙的方法	2013 年 9 月 13 日	2013104193367	原始取得	发明专利	20 年
25	嘉禾生物	一种 N-甲基靛红酸酐的制备方法	2013 年 9 月 13 日	2013104193757	原始取得	发明专利	20 年
26	嘉禾生物	一种从槐角中综合提取染料木素和山奈酚的方法	2012 年 9 月 4 日	2012103232980	原始取得	发明专利	20 年
27	嘉禾生物	一种从穿地龙中综合提取原薯蓣皂苷和薯蓣皂苷的方法	2012 年 9 月 4 日	2012103233004	原始取得	发明专利	20 年
28	嘉禾生物	从阿密茴中提取凯林的方法	2012 年 7 月 24 日	2012102569910	原始取得	发明专利	20 年
29	嘉禾生物	提取分离维斯纳金的方法	2012 年 7 月 24 日	2012102576878	原始取得	发明专利	20 年
30	嘉禾生物	一种从苹果根皮中纯化根皮甙的方法	2012 年 4 月 17 日	2012101126718	原始取得	发明专利	20 年
31	嘉禾生物	一种长春西汀的合成方法	2011 年 1 月 26 日	2011100284527	原始取得	发明专利	20 年
32	嘉禾生物	一种二氢槲皮素的合成方法	2011 年 1 月 26 日	2011100284584	原始取得	发明专利	20 年
33	嘉禾生物	一种从枳实原料中综合提取辛弗林和橙皮甙的方法	2010 年 12 月 28 日	2010106098310	原始取得	发明专利	20 年
34	嘉禾生物	一种从马铃薯中提取它勃宁的方法	2010 年 12 月 28 日	2010106098325	原始取得	发明专利	20 年
35	嘉禾生物	从加纳籽中分离 5-羟基色氨酸的方法	2010 年 12 月 15 日	2010105891254	原始取得	发明专利	20 年
36	嘉禾生物	一种从非洲育亨宾树皮中提取分离育亨宾碱的	2010 年 11 月 16 日	2010105462583	原始取得	发明专利	20 年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申请日	专利号	取得方式	专利类型	期限
		方法					
37	嘉禾生物	一种金雀花碱的提取分离方法	2009年10月12日	2009102065283	原始取得	发明专利	20年
38	嘉禾生物	从山竹果皮中提取 α -倒捻子素的方法	2008年3月6日	2008100176408	原始取得	发明专利	20年
39	嘉禾生物	一种从越橘中提取花青素的方法	2008年3月6日	2008100176412	原始取得	发明专利	20年
40	嘉禾生物	从八角茴香中提取分离莽草酸的方法	2007年9月29日	2007100187732	原始取得	发明专利	20年
41	嘉禾生物	一种从千层塔中提取分离杉碱甲的方法	2007年8月21日	2007100185154	原始取得	发明专利	20年
42	嘉禾药业	一种从紫穗槐果实中制备 Amorphutin A 和 Amorphutin B 的方法	2018年10月15日	2018111968207	原始取得	发明专利	20年
43	嘉禾药业	一种大黄素蒽酮的合成方法	2017年12月8日	2017112906491	原始取得	发明专利	20年
44	嘉禾药业	一种从红花籽中提取纯化络石苷的方法	2017年10月13日	2017109528562	原始取得	发明专利	20年
45	嘉禾药业	一种羟基酪醇的制备方法	2016年12月29日	2016112498981	原始取得	发明专利	20年
46	嘉禾药业	一种金丝桃素的合成方法	2016年12月16日	2016111682130	原始取得	发明专利	20年
47	嘉禾药业	一种从东革阿里根中提取分离宽缬酮的方法	2016年12月5日	2016111042774	受让取得	发明专利	20年
48	三原润禾	一种从黄姜油中提取薯蓣皂素的方法	2012年12月13日	2012105388692	原始取得	发明专利	20年
49	三原润禾	一种从水飞蓟中提取水飞蓟素的方法	2012年12月13日	2012105391002	原始取得	发明专利	20年
50	三原润禾	从虎杖中提取分离白藜芦醇的方法	2009年10月20日	2009102073951	原始取得	发明专利	20年

(2) 境外专利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申请日	专利号	地区	取得方式	专利类型	期限
1	嘉禾生物	トンカットアリの根からのユーリコマンノンの抽出分離方法	2017年12月4日	特许第 6588072 号	日本	原始取得	发明专利	20年

六、发行人特许经营权与资质情况

(一) 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无特许经营权。

(二) 资质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持有的资质情况如下：

序号	持证主体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备案号/注册编码	发证单位	有效期至
1	嘉禾生物	食品生产许可证	SC20161014000046	陕西省西咸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11.22

序号	持证主体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备案号/注册编码	发证单位	有效期至
2	嘉禾生物	实验室认可证书	CNAS L3657	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	2023.11.16
3	嘉禾生物	出口食品生产企业备案证明	6100D00016	陕西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2021.11.16
4	嘉禾生物	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6101360085	中华人民共和国西安海关	长期
5	嘉禾生物	出入境检验检疫报检企业备案表	6100000916	陕西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
6	嘉禾生物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3126093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机关	—
7	嘉禾生物	HALAL PRODUCT CERTIFICATE (清真产品证书)	HPR 3584-P/ HPR 3584 (B) -P	AMERECAN HALAL FOUNDATION (美国清真基金会)	2021.7.13
8	嘉禾生物	ORTHODOX UNION LETTER OF KOSHER CERTIFICATION (东正教犹太洁食证明书)	—	UNION OF ORTHODOX JEWISH CONGREGATIONS OF AMERICA (美国东正教犹太教会联盟)	2022.2.28
9	红光路分公司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36199020061014	陕西省西咸新区沣东新城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3.2.22
10	嘉禾药业	食品生产许可证	SC12761040300591	杨凌示范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3.9.2
11	嘉禾药业	药品生产许可证	陕 20160171	陕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5.12.16
12	嘉禾药业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36104030072359	杨凌示范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杨凌区分局	2023.12.9
13	嘉禾药业	实验室认可证书	CNAS L13188	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	2026.3.12
14	嘉禾药业	出口食品生产企业备案证明	6100/22012	中华人民共和国西安海关	长期
15	嘉禾药业	出口食品生产企业备案证明	6100/19025	中华人民共和国西安海关	长期
16	嘉禾药业	出口食品生产企业备案证明	6100/06114	中华人民共和国西安海关	长期
17	嘉禾药业	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6104360129	中华人民共和国西安海关	长期
18	嘉禾药业	出入境检验检疫报检企业备案表	6100605620	陕西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
19	嘉禾药业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0998210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机关	—
20	嘉禾药业	GMP 证书	C0388910-DS-2	NSF International	2021.9.14
21	嘉禾药业	Kiwa BCS 有机认证	16541/1	Kiwa BCS Öko-Garantie GmbH	2022.4.30
22	嘉禾药业	Kiwa BCS 有机认证	16542/1	Kiwa BCS Öko-Garantie GmbH	长期
23	嘉禾药业	Kiwa BCS 有机认证	15788/1	Kiwa BCS Öko-Garantie GmbH	2022.3.31
24	嘉禾药业	Kiwa BCS 有机认证	15789/1	Kiwa BCS Öko-Garantie GmbH	长期
25	嘉禾药业	Kiwa BCS 有机认证	15822/1	Kiwa BCS Öko-Garantie GmbH	2022.3.31
26	嘉禾药业	Kiwa BCS 有机认证	15823/1	Kiwa BCS Öko-Garantie GmbH	长期

序号	持证主体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备案号/注册编码	发证单位	有效期至
27	嘉禾药业	Kiwa BCS 有机认证	16401/1	Kiwa BCS Öko-Garantie GmbH	2022.3.31
28	嘉禾药业	Kiwa BCS 有机认证	16402/1	Kiwa BCS Öko-Garantie GmbH	长期
29	嘉禾药业	Kiwa BCS 有机认证	16399/1	Kiwa BCS Öko-Garantie GmbH	2022.3.31
30	嘉禾药业	Kiwa BCS 有机认证	16400/1	Kiwa BCS Öko-Garantie GmbH	长期
31	嘉禾药业	ECOCERT CERTIFICATE (有机认证证书)	227058/202105240911	ECOCERT SA (法国国际生态认证 中心)	2022.3.31
32	嘉禾药业	ECOCERT CERTIFICATE (有机认证证书)	227058/202105240912	ECOCERT SA (法国国际生态认证 中心)	长期
33	嘉禾药业	药品 GMP 证书	SN20180280	陕西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3.6.28
34	三原润禾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36104220078381	三原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5.2.20
35	三原润禾	出口食品生产企业备案证明	6100D00017	中华人民共和国西安 海关	长期
36	三原润禾	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6104960113	中华人民共和国西安 海关	长期
37	三原润禾	出入境检验检疫报检企业备案表	6100604558	陕西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
38	三原润禾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3123455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 登机关	—
39	三原润禾	取水许可证	取水(三原)字[2013] 第 10014 号	三原县水利局	2023.5.3
40	三原润禾	GMP 证书	C0256839-DS-2	NSF International	2021.9.14
41	JIAHERB	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注册	13801528506	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2.12.31
42	EXCELSIOR	销售许可证	—	加州公平委员会	—
43	EXCELSIOR	加工食品注册	—	加州公共卫生部食品 与药品处	2022.3.14
44	EXCELSIOR	由美国农业部国家有机项目制定的操作符合国家有机标准的证明	—	加州有机农业认证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
45	EXCELSIOR	评估并认定符合运动员食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	NSF 国际	2021.9.14
46	EXCELSIOR	评估并认定符合美国国家卫生基金会/美国国家标准协会 173 标准第 8 节膳食补充剂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	NSF 国际	2021.7.30
47	EXCELSIOR	符合 SQF 食品制造法规第 8.1 版要求的注册证书	—	SQF 食品链认证	2021.10.11
48	EXCELSIOR	美国伊斯兰食品和营养委员会注册	—	美国伊斯兰食品和营 养委员会	2022.3.31
49	EXCELSIOR	为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签发的食品制造商证书	—	加州公共卫生部卫生 与公共服务局	2021.8.24
50	EXCELSIOR	为中国签发的食品制	—	加州公共卫生部卫生	2021.8.24

序号	持证主体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备案号/注册编码	发证单位	有效期至
		造商证书		与公共服务局	
51	EXCELSIOR	为台湾签发的食品制造商证书	—	加州公共卫生部卫生与公共服务局	2021.8.24
52	EXCELSIOR	有机加工产品注册	—	加州公共卫生部食品药局	2022.3.14
53	EXCELSIOR	食品制作符合犹太教规定的认证	—	芝加哥犹太教委员会	2021.12.31
54	EXCELSIOR	接受通知	—	加拿大卫生部	2021.9.29
55	EXCELSIOR	食品工厂注册	—	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上述资质外，公司还取得了以下认证证书：

序号	持证主体	证书编号	认证标准	认证单位	有效期至
1	嘉禾生物	016ZB18Q35004R1 M-A	GB/T19001-2016/ISO9001:2015	新世纪检验认证	2022.3.23
2	嘉禾生物	016FSMS1700156	ISO 22000:2018 食品链中各类组织的要求及 CNCA/CTS 0018-2008A 营养保健品生产企业要求及 CNCA/CTS 0020-2008A 食品及饲料添加剂生产企业要求及 CNCA/CTS 0026-2008A 饮料生产企业要求	新世纪检验认证	2023.5.10
3	嘉禾生物	016HACCP1700061	GB/T27341-2009 和 GB14881-2013 标准及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HACCP 体系）认证补充要求 1.0	新世纪检验认证	2023.5.10
4	嘉禾药业	016ZB20Q30599R1 M	GB/T19001-2016 idt ISO9001:2015	新世纪检验认证	2023.5.22
5	嘉禾药业	016FSMS1700060	ISO 22000:2018 食品链中各类组织的要求及 CNCA/CTS 0018-2008A 营养保健品生产企业要求及 CNCA/CTS 0020-2008A 食品及饲料添加剂生产企业要求及 CNCA/CTS 0026-2008A 饮料生产企业要求	新世纪检验认证	2023.5.22
6	嘉禾药业	CN18/10366	ISO 22000:2018,ISO/TS22002-1:2009 和 FSSC 22000 额外要求(第五版)	SGS	2021.8.14
7	嘉禾药业	016HACCP1900033	GB/T27341-2009 和 GB14881-2013 标准及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HACCP 体系）认证补充要求 1.0	新世纪检验认证	2022.4.29
8	嘉禾药业	CN20/10416	FAMI-QS 规范（第 6 版，2018-10-02）	SGS	2023.5.24
9	嘉禾药业	016ZB21S31009ROM	GB/T 45001-2020 idt ISO 45001:2018	新世纪检验认证	2024.5.11
10	三原润禾	016ZB18Q35004R1 M-1	GB/T19001-2016/ISO9001:2015	新世纪检验认证	2022.3.23

七、技术与研发情况

（一）公司主要产品的核心技术情况

经过多年的经营积累，公司目前已拥有包括研发、生产、检测等领域的多项核心技术，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技术领域	技术来源	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征	技术保护情况
1	色谱层析技术	自主研发	以硅胶、氧化铝或高分子材料为基础，开发色谱层析技术。通过单级或分级柱层析实现多种有效成分的同时分离。	已获得 ZL201510847892.3 等 12 项发明专利
2	膜分离技术	自主研发	通过对目标产物的物理、化学性质及干扰杂质等进行分析，将膜分离纯化与原提取工艺相结合，形成从浓缩到纯化的膜分离工艺。	已获得 ZL201410816320.4 等 6 项发明专利
3	催化反应技术	自主研发	将酶/光等催化技术嫁接到传统的分离纯化过程中，催化有效成分进行生物转化，提高产品收率。	已获得 ZL201810934206.X 等 12 项发明专利，正在申请 1 项发明专利
4	微囊化技术	自主研发	通过微囊化技术，实现油状产品、热敏性及不稳定性产品粉末化，以提高产品的包油率，保护敏感性成分，提高货架期稳定性；遮盖不良风味和色泽；提高产品生物利用度，增加产品稳定性。	已获得 ZL201510998198.1 发明专利 1 项
5	痕量物质脱除技术	自主研发	将萃取和吸附技术结合开发出痕量物质脱除技术，实现红车轴等产品多环芳烃的脱除，人参、西洋参等产品农药残留的脱除等。	正在申请发明专利 1 项
6	超/亚临界萃取技术	自主研发	摒弃传统水蒸汽蒸馏、小极性溶剂或平转式浸出器提取工艺，利用超/亚临界提取技术，实现产品无溶剂残留的高品质、原风味的特性。	已获得 ZL201811036397.4 发明专利 2 项，正在申请发明专利 1 项
7	混合溶剂萃取技术	自主研发	通过二元或多元混合溶剂体系实现杂质的有效脱除，缩短工艺流程，提高产品回收率，降低生产成本。	已获得 201811196820.7 发明专利 10 项
8	原料综合开发技术	自主研发	本着可持续发展的原则，对原料进行全方位分析，力争尽可能地挖掘有价值的活性成分，将资源利用最大化。	已获得 ZL201210323300.4 等发明专利 5 项；正在申请发明专利 2 项
9	混合吸附剂吸附技术	自主研发	利用活性炭、氧化铝、硅胶、分子筛等任意一种或几种进行有效组合，达到吸附有效成分或脱除杂质的目的。	已获得 ZL201510956655.0 等发明专利 2 项
10	基源鉴定技术	自主研发	公司不断完善自有标准药材库。结合高效薄层鉴别、显微鉴别、液相色谱、红外光谱等技术对原料和产品进行快速鉴定。配合公司采购网络，准确定位原料产地及种属，为筛选优质原料、进行工艺开发等提供可靠的理论依据和技术支持。	正在申请发明专利 4 项

公司核心技术主要用于植物提取物的生产。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产品收入及其占公司主营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年份	核心技术产品收入	营业收入	占营业收入比例
----	----------	------	---------

2020 年度	159,363.61	182,950.81	87.11%
2019 年度	108,921.08	127,217.75	85.62%
2018 年度	96,653.90	122,063.27	79.18%

(二) 公司科研实力和成果情况

1、重要荣誉或奖项

序号	所获奖项或荣誉名称	颁奖机构	颁奖时间
1	企业技术中心	陕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陕西省科技厅、陕西省财政厅、陕西省国家税务局、陕西省地方税务局、陕西海关	2014
2	植物提取物出口十强企业	中国医药保健品进出口商会	2019、2020
3	医药国际化百强企业评选之最具成长力企业	中国医药保健品进出口商会	2019
4	植物提取物优质供应商	中国医药保健品进出口商会	2016
5	知识产权管理规范单位	陕西省知识产权局	2016
6	陕西省知识产权示范企业	陕西省知识产权局	2018
7	西安市植物提取与分离纯化工程研究中心	西安市科学技术局	2014

注：2014 年至今，公司被评为“陕西省企业技术中心”。

2、参与起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情况

凭借先进的技术水平和领先的市场地位，公司成为行业标准的制定单位之一。国内市场方面，公司主持并参与了中国医药保健品进出口商会植物提取物团体标准的起草和制定；国际市场方面，公司积极参与美国药典（USP）植物提取物标准的编写，曾经获得 USP 颁发的“DONOR RECOGNITION AWARD”。

3、专利情况

公司将科研成果及核心技术转化为专利进行保护和应用。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登记在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名下的与生产经营相关的专利共 51 项，具体详见本节“五、主要资产情况”之“（二）无形资产情况”。

(三) 公司研发项目情况

1、正在从事的研发项目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正在从事的主要研发项目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拟达到的目标	所处阶段及进展情况	与行业技术水平的比较
1	枳实系列产品及衍生物的综	依据枳实中活性成分的理化性质，采用分级提取法，依次将所需成分分步提出，再利用超临界、连续离交、	工艺优化阶段	国内先进

序号	项目名称	拟达到的目标	所处阶段及进展情况	与行业技术水平的比较
	合开发	结晶等方法将川陈皮素、桔红素、辛弗林、橙皮甙纯化至 98% 规格,有效成分回收率达到 80% 以上。再将橙皮甙进一步衍生化得到系列产品,如:橙皮素、地奥司明、香叶木素、橙皮素二氢查尔酮等等。		
2	水飞蓟系列产品的综合开发	传统溶剂法提取配合色谱纯化技术,将水飞蓟素中四种有效单体分离纯化,脱除溶剂残留、苯并芘、塑化剂等痕量物质,提升产品的附加值。同时开发水溶性水飞蓟产品,增加其生物利用度,开拓新的应用领域。	工艺优化阶段	国内先进
3	槐角系列产品的综合开发	摒弃传统水解工艺,采用酶催化技术,将甙转换为甙元,通过溶剂法实现槐角中染料木素和山奈酚的分离纯化,该方法绿色环保,产品有效成分回收率提升 15%。	工艺优化阶段	国内先进
4	紫锥菊系列产品的综合开发	对不同种属原料进行筛选和鉴定,采用不同溶剂实现不同活性成分的提取,进一步通过高分子填料提纯,获得高品质的菊苣酸、多酚、紫锥菊甙等产品,满足下游市场需求。	研发阶段	国内先进
5	芦荟系列产品的综合开发	通过结晶法将芦荟甙纯化至 98%,进一步氧化、纯化得到芦荟大黄素,有效成分回收率达到 85% 以上,同时开发双醋瑞因、大黄酸等系列衍生产品。	工艺优化阶段	国内先进
6	植物提取物中农药残留脱除工艺开发	开发流体萃取技术、树脂法、溶剂法等工艺路线,实现农药残留的脱除(如:人参),满足中国药典、欧洲药典、美国药典各项指标要求,提高产品品质	研发阶段	国内先进
7	甜味剂系列产品的半合成	以天然产物柚皮苷、新橙皮苷、橙皮苷等为原料,在金属催化剂的作用下,氢分子选择性加成到不饱和基团上,从而得到柚皮苷二氢查耳酮、新橙皮苷二氢查耳酮、橙皮素二氢查尔酮等系列产品。	研发阶段	国内先进
8	色素类系列产品的开发	针对色素类产品开发超临界、微囊化、柱层析等工艺路线,提升色素类产品的稳定性,解决部分色素类产品生物利用度低的难题,如虾青素、番茄红素等产品。	研发阶段	国内先进
9	有机酸及衍生物产品的开发	通过溶剂法、离子交换、膜分离等技术,将原料中微量有机酸进行分离富集,开发奎宁酸、6-羟基犬豚奎宁酸、绿原酸等产品	研发阶段	国内先进

2、合作研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开展产学研合作,共同开发先进技术,利用先进设备,建设自主创新体系,促进学界与产业界的学术交流,推动科技成果的产业化。报告期末,公司尚在有效期的合作协议内容如下:

协议名称	《关于联合研发五味子有效成分高效提取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合作协议》
协议主体	甲方:陕西嘉禾药业有限公司 乙方:西北农林科技大学
主要内容	甲乙双方进行合作开发五味子系列产品,形成一整套完整的理论知识和实践工艺路线,并且成功应用于规模化生产。
权利义务划分约定	①甲方负责五味子有效成分提取中试和生产的场地以及相应条件;②甲方负责产品的中试和生产,向乙方提供工艺流程和技术参数;③甲方负责小试、中试及生产所需的原辅料采购。 ①乙方负责五味子有效成分提取小试工作及结构鉴定,提供给甲方技术和质量文件;②乙方提供中试及生产过程中的技术服务。

	所获成果归双方所有。
--	------------

3、研发投入情况

为持续提升竞争力，公司始终重视研发费用的投入，报告期内公司的研发费用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营业收入	182,950.81	127,217.75	122,063.27
研发费用	10,261.12	7,459.36	6,413.32
占比	5.61%	5.86%	5.25%

具体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一、经营成果”之“（五）期间费用”之“3、研发费用”。

4、研发项目管理流程

公司成立技术委员会，负责公司研发项目的立项审定、批准和项目完成后的综合评价。明确了从研发立项、实验、中试、验收等各个环节中各部门、各关键点负责人的权责，从整体上保证了研发项目的有效实施，公司研发项目具体阶段如下：

项目	流程说明
立项阶段	（1）公司根据年度战略、市场变化，不定期的向研发部下达新产品、新技术的开发和现有产品的技术升级等项目；（2）项目组负责人根据项目市场概况、工艺情况、资金投入等编制《研发立项报告》；（3）技术委员会对项目的可行性、经费预算、人员组成及其他相关设备资源保障情况进行评审，确定项目的合理性并决定是否立项；（4）项目组负责人针对已确认研发项目编写《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根据最终的研发目标及完成时间，并对整个项目做计划安排。
实验阶段	项目负责人根据项目产品的要求、设计工艺路线，初步确定质量标准，进行工艺开发，待工艺确认后，整理实验数据，撰写《研发报告》。
中试阶段	如需中试，项目负责人提交《中试申请表》，与生产部门协调后合理安排中试，质量部门对产品进行质量监控，待中试完成后，进行总结，并填写《中试总结表》。
验收阶段	项目完成后，由项目负责人提交《验收总结报告》，总结报告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产品概况、最终确定的工艺、中试情况、费用使用情况、预期目标及完成情况等。最后由技术委员会对该项目进行评定。

（四）公司研发技术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技术与研发部门的构成及职能

公司历年来重视产品和技术的创新、研发工作，设立了研发部负责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年度经营目标、客户需求和市场发展策略需求，持续开展技术研发和

产品创新；根据市场反馈，优化改进现有产品和工艺设计，以适应市场需求，增强核心竞争力；对生产过程中出现的难点进行技术攻关，为公司其他部门提供技术支持和服务；与市场同步，不断优化产品，为公司发展提供技术保障。

2、研发技术人员情况

公司建立了一支由多名行业经验丰富的技术人员组成的技术与研发团队，致力行业相关技术和产品研发。自公司成立以来，技术研发团队保持稳定，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研发与技术人员的情况如下：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研发与技术人员总数（人）	194	201	201
员工总数（人）	1,520	1,363	1,269
研发与技术人员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12.76%	14.75%	15.84%

3、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及其变动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3 人，分别为王春德先生、王晓莹女士和惠玉虎先生，均长期从事公司产品的研发工作，对公司的技术进步做出了重要贡献，具有丰富、突出的专业工作经验，具体相关情况如下：

王春德先生，现任陕西嘉禾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主持产品研发及生产管理相关工作，指导申请并授权专利 20 余项，包括莽草酸、白藜芦醇、金雀花碱、育亨宾碱、水飞蓟宾、橙皮苷、银杏黄酮、石杉碱甲、染料木素、5-羟基色氨酸等多种产品的研发项目。

王晓莹女士，高级工程师，现任陕西嘉禾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兼研发部副部长，自 2007 年西北大学化学系毕业至今，一直从事植物提取物产品的研发以及成果应用转化工作，参与申请并授权专利 30 余项。成功开发或改进了越橘、枳实、水飞蓟、虎杖、加纳籽等产品。

惠玉虎先生，高级工程师，现任嘉禾生物副总经理，主要负责质量管理等工作，主要从事天然植物提取物质量的检测检验等工作，曾担任中国植物营养与肥料学会理事、中国自然资源学会（CSNR）天然药物资源专业委员会会员、中国管理科学研究院学术委员会特约研究员。惠玉虎先生曾获得西安科学技术二等奖，曾主持参与制定了中国医药保健品进出口商会《白柳皮提取物团体标准》《淫羊

藿提取物团体标准》《莽草酸团体标准》《刺五加提取物团体标准》，发表学术论文 22 篇、译文 5 篇。

王春德先生其他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持有公司 5%及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三) 持有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王晓莹女士其他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简要情况”之“(二) 监事会成员”。惠玉虎先生其他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简要情况”之“(三) 高级管理人员”。

4、核心技术人员的激励与约束机制

公司对核心技术人员实施积极有效的激励措施，核心技术人员均通过直接持股的方式成为公司股东，将个人利益与公司可持续发展的长期利益绑定，从而确保了核心技术团队的稳定性和凝聚力。同时，公司与核心技术人员签署的劳动合同中明确约定了商业秘密的保密义务、知识产权的归属、竞业限制等内容，有效防范技术泄密。

(五) 保持技术创新的机制及技术创新安排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以技术创新为核心发展目标、以质量保证为首要发展任务的经营理念，目前已建立了完善的技术创新机制。公司创新机制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市场导向机制

公司销售部负责公司国际/国内市场的调研与分析，跟踪新技术及分析未来行业发展方向；根据公司发展需要，适时与研发部沟通，协助其发展预研及产品开发，明确产品线优化方向，以保证公司研发产品的市场地位；确保新产品第一时间在公司生产并向市场进行推广，抢占销售的先机。

2、研发项目管理体系

为规范研发和鼓励创新，公司建立了完善的研发项目管理制度，结合市场需求与自身发展需要，确定研发项目的方向和数量，在技术验证可行后，再根据市

场发展趋势以及消费者需求启动新产品开发。公司对产品及技术项目的研发进行科学规划、流程化管理，每一研发阶段都有明确的目标、责任人，从项目立项到验收的过程，公司定期对项目进度进行跟踪、讨论，保证项目研发的成功率。

3、研发保障机制

公司重视技术研发人才的引进与培养，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研发支出保持在较高的水平。

公司大力鼓励创新，建立了完善的员工创新激励机制，涵盖了绩效考核、项目奖惩、员工晋升等各个方面，对于具有创新精神与成果的研发人员，公司在人才培养、职位晋升、薪资待遇、绩效考核等方面予以肯定，充分调动员工创新的积极性。针对技术人员，除技术岗位津贴外，公司还实施了员工专利申请奖励制度。

4、技术交流与合作

公司根据市场的需求，通过自身研发和外部合作相结合的模式提升公司研发水平。在外部合作过程中，公司结合自身的生产和管理优势以及高等院校的研究开发思路，推动公司新产品和新技术的开发。与高等院校长期的技术交流与合作有助于公司持续创新，有效支持公司科研体系的持续性和创新性。

5、技术储备

公司的技术储备情况详见本节之“七、技术与研发情况”之“（一）公司主要产品的核心技术情况”及“（三）公司研发项目情况”之“1、正在从事的研发项目”。

八、境外生产经营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 JIAHERB、EXCELSIOR、NULIFE 三家全资境外经营主体，各主体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公司控股子公司和参股公司情况”。

（一）JIAHERB 及 NULIFE

公司境外子公司中，JIAHERB 为销售公司，无生产环节，主要覆盖美国市场；NULIFE 实际经营规模较小，2020 年营业收入为 51.06 万美元；报告期内，

JIAHERB 资产情况及经营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2020年度	2019年12月31日/2019年度	2018年12月31日/2018年度
资产总额	68,309.41	57,745.87	54,418.74
负债总额	61,401.25	53,301.44	52,076.47
所有者权益合计	6,908.16	4,444.43	2,342.27
营业收入	78,715.84	50,313.72	41,436.65
占公司营业收入比例	43.03%	39.55%	33.95%

注：上表金额为 JIAHERB 单体报表数据，未考虑内部交易抵消

2018 年至 2020 年期间 JIAHERB 营业收入分别为 41,436.65 万元、50,313.72 万元和 78,715.84 万元（以上数据为 JIAHERB 单体报表数据，未考虑内部交易抵消），全部来自于植物提取物的销售，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3.95%、39.55% 和 42.03%。

JIAHERB 资产主要为存货及应收账款，2020 年末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67.00% 和 16.09%。2020 年 JIAHERB 采购总额中绝大多数系由发行人境内公司供应。2020 年末，JIAHERB 存货的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存货原值 ^{注1}	47,926.97 万元
存货跌价准备 ^{注1}	2,157.12 万元
存货净值 ^{注1}	45,769.85 万元
存货品类情况	红景天提取物、接骨木提取物等产品
存储位置	1CHAPINROAD,UNIT1 PINEBROOK,NJ07058; 1204N.MILLERST.,SUITED-ANAHEIM,CA92806

注 1：上表金额为 JIAHERB 单体报表数据，未考虑内部交易抵消

至报告期末，JIAHERB 应收账款的具体情况如下：

期间	应收账款金额 ^{注1}	坏账准备金额 ^{注1}	应收前五名金额 ^{注1}	保险情况
2020年12月31日	11,572.46 万元	581.81 万元	6,476.32 万元	已购买保险

注 1：上表金额为 JIAHERB 单体报表数据，未考虑内部交易抵消

JIAHERB 负债主要为应付账款及短期借款，2020 年末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84.36% 和 11.49%，其中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境内公司的货款，短期借款为在银行取得的流动资金贷款。

(二) EXCELSIOR 公司

EXCELSIOR 主营业务为保健食品生产和销售。报告期内，EXCELSIOR 资产情况及经营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2020年度	2019年12月31日/2019年度	2018年12月31日/2018年度
资产总额	14,730.17	14,356.28	16,351.91
负债总额	8,011.32	9,735.54	7,728.08
所有者权益合计	6,718.85	4,620.74	8,623.83
营业收入	23,787.03	19,001.85	25,534.98
占公司营业收入比例	13.00%	14.94%	20.92%

注：上表金额为 EXCELSIOR 单体报表数据，未考虑内部交易抵消

EXCELSIOR 资产主要为存货及应收账款，2020 年末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2.07% 和 22.04%。2020 年末，EXCELSIOR 存货的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存货原值 ^{注1}	8,447.78 万元
存货跌价准备 ^{注1}	777.39 万元
存货净值 ^{注1}	7,670.39 万元
存货品类情况	原材料 59.12%；半成品 23.49%；产成品 17.39%
存储位置	1206 N. MILLER ST., SUITE D - ANAHEIM, CA 92806

注 1：上表金额为 EXCELSIOR 单体报表数据，未考虑内部交易抵消

2020 年末，EXCELSIOR 应收账款的具体情况如下：

期间	应收账款金额 ^{注1}	坏账准备金额 ^{注1}	应收前五名金额 ^{注1}	保险情况
2020年12月31日	3,418.59 万元	172.68 万元	2,576.30 万元	已购买保险

注 1：上表金额为 EXCELSIOR 单体报表数据，未考虑内部交易抵消

EXCELSIOR 厂房通过租赁取得，主要生产经营设备通过自购取得，固定资产未设抵押、质押等他项权利。相比公司植物提取物业务，EXCELSIOR 经营的保健食品业务尚处于发展阶段，报告期各期营业收入分别为 25,534.98 万元、19,001.85 万元和 23,787.03 万元（上表金额为 EXCELSIOR 单体报表数据，未考虑内部交易抵消），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0.92%、14.94% 和 13.00%，规模相对较小。

（三）其他

除上述主体外，公司在境外其他地区业务均由境内公司直接出口销售，公司无其他在境外进行生产经营的主体。

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和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运行情况及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公司治理框架，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的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机制。

公司股东大会由全体股东组成。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薪酬和考核委员会。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监事会主席1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包括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和财务总监。

公司自设立以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能够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权依法独立、规范运作，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没有违法违规情况的发生。

为了更好地维护股东权益，确保股东、董事、监事职权的有效履行，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和《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制度，为公司法人治理的规范化运行提供了进一步的制度保证。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公司治理不存在重大缺陷。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运行规范，相关人员能切实履行各自的权利、义务与职责，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东大会由全体股东组成，为公司的权力机构，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运作。

1、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

公司于2015年4月28日召开了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建立了股东大会制度。

2、股东大会制度的职权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 (1) 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 (2) 选举和更换由非职工代表担任的公司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
- (3) 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 (4) 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
- (5) 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6) 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7) 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 (8) 对公司发行债券作出决议；
- (9) 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
- (10) 修改本章程；
- (11) 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
- (12) 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的事项；
- (13) 审议交易的成交金额（包括承担的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5,000万元的事项；
- (14) 审议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3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5,000万元的事项；
- (15) 审议股权激励计划；
- (16) 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

决定的其他事项。

3、股东大会运行情况

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召开了 14 次股东大会，历次股东大会的通知方式、召开方式、表决方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公司历次股东大会召开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会议时间
1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 年 3 月 12 日
2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 年 4 月 23 日
3	2017 年度股东大会	2018 年 6 月 29 日
4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 年 8 月 10 日
5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 年 8 月 27 日
6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 年 9 月 16 日
7	2018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 年 11 月 20 日
8	2018 年度股东大会	2019 年 5 月 18 日
9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9 年 11 月 22 日
10	2019 年度股东大会	2020 年 5 月 22 日
11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11 月 30 日
12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12 月 21 日
13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 年 1 月 22 日
14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 年 3 月 18 日

(二) 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和构成

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28 日召开了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建立了董事会制度。

根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设董事长 1 人，由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董事每届任期三年，连选可以连任，但独立董事的连任时间不得超过六年。

2、董事会的职权

公司董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

- (1) 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 (2) 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 (3) 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4) 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5) 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6) 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
- (7) 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 (8) 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购买或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
- (9) 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 (10) 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 (11) 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12) 制订《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
- (13) 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
- (14) 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 (15) 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
- (16)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3、董事会运行情况

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召开了 24 次董事会，公司历次董事会召集、召开程序合法，决议合法有效。公司历次董事会召开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会议时间
1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2018年2月13日
2	2018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	2018年3月18日
3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2018年3月26日
4	2018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	2018年5月10日
5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2018年5月15日
6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2018年6月8日
7	2018年第三次临时董事会	2018年7月19日
8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2018年7月26日
9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8年8月10日
10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18年9月12日
11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19年1月3日
12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19年3月3日
13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19年4月26日
14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19年6月11日
15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19年11月5日
16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19年12月25日
17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0年4月26日
18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0年8月18日
19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0年11月14日
20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0年12月2日
21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1年1月6日
22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1年3月2日
23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1年6月2日
24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1年6月10日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和构成

公司于2015年4月28日召开了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建立了监事会制度。

根据《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并设主席1人。监事会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监事会2名成员由股东代表担任并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另1名成员由职工代表担任并由公司职工民主选

举产生。监事任期每届为3年，监事任期届满，可以连选连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兼任监事。

2、监事会的职权

监事会是公司常设的监督机构，行使下列职权：

- (1) 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
- (2) 检查公司财务；
- (3) 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本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
- (4) 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
- (5) 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
- (6) 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
- (7) 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一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
- (8) 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
- (9) 公司章程规定或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3、监事会运行情况

自2018年1月1日至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召开了11次监事会，公司历次监事会召集、召开程序合法，决议合法有效。公司历次监事会召开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会议时间
1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2018年6月8日
2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18年11月2日
3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19年4月26日
4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19年11月5日

序号	会议届次	会议时间
5	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9年11月22日
6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0年4月26日
7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0年8月18日
8	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1年1月6日
9	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1年1月22日
10	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1年3月2日
11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1年6月2日

(四) 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独立董事的设置

公司设置3名独立董事，独立董事人数占董事会人数的1/3。3名独立董事中包含一名会计专业人士，符合《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的规定。

2、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自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以来，各独立董事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关注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聘用及薪酬、关联交易、公司重要管理制度的拟定及重大经营的决策等方面均发挥了重要作用。

(五) 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董事会秘书的设置

公司于2015年4月28日召开了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设置了董事会秘书。

公司设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由董事长提名，经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对董事会负责。

2、董事会秘书的职责

董事会秘书对董事会负责，其主要职责包括：

(1) 组织筹备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主动掌握有关决议的执行情况。对实施中的重要问题，向董事会报告并提出建议；

- (2) 确保公司董事会决策的重大事项严格按规定的程序进行；
- (3) 组织协调董事会及其有关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 (4) 负责协调和组织实施公司信息披露制度；
- (5) 负责协调组织公司投资者关系工作；
- (6) 协助董事及总经理在行使职权时切实履行境内外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规定；
- (7) 协调向公司监事会及其他履行监督职能的审核机构提供必要的信息资料，协助做好对有关公司财务总监、公司董事和总经理履行诚信责任的调查；
- (8) 履行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3、董事会秘书履职情况

自公司董事会聘请董事会秘书以来，董事会秘书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履行了各项职责。

(六)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设置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战略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具体人员构成情况如下：

委员会	委员会召集人	委员
审计委员会	田阡	田阡、杨广德、王春德
提名委员会	马京平	马京平、杨广德、杨军仁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杨广德	杨广德、田阡、任克举
战略委员会	杜小虎	杜小虎、齐政、杨广德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由三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占二分之一以上，委员中至少有1名独立董事为专业会计人士，召集人应当由独立董事担任且为会计专业人士。审计委员会委员由董事长、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或者三分之一以上董事提名，并经董事会选举产生，由董事会任命和解聘。

目前，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为田阡、杨广德及王春德，其中田阡、杨

广德为独立董事，田阡为委员会召集人。

2、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由三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占二分之一以上。提名委员会委员由董事长、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或者三分之一以上董事提名，并经董事会选举产生，由董事会任命和解聘。

目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为马京平、杨广德及杨军仁，其中马京平、杨广德为独立董事，马京平为委员会召集人。

3、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三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占二分之一以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由董事长、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或者三分之一以上董事提名，并经董事会选举产生，由董事会任命和解聘。

目前，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为杨广德、田阡及任克举，其中杨广德、田阡为独立董事，杨广德为委员会召集人。

4、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战略委员会由三名董事组成。战略委员会委员由董事长提名、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或者三分之一以上董事提名，并由董事会选举产生，由董事会任命和解聘。

目前，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为杜小虎、齐政及杨广德，其中杨广德为独立董事，杜小虎为委员会召集人。

二、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

（一）公司管理层对内部控制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的自我评估意见

公司董事会在对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进行自查和评估后认为：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范的要求，是符合实际情况的、完整、合理和有效的内控制度，并将结合公司的发展不断更新和完善。

报告期内，完整性方面，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有效地覆盖了采购、研发、生产和销售等环节，贯穿了公司生产经营全程，体系完整；合理性方面，公司通过

分级审批，合理运行，不存在重大缺陷；有效性方面，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能够严格规范各部门全体员工的生产经营工作，同时又能对潜在风险防患于未然，保障了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有序进行，对公司发展有着重大意义。

（二）注册会计师对内部控制的鉴证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天健审〔2021〕7419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认为：“陕西嘉禾生物科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2020年12月31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三、公司近三年内控瑕疵情况

（一）报告期内收到的行政处罚

嘉禾生物在从事进出口业务时，基本能够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依法合规经营。报告期内，共发生过4起处罚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处罚日期	处罚决定	处罚部门
1	2018年11月23日	对嘉禾生物申报税则号列与实际不符，处以罚款人民币29,100元	天津东疆保税港区海关
2	2018年12月18日	对嘉禾生物申报商品编号与实际不符，处以罚款人民币36,000元	天津新港海关
3	2019年3月22日	对嘉禾生物在海关申报时手续不全，处以罚款人民币2,200元	广州白云机场海关
4	2020年4月24日	嘉禾生物在海关申报税号与实际不符，处以罚款人民币9,594元	天津东疆保税港区海关

2019年3月22日的广州白云机场海关处罚、2020年4月24日的天津东疆保税港区海关处罚为简单案件。根据法律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办理行政处罚简单案件程序规定》第二条“简单案件是指海关在行邮、快件、货管、保税监管等业务现场以及其他海关监管、统计业务中发现的违法事实清楚、违法情节轻微，经现场调查后，可以当场制发行政处罚告知单的违反海关监管规定案件”，因此，上述两次海关处罚属于“违法情节轻微”情形。

针对2018年11月23日的天津东疆保税港区海关处罚、2018年12月18日的天津新港海关处罚，从发行人被罚款金额分析，罚款金额为漏缴税款的50%左右，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行政处罚实施条例》第十五条第（四）项“……

（四）影响国家税款征收的，处漏缴税款 30% 以上 2 倍以下罚款.....”之规定，发行人所受罚款金额系“30% 以上 2 倍以下罚款”幅度范围内的较轻处罚。

2021 年 4 月 12 日，西安海关出具了《证明》，其中明确“陕西嘉禾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海关注册编码：6101360085），属在我关注册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我关未发现该企业存在重大违反海关法律法规的情事。”

综上，上述 4 起处罚事项均不属于重大的违法违规行为。

（二）报告期内其他内控瑕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使用个人卡作为公司账户使用的情况，具体如下：

1、王子武个人卡使用情况

2018 年-2020 年 9 月期间，公司子公司嘉禾药业存在使用员工王子武个人卡作为现金支付账户使用的情形。与王子武个人卡相关的资金往来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往来性质	金额
支付报销款	313.84
支付备用金	34.80
员工往来款	117.66
提现纳入库存现金	21.15
合计	487.45

注 1：“提现纳入库存现金”系在王子武个人卡取现后，作为库存现金管理。

子公司嘉禾药业对通过王子武个人卡收支情况相应备置了登记簿，且相应支出已在账面核算。目前，公司已停止使用王子武个人卡，该等情况已规范。

2、杨海燕个人卡使用情况

2018 年度，子公司三原润禾通过杨海燕账户代发部分人员工资，金额为 352.90 万元。三原润禾按当月应发工资将款项转予杨海燕，杨海燕再将款项支付给相应员工。该等工资支出已及时计提入账。

2018 年度至 2019 年度，因嘉禾生物和平分公司附近租户无电费缴纳账户，将电费支付给杨海燕个人账户，杨海燕个人账户收取款项后用于支付公司员工的

福利费。2018 年度涉及金额为 19.85 万元，2019 年度涉及金额为 15.75 万元。相关费用已及时入账核算。

目前，公司已停止使用杨海燕个人卡，该等情况已得到规范。

3、董爱琴个人卡使用情况

2018 年度，公司存在使用董爱琴个人卡收取加工费并用于员工福利差旅支出的情况。相应金额已经调整入账，2018 年调增收入 273.11 万元，调增年初未分配利润 108.83 万元，调增成本 6.61 万元，调增管理费用 414.82 万元，调增应交税费-增值税 46.63 万元。

目前，公司已停止使用董爱琴个人卡，该等情况已得到规范。

四、公司近三年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占用情况及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况，也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五、独立持续经营情况

（一）资产完整方面

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

（二）人员独立方面

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也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三）财务独立方面

公司已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未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

（四）机构独立方面

公司已建立健全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五）业务独立方面

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以及严重影响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六）经营稳定性方面

公司最近两年内主营业务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控股股东和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所持公司的股份权属清晰，最近两年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不存在导致控制权可能变更的重大权属纠纷。

（七）持续经营方面

公司资产抵押、质押情况请参见本招股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五、主要资产情况”、“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三、发行人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之“（一）流动负债的构成”及“（二）非流动负债的构成”。公司核心技术、商标不存在重大权属纠纷，不存在重大偿债风险、重大诉讼或仲裁等或有事项，不存在其他经营环境已经或将要发生的重大变化等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六、同业竞争情况

（一）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公司目前主要从事天然植物提取物和保健食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经营范围为天然植物原料的深加工（许可经营项目除外）；植物提取物、植物化工产品、

化工合成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技术服务及进出口贸易（易制毒、危险、监控化学品除外）；食品及食品添加剂、保健食品的开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农副产品收购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杜小虎、张玉琴不存在控制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之外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与发行人及控股子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情形。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今后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最大限度地维护本公司的利益，保证公司的正常经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杜小虎、张玉琴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的具体内容如下：

“一、截至本承诺签署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它企业未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直接持有或通过他人代持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他权益等）投资、从事与股份公司或其子公司经营业务造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未在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其他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职务；也未以任何方式为竞争企业提供业务上的帮助。

二、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从事或参与任何与股份公司相同、相似或在商业上构成任何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如本人获得的商业机会与股份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本人将立即通知股份公司，并将该商业机会优先转让予股份公司，以确保股份公司及其全体股东利益不受损害。

三、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在中国境内或境外支持除股份公司以外的任何个人、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从事与股份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不会采取参股、控股、联营、合营、合作或者其他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股份公司现在和将来业务范围相同、相似或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不会在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四、如股份公司或其子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业务范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它

企业将不会开展对股份公司或其子公司拓展后的业务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可能对股份公司或其子公司拓展后的业务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的，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它企业将按照如下方式退出与股份公司或其子公司的竞争：
A.停止对股份公司或其子公司拓展后的业务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业务；
B.将可能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业务通过合法合规的方式纳入到股份公司或其子公司经营；
C.将可能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五、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股份公司及股份公司全体股东有权根据本承诺函依法申请强制本人履行上述承诺，并赔偿股份公司及股份公司全体股东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同时，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的利益归股份公司所有。

六、在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与股份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期间，本承诺函为持续有效之承诺，且不可撤销。”

七、关联方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及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如下：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杜小虎、张玉琴。其基本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持有公司 5%及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一）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

（二）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杜小虎、张玉琴外，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为北京融拓智慧农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王春德和任克举。

其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持有公司 5%及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三）持有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

（三）公司的子公司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拥有嘉禾药业、三原润禾、JIAHERB、EXCELSIOR、NULIFE 五家全资子公司。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公司控股子公司和参股公司情况”。

（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之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杜小虎、张玉琴不存在控制其他企业的情形。

（五）其他关联自然人

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构成公司的关联自然人。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简要情况”。

同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自然人股东、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亦为公司的关联自然人。

（六）因关联自然人而具有关联关系的其他法人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前述关联方外，发行人的关联自然人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或担任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如下：

序号	关联企业名称	关联关系说明
1	西安施迪威植保器械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任克举配偶的弟弟郭京卫持股 100%，并担任其执行董事、总经理
2	哈尔滨川昇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人董事齐政持有该公司 100% 的股权，并担任其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3	北京融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齐政持有该公司 90% 的股权，担任其执行董事、经理，且为法定代表人
4	北京融拓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齐政持有该公司 65% 的股权，担任其执行董事、经理，且为法定代表人
5	沈阳融拓创新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融拓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 80% 的股权，发行人董事齐政担任执行董事、经理、法定代表人
6	北京融拓佳和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发行人董事齐政持有其 50% 的合伙份额，并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
7	厦门融创互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融拓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 51% 的股权，发行人董事齐政并担任其董事长

序号	关联企业名称	关联关系说明
8	北京融拓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发行人董事齐政持有其 8.70% 合伙份额, 北京融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其 1.30% 合伙份额, 齐政及北京融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
9	平陆优英镓业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齐政持有该公司 40% 的股权, 并担任其董事
10	孝义市兴安镓业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齐政持有该公司 15% 的股权, 并担任其董事
11	北京挑战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齐政担任其董事
12	辽宁省爱梦成真青年发展基金会	发行人董事齐政担任其理事
13	深圳永诚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发行人独立董事田阡担任其执行董事、总经理, 且为法定代表人
14	信永中和(西安)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发行人独立董事田阡担任其总经理
15	西安大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独立董事田阡担任其董事
16	陕西晨翔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发行人独立董事马京平的兄弟马文平持有该公司 80% 的股权, 并担任其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17	北京天若律师事务所	发行人独立董事马京平担任主任(负责人)
18	鹤壁蓝赛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发行人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张成曾担任其董事, 已于 2021 年 4 月辞任

注: 还包括关联自然人通过上列其所控制的企业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 不再列述。

(七) 报告期内关联方的变化情况

除前述关联方外, 报告期内发行人曾经的关联方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说明
1	王力争	曾担任发行人董事会秘书, 已于 2019 年 1 月辞任
2	陈根祥	曾担任发行人监事, 已于 2020 年 12 月辞任
3	孟友宏	曾担任发行人监事, 已于 2020 年 12 月辞任
4	高强	曾担任发行人监事, 已于 2019 年 11 月辞任
5	周乐	曾担任发行人独立董事, 已于 2018 年 8 月辞任
6	尉亚辉	曾担任发行人独立董事, 已于 2018 年 8 月辞任
7	西安立业农药化学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任克举配偶的弟弟郭京卫持有其 28.30% 的股权并担任其经理, 任克举配偶郭晓茹持有其 18.87% 的股权并担任其监事, 已于 2021 年 4 月注销
8	上海拓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齐政曾担任董事兼总经理, 并曾为法定代表人, 已于 2019 年 12 月辞任
9	山东荣昌育种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齐政曾担任其董事, 已于 2019 年 10 月辞任
10	重庆日泉农牧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齐政曾担任其董事, 已于 2020 年 3 月辞任
11	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齐政曾担任其副董事长, 已于 2019 年 4 月辞任
12	西安市奥沃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发行人独立董事田阡曾持有其 85% 的股权, 已于 2018 年 6 月注销
13	山西龙润广告有限公司	发行人曾经的监事陈根祥持股 60%, 并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 于 2007 年 1 月吊销, 未注销

注 1: 2012 年 5 月, 发行人董事、副总经理任克举出资设立上海耐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并持有其 90% 的股份。上海耐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2014 年 12 月, 任克举将其持有的股份全部转让, 2016 年 3 月任克举辞任耐源监事。2020 年 4 月上海耐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注销。

注 2：还包括关联自然人通过其所控制的企业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再列述。

注 3：上述关联自然人还包括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八）其它关联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前述关联方外，发行人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张成曾担任西安蓝晓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已于 2020 年 8 月从该企业离职。

八、关联交易

（一）关联交易简要汇总表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种类及规模均相对较小，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方	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是否持续
1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发行人向其支付薪酬	是
2	西安蓝晓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向其采购树脂	否
3	杜小虎、张玉琴、杜小龙、王春德、任克举、毛新国	为发行人的借款提供担保	是
4	杜小虎、张玉琴、杜小龙、王春德、任克举	再次缴纳增资款	否

上述关联交易中，蓝晓科技系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股票代码 300487.SZ。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张成先生在公司就职前，曾任蓝晓科技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上市规则，2020 年 4 月至 2021 年 3 月期间，蓝晓科技构成公司关联方，前述期间内的交易金额按关联交易处理。

报告期内，蓝晓科技与公司合作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西安蓝晓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树脂	50.88	0.05%	78.25	0.12%	136.06	0.18%

报告期内，公司向蓝晓科技采购树脂，相关采购定价根据市场价格采用协议方式确定。

（二）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经常性关联交易主要为向关键管理人员支付报酬，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78.34	240.10	210.36

（三）偶发性关联交易

1、获得关联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因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要，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杜小虎、张玉琴，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王春德、任克举，公司财务总监毛新国，杜小龙（杜小虎之弟）为公司的融资提供担保，公司的关联担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履行完毕
1	杜小虎、张玉琴、王春德、任克举、杜小龙	嘉禾生物	62.00（万美元）	2017.10.30	2018.1.3	是
2			2,000.00	2017.9.22	2018.9.20	是
3			62.00（万美元）	2018.1.19	2018.3.28	是
4			79.00（万美元）	2018.1.29	2018.7.18	是
5			72.00（万美元）	2018.1.29	2018.7.11	是
6			79.00（万美元）	2018.10.25	2019.4.22	是
7			64.00（万美元）	2018.10.25	2019.4.16	是
8			2,000.00	2018.9.30	2019.9.26	是
9			1,000.00	2019.10.31	2020.10.30	是
10			1,000.00	2019.11.18	2020.10.30	是
11			65.00（万美元）	2019.4.23	2019.9.24	是
12			78.00（万美元）	2019.4.23	2019.10.21	是
13			2,000.00	2020.11.26	2021.11.24	否
14			51.00（万美元）	2020.3.3	2020.9.1	是
15			91.00（万美元）	2020.3.3	2020.8.31	是
16	杜小虎、张玉琴、毛新国	嘉禾生物	2,000.00	2018.11.2	2019.10.31	是
17	杜小虎、张玉琴	嘉禾生物	1,000.00	2017.1.18	2018.1.11	是
18			300.00	2017.8.23	2018.2.11	是
19			2,000.00	2018.2.9	2019.2.2	是
20			4,000.00	2018.5.15	2019.4.26	是
21			1,000.00	2019.4.16	2020.4.7	是
22			3,000.00	2019.6.13	2020.6.10	是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履行完毕	
23	杜小虎		1,000.00	2020.5.25	2021.5.18	是	
24			2,500.00	2020.6.19	2021.5.14	是	
25			70.00 (万美元)	2020.7.10	2020.12.28	是	
26			500.00	2020.8.27	2021.5.12	是	
27			76.00 (万美元)	2021.1.26	2021.5.27	是	
28			310.00 (万美元)	2021.6.2	2021.11.29	否	
29			1,000.00	2020.12.4	2021.12.2	否	
30		1,000.00	2021.1.22	2022.1.21	否		
31		1,000.00	2021.1.29	2022.1.28	否		
32		1,000.00	2021.3.22	2022.3.21	否		
33		2,000.00	2021.5.12	2022.5.11	否		
34		嘉禾生物		600.00	2015.3.24	2018.3.20	是
35				950.00	2017.12.6	2020.12.4	是
36				900.00	2017.12.8	2020.12.8	是
37				1,500.00	2017.5.23	2020.5.22	是
38	1,600.00			2017.7.14	2020.12.21	是	
39	950.00			2018.1.5	2019.1.4	是	
40	700.00			2018.3.21	2020.12.21	是	
41	950.00			2019.1.9	2020.1.8	是	
42	1,666.00			2020.4.3	2021.3.29	是	
43	嘉禾药业				6,000.00	2016.8.30	2019.11.21

注 1：担保金额为借款本金金额。

注 2：担保是否履行完毕为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情况。

2、再次缴纳增资款

为修正历史出资的瑕疵，2020 年 12 月，股东杜小虎、张玉琴、杜小龙、王春德、任克举对有限公司阶段 2003 年 1 月、2008 年 11 月增资款进行了再次缴纳，合计缴纳 1,94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	缴纳金额（万元）
张玉琴	873.00
杜小虎	659.60
王春德	155.20

任克举	155.20
杜小龙	97.00
合计	1,940.00

(四)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1、关联方应收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不存在关联方应收款项。

2、关联方应付款项

2020年4月至2021年5月，西安蓝晓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关联方。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与西安蓝晓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贸易的应付账款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西安蓝晓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19.52	46.00

(五) 比照关联交易披露的事项

1、发行人向类关联方采购原材料

报告期内，公司向类关联方采购原材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名称	交易内容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上海纽耐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生姜、人参提取物半成品等	2.52	0.00%	187.84	0.28%	755.85	1.01%

报告期内，公司向上海纽耐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采购生姜、人参提取物半成品等原材料，相关采购定价根据市场价格采用协议方式确定。2020年4月上海纽耐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注销。

2、发行人向类关联方出售商品

报告期内，公司向类关联方出售商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名称	交易内容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

			入比例		例		例
上海纽耐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人参提取物、姜黄提取物、西洋参提取物等	—	—	291.65	0.23%	915.32	0.75%

报告期内，公司向上海纽耐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销售人参提取物、姜黄提取物、西洋参提取物等。公司对关联方的销售额占比较低，相关产品销售定价根据市场价格采用协议方式确定。2020年4月上海纽耐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注销。

3、应收款项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对上海纽耐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不存在应收账款。

4、应付款项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对上海纽耐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的应付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名称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上海纽耐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	171.43	63.87

（六）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成果和主营业务的影响

公司产供销系统完整、独立，在生产经营上不存在依赖关联方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各项关联交易事项均具备合理商业目的，且交易价格不存在显失公允的情形，未对公司经营成果和主营业务产生不利影响，且均依照当时有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有关协议的相关规定进行，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程序履行情况及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的意见

公司关联交易相关制度制定后，公司能够严格执行相关关联交易审批程序，没有发生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之间所发生的全部关联交易事项已经过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确认。

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出具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2018年度至2020年度对关联交易的披露是真实、准确与完整的，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公司2018年度至2020年度所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正常发生的，关联交易遵循市场经济规则，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八）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公司设立后，相继通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要求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规章制度。

公司现行《公司章程》对关联交易决策权限与程序的规定如下：

“第三十六条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时，应严格按照本章程和《陕西嘉禾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及有关规定执行。

第七十六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如公司的股东均为有关关联交易事项的关联方时，应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监事会审议。该监事会会议由全体监事出席方可举行，监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全体监事一致通过。”

关联股东回避和表决程序如下：

- （一）关联交易协议不应由同一人代表双方签署；
- （二）关联董事不应在股东大会上对关联交易进行说明；
- （三）股东大会就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

此外，公司在《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制度文件中，详细规定了关联股东、关联董事对关联交易的回避制度，明确了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程序。

（九）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中将尽量减少关联交易，使关联交易的数量和对经营成果的影响降至最小程度。为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公司采取的措施如下：

1、《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力和程序、股东大会及董事会

关联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均作出了详细的规定，公司将严格遵照执行。

2、公司建立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将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监督作用，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确保关联交易价格的公允性、批准程序的合规性，保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3、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将严格执行关联交易基本原则、决策程序、回避制度以及信息披露制度，遵循公平、公正、公开以及等价有偿的基本商业原则，切实履行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避免关联交易损害本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

4、为了减少和规范未来可能与嘉禾生物发生的关联交易，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 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了关于规范及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1)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杜小虎、张玉琴，就规范及减少关联交易事项作出以下承诺：

1) 本人将充分尊重股份公司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股份公司独立经营、自主决策，确保股份公司的业务独立、资产完整、人员独立、财务独立，以避免、减少不必要的关联交易；本人将严格控制本人、本人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股份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

2) 本人、本人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挪用股份公司及其子公司资金，也不要求股份公司及其子公司为本人、本人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违规担保。

3) 如果股份公司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与本人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将促使此等交易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严格执行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中所规定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回避制度等内容，充分发挥监事会、独立董事的作用，并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平、公允原则及正常的商业条款进行交易，本人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要求或接受公司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保

护股份公司其他股东和股份公司利益不受损害。

4) 如违反以上承诺, 本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 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股份公司将有权利暂扣本人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对应之应付而未付的现金分红, 直至违反本承诺的事项消除。如本人未能及时赔偿股份公司因此而发生的损失或开支, 股份公司有权在暂扣现金分红的范围内取得该等赔偿。

(2) 公司持股 5% 以上的自然人股东王春德、任克举、机构股东北京融拓智慧农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就规范及减少关联交易事项作出以下承诺:

1) 本人/本企业将充分尊重股份公司的独立法人地位, 保障股份公司独立经营、自主决策, 确保股份公司的业务独立、资产完整、人员独立、财务独立, 以避免、减少不必要的关联交易; 本人/本企业将严格控制与股份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

2) 本人/本企业承诺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挪用股份公司及其子公司资金, 也不要求股份公司及其子公司为本人/本企业进行违规担保。

3) 如果股份公司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与本人/本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 本人/本企业将促使此等交易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严格执行股份公司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中所规定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回避制度等内容, 充分发挥监事会、独立董事的作用, 并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保证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平、公允原则及正常的商业条款进行交易, 本人/本企业将不会要求或接受股份公司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 保护股份公司其他股东和股份公司利益不受损害。

4) 如违反以上承诺, 本人/本企业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 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股份公司将有权利暂扣本人/本企业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对应之应付而未付的现金分红, 直至违反本承诺的事项消除。如本人/本企业未能及时赔偿股份公司因此而发生的损失或开支, 股份公司有权在暂扣现金分红的范围内取得该等赔偿。

(3)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杜小虎、张玉琴、王春德、任克举、

杨军仁、齐政、田阡、马京平、杨广德、王晓莹、韦博、郭毅、毛新国、张成、惠玉虎，就规范及减少关联交易事项作出以下承诺：

1) 本人将充分尊重股份公司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股份公司独立经营、自主决策，确保股份公司的业务独立、资产完整、人员独立、财务独立，以避免、减少不必要的关联交易；本人将严格控制与股份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

2)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挪用股份公司及其子公司资金，也不要求股份公司及其子公司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违规担保。

3) 如果股份公司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与本人或者本人控制下的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控制下的企业将促使此等交易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严格执行股份公司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中所规定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回避制度等内容，充分发挥监事会、独立董事的作用，并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平、公允原则及正常的商业条款进行交易，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要求或接受股份公司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保护股份公司其他股东和股份公司利益不受损害。

4)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股份公司将有权暂扣本人在股份公司处取得薪酬，直至违反本承诺的事项消除。

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一、财务报表和审计意见

本节的财务会计信息及有关分析引用的财务数据，除特别说明以外，均引自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公司提醒投资者关注并阅读本招股说明书附件之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的全文，以获取全部的财务会计信息。本节内如无特殊注明，所列财务数据均为合并口径。

（一）财务报表审计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公司的委托，对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天健审〔2021〕7418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其意见如下：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嘉禾生物公司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应对
收入确认	
公司主要从事天然植物提取物的研发、生产和销售。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分别实现营业收入122,063.27万元、127,217.75万元、182,950.81万元。嘉禾生物公司收入确认原则为：（1）2020年，公司植物提取物产品销售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对于内销收入，在公司将产品运送至指定交货地点并由客户确认签收、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对于外销收入，在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出口，取得提单，已收取货款或取得了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对于境外子公司直接销售，在公司根据合同约定，产品已出库、物流公司提货时认为相关风险已转移，取得物流公司提货单，已收取货款或取得了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2）2018年、2019年，内销收入在公司将产品运	<p>针对营业收入的确认，会计师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p> <p>（1）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其设计和执行是否有效，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p> <p>（2）获取并检查主要客户合同或订单，识别与商品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公司的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p> <p>（3）获取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明细表，对收入、成本执行分析程序，包括：各年收入、成本、毛利率及波动情况分析，收入结构的波动及毛利率在报告期内不同年度比较分析，主要客户不同年度以及同一年度不同客户之间收入、毛利率对比情况等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异常波动，并查明波动原因；</p> <p>（4）通过对主要客户进行实地走访、视频询问、向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取得海外资信报告或公开渠道查询取得主要客户的工商登记资料以及访谈嘉禾生物管理层等方式，检查主要客户经营是否存在异常、是否与嘉禾生物及其关联方存在关联关系；</p> <p>（5）我们抽选主要客户执行函证程序，向被询证客户函证应收账款余额、预收款项余额和销售收入金额，并核对函证结果；</p> <p>（6）对于出口销售，获取海关电子口岸数据并与账面记录核对、采取抽样方法，检查大额销售合同、销售订单以及对应的发票、出口报关单、货运提单、销售发票等支持性文件；针对国内销售，</p>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应对
<p>送至指定交货地点，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外销收入在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境外子公司直接销售在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物流公司，取得物流公司提货单，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p> <p>由于营业收入是嘉禾生物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会计师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采取抽样方法，检查大额销售合同、销售订单及对应的发票、出库单、货运单、签收单等；</p> <p>(7) 获取资产负债表日后的销售退回记录，检查是否存在资产负债表日不满足收入确认条件的情况；</p> <p>(8) 获取报告期内公司的银行对账单，并检查大额银行流水记录与银行日记账、应收账款回款记录进行交叉核对，核实客户的回款情况；</p> <p>(9) 执行收入截止性测试程序，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营业收入核对出库单、发货单、出口报关单、货运提单等支持性文件，评价营业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p> <p>(10)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和披露。</p>
存货的计量	
<p>公司合并报表中存货账面价值截至2020年12月31日为108,926.75万元，占资产总额的44.40%，截至2019年12月31日为87,125.25万元，占资产总额的46.38%，截至2018年12月31日为76,227.66万元，占资产总额的50.01%。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对财务报表影响较大。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预计售价扣除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如相关）、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p> <p>由于存货余额重大且存货跌价准备的测算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因此会计师将存货的计量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针对存货的计量，会计师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p>(1) 了解与存货核算相关的生产与仓储、采购与付款关键内部控制，评价其设计和执行是否有效，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p> <p>(2) 对报告期内主要供应商进行实地走访或视频询问，获取其工商登记并对主要供应商进行函证，根据回函核实交易金额、应付账款发生额和余额并与公司账务数据进行比对，核查公司采购业务确认的真实性和准确性；</p> <p>(3) 对采购入库、存货出库执行截止测试，通过核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的入库单、出库单，各期末存货暂估清单及其期后开票测试等，检查存货暂估金额的准确性以及采购入库及出库是否存在跨期现象；</p> <p>(4) 获取并检查嘉禾生物成本计算表，对成本费用的归集和分配进行复核、对成本流转、主要产品投入产出比、产品单位成本变动等与上期进行比较分析，以识别关键指标变动及变动原因的合理性；</p> <p>(5) 对发出存货进行计价测试，检查存货的计价方法是否前后一致；检查存货的入账基础和计价方法是否正确；检查存货的发出计价和结存金额是否正确；</p> <p>(6) 计算存货周转率，并与上期以及同行业上市公司进行比较，分析其波动的原因及合理性；</p> <p>(7) 对存货实施监盘程序，观察、检查存货的数量和状况，关注存货是否存在呆滞、毁损状况；</p> <p>(8) 取得报告各期公司存货库龄明细表及存货跌价准备计算表，分析公司测算存货可变现净值涉及的会计估计是否合理，执行存货减值测试，复核管理层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方法是否适当，前后期是否一致，分析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p>

(三) 发行人会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	-------------	-------------	-------------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90,886,365.69	125,513,391.08	7,055,859.69
应收票据	-	-	3,176,039.74
应收账款	262,724,389.79	209,595,147.51	216,122,495.21
应收款项融资	-	8,300,000.00	-
预付款项	43,822,312.51	25,655,981.44	32,456,526.70
其他应收款	6,141,149.22	11,414,901.67	13,013,997.10
存货	1,089,267,461.04	871,252,476.03	762,276,588.62
其他流动资产	9,226,774.81	3,488,614.88	4,799,290.40
流动资产合计	1,702,068,453.06	1,255,220,512.61	1,038,900,797.46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	-	-
固定资产	463,368,103.11	427,223,390.99	337,126,573.12
在建工程	105,350,377.09	57,186,429.77	60,501,740.92
无形资产	68,908,613.53	70,869,358.12	24,765,360.25
长期待摊费用	7,385,148.10	9,492,199.18	10,786,328.79
递延所得税资产	82,581,896.23	58,181,569.07	50,638,469.65
其他非流动资产	23,831,919.79	439,748.95	1,436,742.18
非流动资产合计	751,426,057.85	623,392,696.08	485,255,214.91
资产总计	2,453,494,510.91	1,878,613,208.69	1,524,156,012.3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85,371,401.73	191,040,202.61	222,969,591.51
应付票据	283,478,500.00	120,400,000.00	3,174,500.00
应付账款	185,863,648.58	185,351,513.39	197,856,019.07
预收款项	-	24,658,214.69	10,112,025.65
合同负债	26,960,536.30	-	-
应付职工薪酬	31,739,270.44	22,845,547.01	18,967,638.52
应交税费	71,201,692.93	45,175,050.50	40,250,684.81
其他应付款	1,260,214.91	1,575,585.63	1,647,418.1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874,762.34	47,497,775.33	20,11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282,710.90	-	-
流动负债合计	793,032,738.13	638,543,889.16	515,087,877.66
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长期借款	9,187,711.69	93,023,513.66	73,980,000.00
长期应付款	3,805,652.19	10,680,414.53	-
递延收益	14,706,935.27	14,880,862.01	5,508,407.6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759,842.57	13,343,992.67	9,614,789.52
非流动负债合计	44,460,141.72	131,928,782.87	89,103,197.18
负债合计	837,492,879.85	770,472,672.03	604,191,074.84
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391,500,000.00	121,592,000.00	121,592,000.00
资本公积	300,860,522.92	333,805,979.72	333,792,939.72
其他综合收益	3,958,100.09	10,536,530.71	9,414,801.59
盈余公积	73,464,293.80	53,810,595.36	38,715,703.83
未分配利润	846,218,714.25	588,395,430.87	416,449,492.3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616,001,631.06	1,108,140,536.66	919,964,937.53
少数股东权益	-	-	-
股东权益合计	1,616,001,631.06	1,108,140,536.66	919,964,937.5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2,453,494,510.91	1,878,613,208.69	1,524,156,012.37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营业收入	1,829,508,071.67	1,272,177,539.28	1,220,632,731.43
其中：营业收入	1,829,508,071.67	1,272,177,539.28	1,220,632,731.43
二、营业总成本	1,513,134,089.30	1,010,517,948.48	985,303,447.76
营业成本	1,117,527,915.51	770,971,363.00	761,680,460.83
税金及附加	13,111,914.83	10,941,085.31	6,793,563.21
销售费用	63,639,163.62	90,937,399.29	91,589,753.50
管理费用	140,438,910.41	53,041,208.27	60,647,095.33
研发费用	102,611,156.74	74,593,581.27	64,133,150.83
财务费用	75,805,028.19	10,033,311.34	459,424.06
其他收益	10,956,528.39	9,463,907.30	6,821,914.72
信用减值损失	7,359,169.92	-47,115,364.32	-
资产减值损失	-9,186,123.12	-11,638,133.80	-15,442,715.44
资产处置收益	120,869.53	-	-3,465.62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三、营业利润	325,624,427.09	212,369,999.98	226,705,017.33
营业外收入	257,520.04	634,038.13	121,334.11
营业外支出	10,749,532.39	122,664.42	250,924.68
四、利润总额	315,132,414.74	212,881,373.69	226,575,426.76
所得税费用	37,655,432.92	25,840,543.68	24,116,304.88
五、净利润	277,476,981.82	187,040,830.01	202,459,121.88
持续经营性净利润	277,476,981.82	187,040,830.01	202,459,121.8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77,476,981.82	187,040,830.01	202,459,121.8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578,430.62	1,121,729.12	2,262,641.81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578,430.62	1,121,729.12	2,262,641.81
七、综合收益总额	270,898,551.20	188,162,559.13	204,721,763.69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18,127,976.89	1,135,865,174.70	1,132,337,973.56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1,203,723.37	53,666,288.99	69,941,618.4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8,304,233.58	25,731,491.84	9,269,788.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57,635,933.84	1,215,262,955.53	1,211,549,380.6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54,631,832.11	660,253,282.39	927,542,338.5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7,942,006.06	158,151,152.80	159,268,691.89
支付的各项税费	74,199,273.06	34,390,901.94	33,509,910.2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2,914,302.20	172,281,748.91	86,309,428.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29,687,413.43	1,025,077,086.04	1,206,630,369.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948,520.41	190,185,869.49	4,919,011.5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29,305.14	-	8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600,000.00	2,000,000.00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829,305.14	2,000,000.00	8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2,171,353.95	148,965,997.89	102,600,362.13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171,353.95	150,965,997.89	102,600,362.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342,048.81	-148,965,997.89	-102,599,562.1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3,020,000.00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6,516,863.75	171,991,787.66	232,548,222.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4,424,681.25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9,536,863.75	206,416,468.91	232,548,222.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36,975,823.58	179,475,453.69	131,428,963.8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958,234.42	15,689,133.40	14,125,010.1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911,780.00	3,777,740.00	1,380,082.5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9,845,838.00	198,942,327.09	146,934,056.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8,974.25	7,474,141.82	85,614,165.5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6,134,553.14	-13,319,882.03	1,328,508.3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0,162,944.21	35,374,131.39	-10,737,876.7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429,991.08	7,055,859.69	17,793,736.4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2,592,935.29	42,429,991.08	7,055,859.69

二、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或重要性水平的判断标准

公司根据自身所处的行业和发展阶段，从项目的性质和金额两方面判断财务信息的重要性。在判断项目性质的重要性时，公司主要考虑该项目在性质上是否属于日常活动、是否显著影响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因素；在判断项目金额大小的重要性时，基于对公司业务性质及规模的考虑，主要以影响税前利润总额 5% 以上为重要性水平的判断标准。

三、产品特点、业务模式、行业竞争程度、外部市场环境等影响因素及其变化趋势和对发行人未来盈利能力或财务状况可能产生的具体影响或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以天然植物提取物和保健食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为主，目前已成为国内规模较大的植物提取物研发、生产和销售企业之一，所涉及植物品种数百种。

从产品特点来看，公司产品具备非化学合成属性，生产工艺系将天然植物有效成分分离及纯化的过程，因此，采购端需综合考虑公司的生产需求、财务情况及植物天然特性等综合因素；销售端，公司产品品类相对较多，可同时满足客户多样化需求，分散对单一产品依赖的风险。

从业务模式来看，公司外销比例较大，其中除通过境内公司直接对外出口外，还在美国设立了子公司负责美国市场的销售。多区域的市场分布，一方面有利于实现公司产能与全球需求市场有机的结合、丰富客户结构，提升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另一方面，美国子公司的设立和经营，不仅加强了对境外资产的管理，而且可提升快速响应客户需求的能力，有利于增强市场竞争力。

公司所处行业的竞争程度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二、发行人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及市场竞争状况”。2018年及2019年，公司对外销售金额均位列国内行业前三，2020年度，公司营业收入达到182,950.81万元，较2019年增长43.81%，行业地位进一步得到巩固。

公司外部环境以及其对发行人产生的影响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

四、发行人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一）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及遵循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

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公司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合并报表范围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如下：

序号	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 比例	经营范围	合并 初始 年份
1	嘉禾药业	陕西省杨凌示范区	8,000.00	100%	天然植物、中药材的收购、生产和销售；农副产品的收购、加工和销售；保健食品、食品、原料药（芦丁、水飞蓟素）、中药饮片、中药提取物的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化妆品原料、个人护理用品、消毒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自营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3
2	三原润禾	陕西省咸阳市三原县	6,000.00	100%	植物提取物、动物提取物（国家限定项目除外）的研发、生产、销售；天然植物原料的深加工，化工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农副产品收购、销售（粮、棉除外），食品机械的加工、销售，对外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08
3	JIAHERB INC	美国新泽西州	USD300 .00	100%	植物提取物的采购和销售	2007
4	EXCELSIOR NUTRITION INC	美国新泽西州	USD1,3 53.49	100%	保健食品的生产和销售	2014
5	NULIFE INGREDIEN TS INC	美国新泽西州	USD0.5	100%	植物提取物的采购和销售	2011

2、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未发生变化。

五、分部信息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品类及销售区域的分部信息请参见本节“十一、经营成果”之“（一）营业收入”。

六、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的会计期间为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

（二）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三）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境外子公司 JIAHERB、EXCELSIOR 和 NULIFE 从事境外经营，选择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美元为记账本位币。

（四）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

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六)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2、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

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九）金融工具

1、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不属于上述 1) 或 2) 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 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④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③不属于上述①或②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①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A.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B.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

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④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①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A.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B.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②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

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金融工具减值

1) 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

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公司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应收押金保证金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应收暂付款组合		
其他应收款——应收出口退税		
其他应收款——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3) 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

①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应收账款——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应收账款——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下同)	5.00
1-2年	10.00
2-3年	30.00
3-5年	50.00
5年以上	100.00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2、2018 年度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 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

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2)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先将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区分开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

A.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C.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D.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E.因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债务工具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其他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况。

②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以及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公司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50%(含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12个月(含12个月)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20%(含20%)但尚未达到50%的,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6个月(含6个月)但未超过12个月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对于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司综合考虑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判断该权益工具是否发生减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回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回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十）应收款项

1、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

详见本招股说明书本节之“六、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九）金融工具”之“（5）金融工具减值”。

2、2018 年度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 200 万元以上（含）且占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10% 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 具体组合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2) 账龄分析法

账龄	应收账款 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下同）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一）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除子公司 EXCELSIOR 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其他公司均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十二）合同成本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合同取得成本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

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十三）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因公司无法控制的下列原因之一，导致非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未能在一年内完成，且公司仍然承诺出售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继续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买方或其他方意外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公司针对

这些条件已经及时采取行动，且预计能够自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起一年内顺利化解延期因素；（2）因发生罕见情况，导致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未能在一年内完成出售，公司在最初一年内已经针对这些新情况采取必要措施且重新满足了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

2、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1）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

初始计量和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2）资产减值损失转回的会计处理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

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3）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以及终止确认的会计处理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

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②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③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

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合并财务报表

1)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十五）投资性房地产

1、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十六）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项目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20	5	4.75-9.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10	5	9.50-23.75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	9.50-31.67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和折旧方法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75%以上(含75%)]；4）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90%)]；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十七）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

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十八）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十九）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

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软件	3-5
专利权	5

3、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二十）部分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职工薪酬

1、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4、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

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三）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二十四）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

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二十五）收入确认及计量的具体方法

1、2020 年度

（1）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

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或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

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植物提取物产品销售业务属于在某一时刻履行的履约义务。1) 对于内销收入，在公司将产品运送至指定交货地点并由客户确认签收、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2) 对于外销收入，在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出口，取得提单，已收取货款或取得了收款权力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3) 对于境外子公司直接销售，在公司根据客户订单（合同）有关约定，产品已出库、物流公司提货时认为相关风险已转移，取得物流公司提货单，已收取货款或取得了收款权力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

2、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

（1）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 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销售植物提取物、保健食品等产品。1) 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2) 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3) 境外子公司直接销售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物流公司，取得物流公司提货单，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二十六）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①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②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5、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二十七)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二十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

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二十九）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

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三十）分部报告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三十一）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终止经营的确认标准、会计处理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经被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且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

-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2、采用套期会计的依据、会计处理方法

（1）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

1) 套期包括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2) 对于满足下列条件的套期，运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①套期关系仅由符合条件的套期工具和被套期工具组成；②在套期开始时，公司正式指定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和公司从事套期的风险管理策略和风险管理目标的书面文件；③该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认定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①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之间存在经济关系；②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

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不占主导地位；③套期关系的套期比率等于公司实际套期的被套期项目数量与对其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实际数量之比，但不反映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相对权重的失衡。

公司在套期开始日及以后期间持续地对套期关系是否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进行评估。套期关系由于套期比率的原因而不再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但指定该套期关系的风险管理目标没有改变的，公司进行套期关系再平衡。

3) 套期会计处理

①公允价值套期

A、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套期工具是对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B、被套期项目因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当期损益，同时调整未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已确认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被套期项目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账面价值已经按公允价值计量，不再调整；被套期项目为公司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账面价值已经按公允价值计量，不再调整。

被套期项目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在套期关系指定后因被套期风险引起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相关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各相关期间损益。当履行确定承诺而取得资产或承担负债时，调整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以包括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被套期项目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的，公司对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所作的调整按照开始摊销日重新计算的实际利率进行摊销，并计入当期损益。被套期项目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按照相同的方式对累计已确认的套期利得或损失进行摊销，并

计入当期损益，但不调整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现金流量套期

A、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作为现金流量套期储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无效部分计入当期损益。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按照以下两项的绝对额中较低者确认：a、套期工具自套期开始的累计利得或损失；b、被套期项目自套期开始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累计变动额。

B、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且该预期交易使公司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或者非金融资产和非金融负债的预期交易形成一项适用于公允价值套期会计的确定承诺时，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

C、其他现金流量套期，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在被套期预期交易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在处置境外经营时，将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2018 年度

1) 套期包括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2) 对于满足下列条件的套期工具，运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①在套期开始时，公司对套期关系（即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之间的关系）有正式指定，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套期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②该套期预期高度有效，且符合公司最初为该套期关系所确定的风险管理策略；③对预期交易的现金流量套期，预期交易很可能发生，且必须使公司面临最终将影响损益的现金流量变动风险；④套期有效性能够可靠地计量；⑤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并确保该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高度有效。

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认定其高度有效：①在套期开始及以后期间，该项套期预期会高度有效地抵销套期指定期间被套期风险引起的公允价值或现

金流量变动；②该套期的实际抵销结果在 80%至 125%的范围内。

3) 套期会计处理

①公允价值套期

套期工具为衍生工具的，套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套期工具为非衍生工具的，套期工具账面价值因汇率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

②现金流量套期

A、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直接确认为所有者权益，无效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B、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且该预期交易使公司随后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一项金融负债的，原直接确认为所有者权益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影响企业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该预期交易使公司在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将原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该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

C、其他现金流量套期，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在被套期预期交易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直接确认为所有者权益，并在处置境外经营时，将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与回购公司股份相关的会计处理方法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将回购的股份注销，则将按注销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与实际回购所支付的金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将回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

职工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于职工行权购买本公司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三十二）报告期内重大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事项分析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与原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 2019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新金融工具准则改变了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方式，确定了三个计量类别：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公司考虑自身业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进行上述分类。权益类投资需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但非交易性权益类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时的利得或损失不能回转到损益，但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且该选择不可撤销。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金融资产减值计量由“已发生损失模型”改为“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

1)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公司 2019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资产负债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影响	2019 年 1 月 1 日
应收票据	317.60	-317.60	-
应收款项融资	-	317.60	317.60
短期借款	22,296.96	55.45	22,352.41
其他应付款	164.74	-69.66	95.0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11.00	3.48	2,014.48

项目	资产负债表		
	2018年12月31日	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影响	2019年1月1日
长期借款	7,398.00	10.73	7,408.73

2) 2019年1月1日, 公司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和按原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结果对比如下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原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贷款和应收款项	705.5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705.59
应收票据	贷款和应收款项	317.6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应收账款融资	贷款和应收款项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17.60
应收账款	贷款和应收款项	21,612.2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21,612.25
其他应收款	贷款和应收款项	1,301.4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1,301.40
短期借款	其他金融负债	22,296.9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2,352.41
应付票据	其他金融负债	317.4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317.45
应付账款	其他金融负债	19,785.6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19,785.60
其他应付款	其他金融负债	164.7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95.0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2,011.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014.48
长期借款	其他金融负债	7,398.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7,408.73

3) 2019年1月1日, 公司原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账面价值调整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账面价值的调节表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2018年12月31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2019年1月1日)
A.金融资产				
a.摊余成本				
货币资金	705.59	-	-	705.59
应收票据	317.60	-317.60	-	-
应收账款	21,612.25	-	-	21,612.25

项目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2018年12月31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2019年1月1日)
其他应收款	1,301.40	-	-	1,301.4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总金融资产	23,936.84	-317.60	-	23,619.24
b.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应收款项融资	-	317.60	-	317.6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总金融资产	-	317.60	-	317.60
B.金融负债				
摊余成本				
短期借款	22,296.96	55.45	-	22,352.41
应付票据	317.45	-	-	317.45
应付账款	19,785.60	-	-	19,785.60
其他应付款	164.74	-69.66	-	95.0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11.00	3.48	-	2,014.48
长期借款	7,398.00	10.73	-	7,408.7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总金融负债	51,973.75	-	-	51,973.75

4) 2019年1月1日,公司原金融资产减值准备期末金额调整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损失准备的调节表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计提损失准备/按或有事项准则确认的预计负债(2018年12月31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计提损失准备(2019年1月1日)
应收账款	1,171.79			1,171.79
其他应收款	617.87			617.87

(2) 执行新收入准则的影响

1) 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追溯调整2020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公司2020年1月1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9年12月31日	新收入准则调整影响	2020年1月1日
预收款项	2,465.82	-2,465.82	-
合同负债	-	2,430.65	2,430.65
其他流动负债	-	35.18	35.18

2) 公司自2020年1月1日执行新收入准则，销售产品所支付的运输费用，原计入“销售费用”列报，在新收入准则下作为履约成本计入“营业成本”列报，对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合并利润表		
	2020年度	新收入准则调整影响	2020年度
销售费用	6,197.82	-6,197.82	-
营业成本	-	6,197.82	6,197.82

2、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

七、非经常性损益

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度，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726.46	-	-2.8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09.28	953.88	682.1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24.28	43.65	-10.4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8,394.25	-1.30	-1,206.15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8,335.72	996.22	-537.27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56.53	150.89	103.0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8,392.24	845.33	-640.26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由政府补助、股份支付及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组成。

2019年度，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中“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较大，

具体内容请参见“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一、经营成果”之“(六) 其他收益”及“(九) 营业外收支”。

2020 年度，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中“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金额较大，主要为因股权变化引起的股份支付。本年度内因公司实施职工股权激励计划及股权转让事项，进而发生股权支付费用 8,394.25 万元。“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2.09 万元及公司部分生产车间搬迁、天然气锅炉改造、污水处理改造等导致报废部分固定资产形成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738.55 万元。政府补助具体内容请参见“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一、经营成果”之“(六) 其他收益”及“(九) 营业外收支”。

八、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公司境内各主体适用的税种和税率基本情况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按 13% 的税率计缴（2018 年 5 月-2019 年 3 月的税率为 16%、2018 年 5 月之前的税率为 17%），出口货物享受“免、抵、退”政策，退税率为 17%、16%、13%、10%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20% 后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5%、7%[注]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注：母公司按照流转税税额的 7% 计缴，子公司陕西嘉禾药业有限公司、三原润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均按流转税税额的 5% 计缴

公司境外各主体适用的税种和税率基本情况如下：

纳税主体名称	税种	所得税税率
JIAHERB[注]	所得税	30%
EXCELSIOR[注]	所得税	30%
NULIFE[注]	所得税	30%

注：按照注册地美国当地税收政策计缴相关税费，包括联邦税 21%，州税平均税率 9%

（二）主要税收优惠

1、企业所得税

（1）嘉禾生物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年第12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5年第14号），母公司嘉禾生物作为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2018-2020年度企业所得税减按15%税率计缴。

2017年10月18日，根据陕西省科学技术厅、陕西省财政厅、陕西省国家税务局、陕西省地方税务局《关于公布陕西省2017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陕科产发〔2017〕203号），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有效期3年，即2017年至2019年。2020年12月1日，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陕西省2020年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国科火字〔2021〕15号），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有效期3年，即2020年至2023年。

综上，嘉禾生物2018年、2019年、2020年企业所得税减按15%税率计缴。

（2）嘉禾药业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年第12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5年第14号），子公司陕西嘉禾药业有限公司作为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2018年、2019年、2020年企业所得税减按15%税率计缴。

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陕西省2020年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国科火字〔2020〕15号），子公司陕西嘉禾药业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有效期3年，即2020年至2022年。

综上，嘉禾药业 2018 年、2019 年、2020 年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税率计缴。

（3）三原润禾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年第 12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5 年第 14 号），子公司三原润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作为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2018 年、2019 年、2020 年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税率计缴。

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陕西省 2019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国科火字〔2020〕14 号），子公司三原润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有效期 3 年，即 2019 年至 2021 年。

综上，三原润禾 2018 年、2019 年、2020 年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税率计缴。

（4）其它所得税优惠事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512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固定资产加速折旧所得税处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发〔2009〕81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完善固定资产加速折旧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75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固定资产加速折旧税收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4 年第 64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设备器具扣除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执行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8 年第 46 号）等规定，子公司陕西嘉禾药业有限公司在报告期内依法享受固定资产加速折旧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环境保护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节能节水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和安全生产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以下简称“《目录》”）规定：企业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购置并实际使用列入《目录》范围内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和安全生产专用设备，可以按专用设备投资额的 10% 抵免当年企业所得税应纳税额；当年不足抵免

的，可以在以后 5 个纳税年度结转抵免。公司及子公司陕西嘉禾药业有限公司和三原润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因投资环保设备抵减企业应纳税额分别为 2,124,872.73 元、1,821,264.92 元和 4,588,662.09 元。

2、增值税

出口销售货物实行“免、抵、退”管理办法。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推进出口货物实行免抵退税办法的通知》（财税[2002]7 号）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生产企业出口货物“免、抵、退”税管理操作规程〉（试行）的通知》（国税发[2002]11 号）等文件精神，公司自营出口货物增值税实行“免、抵、退”办法，2018 年 1-4 月植物提取物产品出口根据规定执行 15%、9% 的退税率；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 号）的相关规定，2018 年 5-10 月，植物提取物产品执行 15%、9% 的退税率。2018 年 11 月-2019 年 3 月，植物提取物产品执行 16%、10% 的退税率；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2019]39 号）的相关规定，2019 年 4 月-2020 年 3 月，植物提取物产品执行 13%、10% 的退税率，2020 年 3 月起执行 13% 的退税率。

3、进口关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对进料加工进出口货物管理办法》规定，企业进料加工模式下对进口原材料进行免税进口。

九、主要财务指标

（一）基本财务指标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倍）	2.15	1.97	2.02
速动比率（倍）	0.77	0.60	0.5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0.04%	28.17%	25.34%
资产负债率（合并口径）	34.13%	41.01%	39.64%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4.13	3.04	2.52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7.75	5.98	6.50

存货周转率（次）	1.14	0.94	1.18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38,233.32	27,805.86	27,660.70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7,747.70	18,704.08	20,245.91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6,139.94	17,858.75	20,886.17
利息保障倍数（倍）	25.54	16.08	18.54
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元）	0.62	0.52	0.01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27	0.10	-0.0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61%	5.86%	5.25%

上述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 / 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 / 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总负债 / 总资产
- 4、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期末股东权益/期末股本总额（2020年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为使指标同期可比，2018及2019年期末股本总额采取期末股本总额*3）
- 5、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 / 应收账款平均净额
- 6、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 / 存货平均净额
- 7、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净利润+所得税+利息支出+折旧+摊销
- 8、利息保障倍数=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 利息支出
- 9、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 10、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流量净额 /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 11、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研发费用/营业收入

（二）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的规定，公司加权平均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及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如下：

项目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加权平均	基本	稀释
2020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58%	0.76	0.7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8.11%	0.99	0.99
2019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44%	0.51	0.5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61%	0.49	0.49
2018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4.95%	0.56	0.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5.74%	0.57	0.57

注：1、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

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E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2、基本每股收益= $P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3、稀释每股收益= $P_1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十、对经营成果、资产质量、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等方面有重大影响的关键因素及具有较强预示作用的财务或非财务指标

（一）收入规模及毛利率水平

公司营业收入是利润表的重要项目，是主要利润来源和业绩评价的核心指标之一。未来期间，维持一定规模的营业收入水平对维护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提升行业地位至关重要。同时，在营业收入的基础上，毛利率水平综合反映了公司产品供给、需求、行业竞争程度、公司竞争地位等市场因素的变化情况，决定了公司的最终经营成果，因此对公司未来发展具有较强的预示作用。

（二）存货规模、周转及跌价准备计提情况

为及时、快速响应客户需求，提升竞争力，结合产业特点，公司采用了“非以销定产”的经营模式，适当的配置了一定的存货保有量。截至报告期各期末，存货均为公司资产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实现营业收入的资产基础，系采购和销售环节之间重要的资产表现形式。因此，公司存货情况，包括规模、周转及跌价等直接影响公司的资产质量、偿债能力及资产流动性的变化，对未来发展具有较强的预示作用。

（三）汇率变化情况

公司收入结构中外贸占比较高，日常经营涉及大量外汇收支。除报表内反应的汇兑损益外，汇率水平也一定程度影响着公司产品供需的变化，从而对公司业绩造成一定影响。

十一、经营成果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82,950.81	127,217.75	122,063.27
其中：营业收入	182,950.81	127,217.75	122,063.27
二、营业总成本	151,313.41	101,051.79	98,530.34
营业成本	111,752.79	77,097.14	76,168.05
税金及附加	1,311.19	1,094.11	679.36
销售费用	6,363.92	9,093.74	9,158.98
管理费用	14,043.89	5,304.12	6,064.71
研发费用	10,261.12	7,459.36	6,413.32
财务费用	7,580.50	1,003.33	45.94
其他收益	1,095.65	946.39	682.19
信用减值损失	735.92	-4,711.54	-
资产减值损失	-918.61	-1,163.81	-1,544.27
资产处置收益	12.09	-	-0.35
三、营业利润	32,562.44	21,237.00	22,670.50
营业外收入	25.75	63.40	12.13
营业外支出	1,074.95	12.27	25.09
四、利润总额	31,513.24	21,288.14	22,657.54
所得税费用	3,765.54	2,584.05	2,411.63
五、净利润	27,747.70	18,704.08	20,245.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7,747.70	18,704.08	20,245.91

报告期内，受益于产能扩张及市场变化，公司业务规模逐年扩大。其中，2019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为 127,217.75 万元，较 2018 年增长 4.22%，本年度实现净利润 18,704.08 万元，较 2018 年度降低 7.62%；2020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为 182,950.81 万元，较 2019 年度增长 43.81%；本年度内实现净利润 27,747.70 万元，较 2019 年度增长 48.35%。净利润变化幅度与营业收入变化幅度不同，主要系 2019 年度单项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及 2020 年进行股份支付所致，具体内容请参见本节“十二、资产质量”之“（一）流动资产的构成”之“3、应收账款”及本节“十一、经营成果”之“（五）期间费用”之“2、管理费用”。

（一）营业收入

1、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82,654.24	99.84%	127,063.02	99.88%	121,548.50	99.58%
其他业务收入	296.56	0.16%	154.74	0.12%	514.77	0.42%
合计	182,950.81	100.00%	127,217.75	100.00%	122,063.2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主营业务收入。其他业务收入包括向客户单独收取的运费等。

2019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为 127,217.75 万元，与 2018 年基本持平，略增 4.22%；2020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为 182,950.81 万元，较 2019 年增长 43.81%。2020 年营业收入的增长主要受益于（1）公司产能提升，2020 年度内，随着嘉禾药业产能的进一步释放，公司产能达到 25,785 吨，较 2019 年提升 36.32%；同时本年度内产销率有所提升；（2）本年度内，受疫情影响，部分中小企业无法及时满足客户需求，而公司产品种类丰富且备货相对充足，抢占了部分市场份额。

2、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种类构成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植物提取物	159,363.61	87.25%	108,921.08	85.72%	96,653.90	79.52%
保健食品	23,290.63	12.75%	18,141.94	14.28%	24,894.60	20.48%
合计	182,654.24	100.00%	127,063.02	100.00%	121,548.5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植物提取物产品收入，其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为 80% 左右且稳步提高，保健食品业务规模相对较小。植物提取物产品对应的销量及平均单价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吨、元/千克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数量/金额	变动比例	数量/金额	变动比例	数量/金额
销量	9,033.59	57.86%	5,722.62	6.44%	5,376.26
平均单价	176.41	-7.31%	190.33	5.87%	179.78

如上所示，2020 年度，植物提取物产品收入增长主要系销量增加所致。本年度内，公司销量较 2019 年度增长 3,310.97 吨，增长幅度为 57.86%，但由于销售单价有所降低，收入增长幅度略低于销量增长幅度；2019 年度，植物提取物产品销量增长 6.44%，平均单价较 2018 年度上升 5.87%，相应收入较 2018 年略有增长。

3、主营业务收入按市场区域构成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内销：	29,677.49	16.25%	27,401.29	21.57%	26,498.97	21.80%
外销：	152,976.75	83.75%	99,661.72	78.43%	95,049.53	78.20%
其中，美国	91,895.32	50.31%	57,978.49	45.63%	57,737.39	47.50%
印度	11,951.47	6.54%	4,547.56	3.58%	6,420.67	5.28%
西班牙	8,726.76	4.78%	9,232.33	7.27%	5,380.72	4.43%
德国	6,147.70	3.37%	4,169.27	3.28%	4,616.90	3.80%
澳大利亚	3,611.93	1.98%	1,989.78	1.57%	2,759.11	2.27%
其他区域	30,643.57	16.78%	21,744.29	17.11%	18,134.74	14.92%
合计	182,654.24	100.00%	127,063.02	100.00%	121,548.50	100.00%

注：外销中，其他区域包含销往其他境外国家和地区以及客户注册地址为国内保税区且履行出口报关手续的收入。

报告期内，从销售区域结构来看，公司外销收入比例逐年增加，主要销售区域包括美国、印度、西班牙、德国和澳大利亚等。从变化趋势来看，2020 年度内，美国、印度区域销售增长较快。美国区域的增长主要得益于疫情期间美国子公司 JIAHERB 种类多样且备货充足，在疫情影响的 market 环境下，及时满足了客户的需求，抢占了市场份额。印度区域的增长主要由于莽草酸产品的销量增加所致，本年度内，印度区域莽草酸销售 1.03 亿元，较 2019 年增长 0.67 亿元。

4、主营业务收入按客户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植物提取物产品。凭借多年的经营经验，公司在植物提取领域已积累形成了一定的客户基础。因此从客户结构来看，2020 年度收入增长主要来源于具有持续交易关系的客户群体（2019 年及 2020 年均存在交易的客户）。该群体本年度相比 2019 年度销售金额增加 4.65 亿元左右，

占收入总增加金额的比例为 92.10%，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家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客户整体情况	2,388	159,363.61	2,096	108,921.08
其中，2019 年及 2020 年均存在交易的客户	1,457	148,444.97	1,457	101,987.72
2020 年存在交易但 2019 年度未交易的客户	931	10,918.64	-	-
2019 年存在交易但 2020 年度未交易的客户	-	-	639	6,933.36

注：上表为植物提取物产品收入，客户数量按合同对象主体统计，持续交易部分为 2020 年度与 2019 年度重合部分。

与 2020 年类似，2019 年度内公司营业收入增长大部分来源于具有持续交易关系的客户群体。该群体本年度相比 2019 年度销售金额增加 0.80 亿元，占收入总增加金额的比例为 65.04%；另外，新增客户（2019 年存在交易但 2018 年度未交易的客户）带来的收入增长额为 0.43 亿元，占收入总增加金额的比例为 34.96%，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家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客户整体情况	2,096	108,921.08	1,823	96,653.90
其中，2018 年及 2019 年均存在交易的客户	1,218	99,185.99	1,218	91,207.38
2019 年存在交易但 2018 年度未交易的客户	878	9,735.09		
2018 年存在交易但 2019 年度未交易的客户			605	5,446.52

注：上表为植物提取物产品收入，客户数量按合同对象主体统计，持续交易部分为 2019 年度与 2018 年度重合部分。

5、第三方回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部分客户通过第三方回款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第三方回款金额	4,233.10	4,901.96	4,285.39
占销售收入的比例	2.31%	3.85%	3.51%

报告期内，第三方回款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51%、3.85% 和 2.31%，第三方回款比例较小且呈下降趋势。

（二）营业成本

1、营业成本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成本	111,496.34	99.77%	76,955.78	99.82%	75,647.53	99.32%
其中，植物提取物	94,615.03	84.66%	62,679.62	81.30%	56,537.62	74.23%
保健食品	16,881.31	15.11%	14,276.16	18.52%	19,109.91	25.09%
其他业务成本	256.45	0.23%	141.36	0.18%	520.52	0.68%
合计	111,752.79	100.00%	77,097.14	100.00%	76,168.05	100.00%

注：2020 年开始，公司执行新收入准则，上表中 2020 年主营业务成本包括运费。

公司营业成本主要由主营业务成本构成。主营业务成本金额随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而增加，成本结构中以植物提取物成本为主，2018 年度至 2020 年度金额分别为 56,537.62 万元、62,679.62 万元和 94,615.03 万元，占主营业务成本总额的比例为 74.74%、81.45% 和 84.86%。其他业务成本为支付给承运公司的运费等其他业务支出。

2、主营业务成本分产品构成分析

（1）植物提取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中植物提取物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植物提取物	直接材料	60,868.98	64.33%	42,272.80	67.44%	40,175.77	71.06%
	直接人工	6,436.29	6.80%	4,258.62	6.79%	3,443.05	6.09%
	制造费用	21,905.96	23.15%	16,148.20	25.76%	12,918.80	22.85%
	运费	5,403.80	5.71%	-	-	-	-
	合计	94,615.03	100.00%	62,679.62	100.00%	56,537.62	100.00%

注：2020 年开始，公司执行新收入准则，运费自销售费用调整至营业成本。

2019 年度，公司植物提取物成本为 62,679.62 万元，较 2018 年增长 10.86%。本年度内，嘉禾药业部分在建车间转固、嘉禾药业及三原润禾部分设备（萃取及

MVR 装置设备等)陆续开始投入使用,折旧相应增加,使得制造费用有所提升;另外,随着前述设备带来的产能提升,配套的人员数量相应增加,直接人工金额也相应提升。直接材料方面,2019 年度随着原材料耗用规格结构及平均单价的变化,导致该年度内直接材料金额有所增加。由于各成本构成要素增长幅度不尽一致,导致各要素占比发生变化。

2020 年度,公司植物提取物成本为 94,615.03 万元,较 2019 年增长 50.95%。本年度内,嘉禾药业层析柱和 MVR 装置、三原润禾节能设备等陆续开始投入使用,折旧相应增加,同时,随着产能增加,辅料及能耗相应增加,使得制造费用有所提升;另外,随着前述设备带来的产能提升,配套的人员数量相应增加,直接人工金额也相应提升。直接材料方面,2020 年度,随着市场及产能的变化,公司材料投入量、产量、销量有所提升,带动了该年度内直接材料金额有所增加。由于各成本构成要素增长幅度不尽一致,导致各要素占比发生变化。

(2) 保健食品

单位:万元

类别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保健食品	直接材料	10,561.41	62.56%	9,437.33	66.11%	12,809.94	67.03%
	直接人工	3,107.27	18.41%	2,613.76	18.31%	3,906.78	20.44%
	制造费用	2,418.61	14.33%	2,225.06	15.59%	2,393.19	12.52%
	运费	794.02	4.70%	-	-	-	-
	合计	16,881.31	100.00%	14,276.16	100.00%	19,109.91	100.00%

与植物提取物产品相比,公司保健食品业务尚处于前期发展阶段,生产及销售存在一定波动。其中,2019 年度,公司保健食品产品成本为 14,276.16 万元,较 2018 年降低 4,833.75 万元。本年度内,由于经营规模有所下降,材料及生产人员投入随之下降,导致直接材料及直接人工均有所降低。制造费用较 2018 年略有上升。2020 年度,公司保健食品产品成本为 16,881.31 万元,较 2019 年增长 2,605.15 万元。本年度内,随着在手订单的增加,公司增加了材料、设备及人力的投入,由于各要素变化幅度不尽一致,导致占比发生变化。

（三）主营业务毛利

1、主营业务毛利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毛利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182,654.24	127,063.02	121,548.50
主营业务成本	111,496.34	76,955.78	75,647.53
主营业务毛利	71,157.90	50,107.24	45,900.97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分别为 45,900.97 万元、50,107.24 万元和 71,157.90 万元，呈逐年增长趋势。

2、主营业务毛利按产品类型构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植物提取物	64,748.58	90.99%	46,241.46	92.28%	40,116.29	87.40%
保健食品	6,409.32	9.01%	3,865.78	7.72%	5,784.68	12.60%
合计	71,157.90	100.00%	50,107.24	100.00%	45,900.9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主要来源于植物提取物产品，保健食品毛利水平及对公司整体毛利贡献比例相对较小。

（四）毛利率

1、毛利率变动的整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毛利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综合毛利率	38.92%	39.40%	37.60%
其中，主营业务毛利率	38.96%	39.43%	37.76%
其他业务毛利率	13.53%	8.64%	-1.12%

公司综合毛利率与主营业务毛利率基本相近，主营业务毛利的变化决定了公司综合毛利率的水平。

2、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动的整体情况

主营业务毛利率结构如下所示：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植物提取物	40.63%	87.25%	42.45%	85.72%	41.51%	79.52%
保健食品	27.52%	12.75%	21.31%	14.28%	23.24%	20.48%
主营业务毛利率	38.96%	100.00%	39.43%	100.00%	37.76%	100.00%

注：2020 年开始，公司执行新收入准则，上表中 2020 年毛利率计算时营业成本包括运费。

2019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为 39.43%，较 2018 年度增长 1.67%。本年度内，综合毛利率的变化主要由收入结构变化引起，其中毛利率较高的植物提取物收入占比由 2018 年的 79.52% 上升至 85.72%，植物提取物收入占比增加带动了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略微增长。

2020 年度，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为 38.96%，较 2019 年下降 0.47%，基本保持平稳。本年度内，虽然植物提取物毛利率略有下降，但其占比进一步提升且保健食品毛利率增加，从而平抑了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的变化。

2020 年度植物提取物毛利率变化，主要由于运费核算方式的变化所致，本年度将运费在成本中核算，因此拉低了本年度植物提取物业务的毛利率。相对于植物提取物业务，公司保健食品尚处于发展前期，2018 年度至 2020 年期间，合作客户及合作产品均不断调整。其中，2019 年度，公司为开拓市场，避免产能闲置，该年度内公司保健食品业务中单一销售订单（该订单金额较大）的毛利率仅为 2.71%，拉低了保健食品整体毛利率水平。若剔除该订单影响，2019 年度保健食品毛利率将达到 25.14% 的水平。进入 2020 年后，公司逐步调整了客户结构和产品结构，保健食品业务毛利率随着业务的成熟得以提升。

3、主要植物提取物产品毛利率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植物提取物产品多达数百余种。2020 年度销售金额前五大品类毛利率情况如下：

产品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莽草酸	30.79%	41.84%	41.80%
枳实提取物	4.07%	-17.72%	16.83%

红景天提取物	53.55%	43.87%	44.67%
姜黄提取物	42.52%	47.82%	42.32%
水飞蓟提取物	22.66%	25.09%	37.26%

注：为保证可比性，上表中列示的毛利率计算时不包含运费。

（1）莽草酸

莽草酸毛利率在 2018 及 2019 年度相对稳定，2020 年度毛利率相对较低主要系该年度内供求关系导致的市场售价下降所致。2018 年及 2019 年较好的市场行情引发了供给的增加，相应产品价格有所下降，2019 年平均单位售价 724.88 元/千克，2020 年单位售价降低至 659.85 元/千克，售价同比下降 8.97%，从而拉低了该产品毛利率；

（2）枳实提取物

报告期内枳实提取物产品平均销售毛利率波动较大，其中 2018 年毛利率较高，2019 年下降至毛利率为负，2020 年得以恢复为正；2019 年度，由于原材料规格发生变化，而工艺未能及时改进，导致同等产出需投入的原材料数量更多，进而单位成本上升、毛利率下降。2020 年度，随着公司工艺的提升，投入产出比有所恢复，毛利率相应提高。

（3）红景天提取物

红景天产品 2020 年毛利率上升较大。公司产品同一品类中，存在多种不同细分的规格系列，不同规格的产品单价之间也存在差异，导致品类的年均价格不仅受单规格产品价格的波动，也受规格结构的影响。2020 年度内，红景天提取物品类销售结构中高价格规格占比上升使得平均销售价格上涨，为 952.90 元/千克，较 2019 年度上升 11%，从而导致该年度毛利率水平提升。

（4）姜黄提取物

姜黄产品毛利率相对稳定，2019 年度相对 2018 年度略有增加，主要系 2019 年内销售产品中高价格规格产品较多，平均售价相对较高，从而导致 2019 年毛利率略有上升；2020 年，产品端价格与原材料价格均呈下滑趋势，但由于销售端高价格规格占比下降，平均销售价格下降幅度相对较大，因此毛利率相对 2019 年度回落。

(5) 水飞蓟提取物

水飞蓟产品 2018 年毛利率较高，2019 年及 2020 年相对稳定。2018 年度公司主要通过采购半成品再继续生产，相应公司发生的制造费用及人工较低；2019 年度起，公司改为主要从初级原材料开始生产，制造费用及人工相应提升。

4、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比较分析

(1) 植物提取物

报告期内，公司植物提取物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如下：

类别	境内外	公司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植物提取物	境内同行业上市公司	莱茵生物	24.72%	27.64%	25.39%	
		晨光生物	24.70%	21.47%	17.67%	
	境内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毛利率		24.71%	24.56%	21.53%	
	境外同行业公司	INDENA S.P.A.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54.24%		54.95%	
		NATUREX S.A.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51.92%		53.75%	
	本公司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40.63%	42.45%	41.51%	

注：为保证可比性，上表中公司列式的毛利率数据为植物提取物对应的毛利率，莱茵生物列示其年报分类中植物提取物部分，晨光生物列式其年报分类中色素、香辛料及营养类提取物部分

植物提取物部分，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处于 A 股同行业上市公司与境外同行业公司毛利率之间，高于 A 股同行业上市公司，主要系产品结构、客户结构等多方面因素综合形成。从产品结构来看，公司产品品种较多，达数百余种，而可比公司中莱茵生物主要以罗汉果提取物及甜叶菊提取物为主，晨光生物主要以辣椒提取物为主，产品结构差异较大；从客户结构来看，公司客户主要应用于膳食补充剂、药品、保健食品企业及化妆品领域，该等行业客户价格接受能力较强。

(2) 保健食品

类别	公司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保健食品	汤臣倍健	62.82%	65.78%	67.66%
	金达威	52.25%	47.53%	52.06%
	平均值	57.54%	56.66%	59.86%
	本公司	27.52%	21.31%	23.24%

报告期内，公司保健食品毛利率低于可比公司，主要系公司保健食品业务处于发展的前期，而可比公司汤臣倍健及金达威均已形成自己品牌优势，从而造成毛利率水平的差异。

（五）期间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期间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销售费用	6,363.92	3.48%	9,093.74	7.15%	9,158.98	7.50%
管理费用	14,043.89	7.68%	5,304.12	4.17%	6,064.71	4.97%
研发费用	10,261.12	5.61%	7,459.36	5.86%	6,413.32	5.25%
财务费用	7,580.50	4.14%	1,003.33	0.79%	45.94	0.04%
合计	38,249.43	20.91%	22,860.55	17.97%	21,682.95	17.76%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金额合计分别为 21,682.95 万元、22,860.55 万元和 38,249.43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7.76%、17.97% 和 20.91%。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运输费	-	-	3,370.04	37.06%	3,653.86	39.89%
职工薪酬	4,076.08	64.05%	3,297.35	36.26%	3,004.15	32.80%
佣金	471.53	7.41%	291.78	3.21%	183.49	2.00%
租赁费	836.00	13.14%	802.01	8.82%	825.14	9.01%
办公费	220.64	3.47%	239.66	2.64%	229.49	2.51%
展览及广告费	219.56	3.45%	461.54	5.08%	561.82	6.13%
折旧、摊销	106.30	1.67%	101.68	1.12%	94.28	1.03%
差旅费	94.58	1.49%	319.08	3.51%	505.03	5.51%
其他	339.23	5.33%	210.61	2.31%	101.72	1.11%
合计	6,363.92	100.00%	9,093.74	100.00%	9,158.98	100.00%

注：2020 年度，根据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本公司将 2020 年度运输费 6,197.82 万元列报于“营业成本”项目，2020 年之前的发生额仍列报于“销售费用”项目。

2018 年度至 2020 年度，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9,158.98 万元、9,093.74 万元及 6,363.92 万元，主要为运输费及职工薪酬，占销售费用的比例分别为 72.69%、73.32% 及 64.05%，其余构成主要为佣金、租赁费、差旅费、展览费及广告费等。销售费用各明细变化具体情况如下：

（1）运输费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中运输费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运输费	-	3,370.04	3,653.86
营业收入	182,950.81	127,217.75	122,063.27
占营业收入比率	-	2.65%	2.99%

2020 年度，根据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公司将 2020 年度运输费 6,197.82 万元列报于“营业成本”项目，2020 年之前的发生额仍列报于“销售费用”项目。

报告期内，公司运输费分别为 3,653.86 万元、3,370.04 万元、6,197.82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率分别为 2.99%、2.63%、3.39%。2019 年度，公司运输费略有下降主要系运输方式结构变化所致。该年度内，因海运价格相对较低，公司相应增加了该方式运输的比例，导致运输费略有下降。2020 年度，受疫情影响，运输单价上升幅度较大，加之空运方式占比增加，运量随公司经营规模增加也有所提升，因此该年度内运输费用绝对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占比均上升较多。

（2）职工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中职工薪酬与销售收入的匹配关系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职工薪酬	4,076.08	3,297.35	3,004.15
营业收入	182,950.81	127,217.75	122,063.27
占营业收入比率	2.23%	2.59%	2.46%

2019 年度，公司销售费用中职工薪酬为 3,297.35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率为 2.59%，与 2018 年度水平基本持平；2020 年度，随公司经营规模的增加，职工薪酬相应增长达到 4,076.08 万元，职工薪酬占营业收入比率为 2.23%，较 2019

年度略有下降,主要系公司充分发挥规模效益,单个销售人员对应销量增加所致。

(3) 租赁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租赁费用相对稳定,主要系境内母公司租赁位于西安市高新区的房产、境外子公司 JIAHERB 租赁加州及新泽西工业房产、境外子公司 EXCELSIOR 租赁加州的房产构成。

(4) 佣金费用

公司佣金主要为支付给推介人的费用。公司与推介人签订《佣金协议》,按照销售金额的一定比例支付佣金。公司佣金主要集中于保健食品板块,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保健食品	佣金金额	348.23	180.57	123.15
	占公司佣金总额的比例	73.85%	61.88%	67.12%
	佣金方式对应销售额	6,403.47	6,295.83	2,186.00
	佣金方式销售额占该类产品营业收入的比例	27.49%	34.70%	8.78%
植物提取物	佣金金额	123.30	111.21	60.33
	占公司佣金总额的比例	26.15%	38.12%	32.88%
	佣金方式对应销售额	620.00	873.64	547.02
	佣金方式销售额占该类产品营业收入的比例	0.39%	0.80%	0.57%

2019 年度,公司佣金费用为 291.78 万元,较 2018 年度增加,主要系该年度内,采用佣金方式对应的海外销售额有所增加。

2020 年度,公司佣金金额为 471.53 万元,较 2019 年增加 179.75 万元。该年度内佣金增加,主要系向 CANTAMAR INTERNATIONAL 支付佣金增加所致。CANTAMAR INTERNATIONAL 对应的服务客户包括 APRICO 等 6 家客户,该年度内,前述客户销售额增加 1,497.57 万元,支付的佣金相应增加。

(5) 展览及广告费

报告期内,公司展览及广告费分别为 561.82 万元、461.54 万元和 219.56 万

元，逐年下降。公司展览及广告费主要为展会支出。2019 年度，公司展览及广告费下降主要系本年度参加国外展览次数减少；2020 年度，受全球性新冠疫情影响，类似于展会形式的聚集性活动受限，因此，公司相关支出也相应减少。

(6) 差旅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差旅费分别为 505.03 万元、319.08 万元和 94.58 万元。2019 年度，公司差旅费有所下降，主要系公司本年度参加国外展览次数减少，销售人员相应出差减少；2020 年度，受全球性新冠疫情影响，公司差旅频率大幅下降，相关支出也相应减少。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股份支付	8,394.25	59.77%	1.30	0.02%	1,206.15	19.89%
职工薪酬	3,282.89	23.38%	2,645.32	49.87%	2,495.18	41.14%
办公费	677.88	4.83%	520.77	9.82%	474.59	7.83%
中介咨询费	474.84	3.38%	646.37	12.19%	720.03	11.87%
折旧及摊销	326.54	2.33%	288.03	5.43%	222.39	3.67%
租赁费	264.98	1.89%	265.58	5.01%	126.79	2.09%
保险费	257.10	1.83%	275.15	5.19%	231.62	3.82%
差旅费	76.75	0.55%	138.84	2.62%	256.41	4.23%
其他	288.66	2.05%	522.76	9.86%	331.55	5.47%
合计	14,043.89	100.00%	5,304.12	100.00%	6,064.7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 6,064.71 万元、5,304.12 万元及 14,043.89 万元，主要为职工薪酬及股份支付费用，占管理费用的比例分别为 61.03%、49.89% 及 83.15%，其余构成主要为办公费、中介咨询费、租赁费及折旧、摊销费用等。

2019 年公司管理费用较 2018 年度减少 760.59 万元，主要系 2018 年度股份支付金额较高所致。2020 年度，公司管理费用率提升，主要系 2020 年度股权变化引起的股份支付金额较大所致。

(1) 股份支付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支付计入管理费用金额为分别为 1,206.15 万元、1.30 万元和 8,394.25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股、万股、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增资	股权转让	股权转让	股权转让
股份支付事项				
激励对象	邓尚勇、弓江泽等 114 名公司员工	郭伟、邓尚勇等 22 名公司员工	邓尚勇	杜小虎（由郭永庆 代持）、郭永庆、邓 尚勇、张慧
授予平均价格（A）	15.00	6.71	6.60	6.65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后对应授予价格	5.00	2.24	2.20	2.22
授予时确认公允价 值（B）	23.24	23.24	13.12	14.08
转增后对应公允价 值	7.75	7.75	4.37	4.69
授予时股份数量 （C）	890.80	63.80	0.20	162.30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后对应股份数量	2,672.40	191.40	0.60	486.90
股份支付金额 （C*(B-A)）	7,339.48	1,054.77	1.30	1,206.15

注：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2020 年公允价值参照同行业上市公司并购市盈率 8.42 倍水平确定，2018 年及 2019 年公允价值按照 8.00 倍市盈率确定。上表股份支付金额与公式计算数不符系四舍五入所致。

2018 年度，杜小虎、郭永庆、张慧和邓尚勇合计受让 162.30 万股；鉴于本次受让方均系公司员工，且受让价格低于公允价值，视同股份支付确认费用 1,206.15 万元；2019 年度，邓尚勇受让 0.20 万股股权，本次受让系前述股权转让事项的一部分，仅在时间上于 2019 年度完成，因此，费用于 2019 年度内确认。

2020 年度，公司实际控制人杜小虎将 2018 年受让的股份转让给郭伟、邓尚勇等员工。本次变更，股份受让方与 2018 年度杜小虎受让股份发生时交易对手一致，股份价格、股份数量与 2018 年度杜小虎受让股份发生时与交易对手形成的交易条款一致；鉴于本次受让方均系公司员工，且受让价格低于公允价值，视同股份支付确认费用 1,054.77 万元；另外，2020 年底公司进行了一轮增资，发行对象均为公司员工，价格为 15.00 元/股，低于公允价值，因此，确认股份支付 7,339.48 万元。

（2）职工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中职工薪酬分别为 2,495.18 万元、2,645.32 万元和 3,282.89 万元。管理费用中职工薪酬的增加主要系随公司业务的发展，员工平均薪酬增加所致。

(3) 其他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中办公费分别为 474.59 万元、520.77 万元及 677.88 万元，逐年上升，主要系公司办公用品费及杨凌办公室小额装修费等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中中介费用金额分别为 720.03 万元、646.37 万元和 474.84 万元，主要以聘请律师和会计师发生的费用等为主，其中律师费用主要用于常年法律咨询和所涉及诉讼案件的律师费，会计师费用主要用于年度财务审计的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中租赁费金额分别为 126.79 万元、265.58 万元、264.98 万元，系房屋租赁费，2019 年较 2018 年增加主要系境外子公司 EXCELSIOR 于 2018 年 7 月新增位于租赁加州的租赁房屋。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中保险费金额分别为 231.62 万元、275.15 万元和 257.10 万元，主要系固定资产设备险。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中差旅费金额分别为 256.41 万元、138.84 万元和 76.75 万元，逐年下降。其中，2019 年主要系行政管理人员差旅减少所致；2020 年度，受全球性新冠疫情影响，公司差旅频率大幅下降，相关支出也相应减少。

3、研发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8,006.37	78.03%	5,445.38	73.00%	5,124.51	79.90%
职工薪酬	1,504.45	14.66%	1,363.90	18.28%	935.19	14.58%
折旧及摊销	354.40	3.45%	249.24	3.34%	99.60	1.55%
其他	395.90	3.86%	400.84	5.37%	254.01	3.96%
合计	10,261.12	100.00%	7,459.36	100.00%	6,413.32	100.00%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61%		5.86%		5.25%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6,413.32 万元、7,459.36 万元、10,261.12 万元，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25%、5.86%及 5.61%，基本保持稳定。

公司研发费用中工资薪酬既包括研发部门人员相关薪酬，也包括参与相关研

发活动的相应生产人员部分薪酬；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中人员工资逐渐上升主要系报告期内研发人员工资水平的整体水平上升所致。公司研发费用中折旧和摊销主要为研发部门专用设备的折旧和摊销；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中折旧和摊销逐渐上升主要系研发设备投入增加所致。

公司按研发项目归集研发费用。研发过程中，不仅是实验室小范围内的试验，还需执行中试检验，以验证工业化批量生产可行性，而中试阶段消耗的原材料较多。从试验频率来看，中试阶段包括多次尝试，不断总结经验，对各因素参数进行调整，也增加了材料的耗用量。如前所述，中试阶段的目的是测试实验室方案是否可扩大至工业化模式，因此，相对实验室阶段，每执行一次中试即耗用相对多的材料，且中试阶段，每个项目需执行多次，相应消耗材料金额累计较多。报告期内公司研发项目百余项，按研发费用投入金额排序前五名的项目投入金额、以及研发效果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投入金额	实施进度
1	5-羟基色氨酸分离纯化工艺	500.00	558.74	已完成
2	水飞蓟中水飞蓟素的提取分离	500.00	556.79	已完成
3	苹果醋富集 HAC 含量工艺	500.00	535.12	已完成
4	橙皮苷的工艺研究	500.00	513.54	已完成
5	莽草中莽草酸的分离纯化	500.00	512.03	已完成

经过多年的积累，公司的研发实力得到了国家和市场的认可。2014 年，公司被评为省级技术中心；发行人母公司嘉禾生物与子公司嘉禾药业实验室分别于 2008 年与 2020 年通过了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实验室能力认可；截至 2020 年底，公司累计获得发明专利 51 项。

4、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利息费用	1,497.03	1,729.16	1,492.33
减：利息资本化	-	-	-
减：利息收入	181.62	35.16	4.76

利息净支出	1,315.41	1,694.00	1,487.57
汇兑损失	5,800.91	-	-
减：汇兑收益	-	1,005.46	1,643.83
汇兑净损失	5,800.91	-1,005.46	-1,643.83
手续费及其他	464.19	314.79	202.20
合计	7,580.51	1,003.33	45.94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主要受汇兑损益及利息费用影响。公司外销比例较大，涉及大量的外币交易（主要是美元），因此各期间受汇率波动影响较大。

5、与同行业公司的比较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期间费用率的比较情况如下：

期间费用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莱茵生物	晨光生物	公司	莱茵生物	晨光生物	公司	莱茵生物	晨光生物	公司
销售费用	4.01%	1.16%	3.48%	4.94%	4.55%	7.15%	6.00%	3.67%	7.50%
管理费用	9.88%	3.77%	7.68%	8.42%	3.70%	4.17%	10.35%	3.48%	4.97%
研发费用	3.07%	2.11%	5.61%	1.98%	1.51%	5.86%	1.74%	0.96%	5.25%
财务费用	1.80%	1.83%	4.14%	0.96%	1.76%	0.79%	1.91%	1.38%	0.04%
合计	18.76%	8.87%	20.91%	16.30%	11.52%	17.97%	20.00%	9.49%	17.76%

注：2020 年度，根据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公司与可比公司均将 2020 年度销售费用中运输费列报于“营业成本”项目，2020 年之前的发生额仍列报于“销售费用”项目。

2020 年度，公司销售费用率处于可比公司之间，与莱茵生物较为接近。根据公开信息，与晨光生物相比，公司销售人员工资相对较高，主要原因为公司设有美国子公司，该部分销售人员工资相对较高。本年度内，公司管理费用率较高，主要系本年内因员工增资入股导致的股份支付金额较大所致，剔除该部分影响，公司管理费用率为 3.09%，与晨光生物较为接近。

2018 年度及 2019 年度，公司销售费用率高于晨光生物，主要系工资薪酬的差异所致。公司销售费用率高于莱茵生物，主要系公司销售费用中运费相对较高。2018 年度及 2019 年度内，公司销售费用中运费为 3,653.86 万元、3,370.04 万元，同期，莱茵生物销售费用中运费为 624.17 万元和 516.29 万元。本年度内，公司管理费用处于同行业公司之间，与晨光生物较为接近。

此外，与同行业公司产品结构相对集中不同，公司植物提取产品品类、规格

较多，研发项目对应的品种也相对较多，配套的工艺也相对复杂，因此研发费用相对较高。除此之外，受融资结构及汇率的影响，各公司财务费用有所差异。

（六）其他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均为政府补助。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37.39	201.73	82.67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858.26	744.66	599.52
合计	1,095.65	946.39	682.19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8 年修订）》（财会[2017]15 号），公司对 2018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日常经营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调整为在其他收益项目列报。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分别为 682.19 万元、946.39 万元和 1,095.65 万元。其中：与资产相关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本期摊销计入其他收益的金额分别为 82.67 万元、201.73 万元、237.39 万元。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金额分别为 599.52 万元、744.66 万元、858.26 万元。

具体情况如下：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后续采用总额法计量

单位：万元

2020 年度						
补助项目	期初递延收益	本期新增	本期摊销	期末递延收益	本期结转计入损益的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原薯蓣皂苷提取纯化工艺基本建设项目	40.94	-	16.94	24.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原薯蓣皂苷提取纯化工艺技改项目	17.06	-	7.06	1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水飞蓟提取纯化工艺技改项目	19.00	-	16.29	2.71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治污减霾锅炉拆改项目	27.73	-	5.55	22.18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从银杏叶中提取银杏黄酮和银杏内酯项目	80.63	-	22.50	58.13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购电动汽车补贴	34.09	-	9.93	24.16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设备技改专项补助	210.60	-	32.40	178.2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植物活性成分提取建设项目补助	720.00	-	81.36	638.64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卧螺离心机技术改造项目	89.83	-	10.17	79.66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2020 年度						
补助项目	期初递延收益	本期新增	本期摊销	期末递延收益	本期结转计入损益的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MVR 浓缩技术改造项目	178.41	-	19.12	159.29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杨凌示范区产学研用协同创新重大项目	39.60	-	4.80	34.8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超临界生产线改造项目	30.20	-	3.66	26.54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原料药及植物活性成分提取扩建项目	-	180.00	4.62	175.38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大气污染防治项目	-	40.00	3.02	36.98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488.09	220.00	237.39	1,470.69		

(续上表)

单位：万元

2019 年度						
补助项目	期初递延收益	本期新增	本期摊销	期末递延收益	本期结转计入损益的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设备技改专项补助	243.00	-	32.40	210.6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植物活性成分提取建设项目补助	-	800.00	80.00	72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超临界生产线改造项目	33.86	-	3.66	30.2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卧螺离心机技术改造项目	-	100.00	10.17	89.83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MVR 浓缩技术改造项目	-	180.00	1.59	178.41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杨凌示范区产学研用协同创新重大项目	-	40.00	0.40	39.6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原薯蕈皂苷提取纯化工艺基本建设项目	57.88	-	16.94	40.94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原薯蕈皂苷提取纯化工艺技改项目	24.12	-	7.06	17.06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水飞蓟提取纯化工艺技改项目	35.29	-	16.29	19.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治污减霾锅炉拆改项目	33.28	-	5.55	27.73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从银杏叶中提取银杏黄酮和银杏内酯项目	103.13	-	22.50	80.63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购电动汽车补贴	20.29	18.98	5.18	34.09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合计	550.84	1,138.98	201.73	1,488.09		

(续上表)

单位：万元

2018 年度						
补助项目	期初递延收益	本期新增	本期摊销	期末递延收益	本期结转计入损益的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18 年度						
补助项目	期初递延收益	本期新增	本期摊销	期末递延收益	本期结转计入损益的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原薯蕥皂苷提取纯化工艺基本建设项目	74.82	-	16.94	57.88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原薯蕥皂苷提取纯化工艺技改项目	31.18	-	7.06	24.12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水飞蓟提取纯化工艺技改项目	51.57	-	16.29	35.29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治污减霾锅炉拆改项目	38.82	-	5.55	33.28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从银杏叶中提取银杏黄酮和银杏内酯项目	105.00	-	1.88	103.13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购电动汽车补贴	-	20.72	0.43	20.29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设备技改专项补助	275.40	-	32.40	243.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超临界生产线改造项目	-	36.00	2.14	33.86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合计	576.79	56.72	82.67	550.84		

(2)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采用总额法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情况

单位：万元

2020 年度			
补助项目	本年金额	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为稳定就业调整工业企业结构的奖励	213.75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20 年度省级外经贸发展促进专项资金补助	171.4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企业研发经费投入的补助奖励	77.6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职业技能提升培训补贴	76.5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19 年度西安高新区突出贡献企业奖励	5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防疫情稳增长促发展产值增长奖励补助	45.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20 年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一季度工业稳增长奖励	4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三原县工业和信息化局技术改造和工业稳增长补助	4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农民工返岗复工帮扶补贴	30.3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19 年度省级出口信用保险费补助资金	26.3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19 年度承接加工贸易梯度转移项目补助	22.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关于调整失业保险稳岗返还标准及扩大保障范围的补助	15.41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对 2019 年度首次认定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的奖励	15.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其他零星补助	35.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合计	858.26		

(续上表)

单位：万元

2019 年度			
补助项目	本年金额	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18 年优惠政策补贴	238.01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西安市工业发展专项补助	150.96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19 年度外经贸发展专项（开拓国际市场项目）	102.1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度多层次资本市场奖补金	5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科技小巨人补助项目	4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研发经费投入补助奖励	35.4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度西安高新区突出贡献奖	3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19 年工业稳增长（超产超销）补助	28.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西安市工业发展专项（转型升级）资金项目	15.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度外经贸发展专项出口信用补贴保险费补助	12.4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出口信用保险补贴	10.92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19 年度企业稳岗补贴	6.04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其他零星补助	25.82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合计	744.66		

(续上表)

单位：万元

2018 年度			
补助项目	本年金额	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关于加快创新驱动发展的补助	351.19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信用服务中心多层次资本市场奖励	6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杨凌示范区燃煤锅炉清零行动计划补助	36.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度省级外经贸发展开拓国际市场项目补助	33.58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度重点国际展会活动补贴	26.45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度西安高新区突出贡献企业表彰奖励	22.09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度中省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补助	13.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度陕西省出口信用保险保费资金补助	11.95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度西安市外向型经济发展项目资金补助	10.45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杨凌示范区植物提取技术创新中心经费补助	1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其他零星补助	24.8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合计	599.52		

(3)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 采用总额法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本节“十一、经营成果”之“(九) 营业外收支”。

(七) 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 公司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资产减值损失	-918.61	-1,163.81	-1,544.27
其中, 存货跌价损失	-918.61	-1,163.81	-1,224.16
应收坏账损失	-	-	-246.50
其他应收坏账损失	-	-	-73.61
信用减值损失	735.92	-4,711.54	-
其中, 应收坏账损失	-67.84	-4,235.94	-
其他应收坏账损失	803.75	-475.59	-

注: 2019 年, 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金融资产减值准备所形成的预期信用损失不再通过“资产减值损失”科目核算, 而由“信用减值损失”科目核算。

公司资产减值损失主要系存货计提的跌价准备, 具体情况请参见本节“十二、资产质量”之“(一) 流动资产的构成”之“4、存货”; 公司信用减值损失主要系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计提的坏账准备, 具体情况请参见本节“十二、资产质量”之“(一) 流动资产的构成”之“3、应收账款”及“6、其他应收款”。

(八) 资产处置收益

2018 年 12 月 25 日, 针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 号), 财政部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根据上述规定, 公司在利润表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资产处置收益项目, 原在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部分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改为在资产处置收益中列报。报告期内, 公司资产处置收益分别为-0.35 万元、0 万元和 12.09 万元, 主要因出售部分固定资产所致。

(九) 营业外收支

1、营业外收入明细

报告期内, 公司发生的营业外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政府补助收入	13.62	7.49	-
保险理赔及诉讼收入	5.14	41.35	-
其他	6.98	14.57	12.13
合计	25.75	63.40	12.13

根据财政部 2017 年 5 月 10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2019 年度，公司收到的诉讼收入款主要系公司诉讼赔偿收入。报告期内，公司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补助项目	年度	本年金额	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社保返还	2020 年度	13.62	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2019 年度	7.49	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

2、营业外支出明细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营业外支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738.55	-	2.51
捐赠支出	19.73	4.83	17.38
滞纳金等	308.53	7.40	5.20
其他	8.14	0.04	-
合计	1,074.95	12.27	25.09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分别为 25.09 万元、12.27 万元及 1,074.95 万元，主要系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2020 年度，发行人对部分无法使用的固定资产进行报废处理，故非流动资产报废损益金额较大。另外，该年度内公司对 2019 年度及 2018 年度企业所得税进行了补缴，同时缴纳了滞纳金 307.57 万元。

(十) 纳税情况

1、增值税缴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增值税缴纳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期初余额	本期应交税额	本期已交税额	期末余额
2020年	-69.18	2,006.12	2,110.84	-173.90
2019年	1,050.35	-51.55	1,067.98	-69.18
2018年	-1,107.46	3,215.33	1,057.52	1,050.35

公司以外销为主，出口销售货物实行“免、抵、退”管理办法。2019年应交税额为负数原因系出口退税影响。

增值税出口退税优惠详见本招股说明书本节之“八、税项”之“(二)主要税收优惠”。

2、所得税缴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缴纳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期初余额	本期应交税额	本期已交税额	期末余额
2020年	4,201.73	5,863.99	3,899.14	6,166.58
2019年	2,425.65	2,965.44	1,189.36	4,201.73
2018年	601.44	3,344.71	1,520.50	2,425.65

3、税收优惠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享受的主要税收优惠对净利润的影响测算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税收优惠金额	1,899.83	2,064.17	2,204.71
利润总额	31,513.24	21,288.14	22,657.54
占利润总额比例	6.03%	9.70%	9.73%

注：税收优惠金额包含公司高新技术及西部大开发鼓励类企业所得税优惠金额、固定资产加速折旧优惠政策及投资环保设备抵减企业应纳税额。

报告期内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参见本招股说明书本节“八、税项”之“(二)主要税收优惠”。

十二、资产质量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结构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	170,206.85	69.37%	125,522.05	66.82%	103,890.08	68.16%
非流动资产	75,142.61	30.63%	62,339.27	33.18%	48,525.52	31.84%
资产总计	245,349.45	100.00%	187,861.32	100.00%	152,415.60	100.00%

如上所示，公司资产结构以流动资产为主，报告期各期末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68.16%、66.82%和 69.37%。非流动资产随着新的生产基地逐步完善，绝对金额相应提升。

（一）流动资产的构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的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29,088.64	17.09%	12,551.34	10.00%	705.59	0.68%
应收票据	-	-	-	-	317.60	0.31%
应收账款	26,272.44	15.44%	20,959.51	16.70%	21,612.25	20.80%
应收款项融资	-	0.00%	830.00	0.66%	-	0.00%
预付款项	4,382.23	2.57%	2,565.60	2.04%	3,245.65	3.12%
其他应收款	614.11	0.36%	1,141.49	0.91%	1,301.40	1.25%
存货	108,926.75	64.00%	87,125.25	69.41%	76,227.66	73.37%
其他流动资产	922.68	0.54%	348.86	0.28%	479.93	0.46%
流动资产合计	170,206.85	100.00%	125,522.05	100.00%	103,890.08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流动资产金额分别为 103,890.08 万元、125,522.05 万元及 170,206.85 万元，其中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及存货占流动资产比例较大。报告期各期末，前三项资产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94.86%、96.11%和 96.53%；预付款项等占流动资产比例相对较小。

1、货币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705.59 万元、12,551.34 万元和 29,088.64 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68%、10.00%和 17.09%。货币资金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39.37	31.56	16.93
银行存款	14,219.92	4,211.44	688.65
其他货币资金	14,829.34	8,308.34	-
合计	29,088.64	12,551.34	705.59

注：其他货币资金为使用受限资金，为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之保证金及信用证保证金

2019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为12,551.34万元，较2018年末增加11,845.75万元，主要原因系公司加大了利用银行承兑汇票进行采购结算的规模，票据对应的保证金也随之增加；前述票据对应保证金增加额为8,308.34万元；另外，2019年度，政府补助较去年增加1,231.89万元，也相应增加了期末货币资金余额。

2020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为29,088.64万元，较2019年末增加16,537.30万元，一方面主要系票据及信用证保证金有所增加，另一方面系2020年末收到股东增资和再次缴纳出资款共计15,302万元所致。

2、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合计账面价值分别为317.60万元、830.00万元和0万元，均为银行承兑汇票，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0.31%、0.66%和0.00%。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规模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及占流动资产和销售收入比重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净额	26,272.44	20,959.51	21,612.25
营业收入	182,950.81	127,217.75	122,063.27
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	14.36%	16.48%	17.71%

2019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与2018年末基本持平；2020年末，随着经营规模的提升，期末应收款绝对金额有所增加。从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来看，公司应收款规模相对较小，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均在20%以下，且呈下降趋势。

(2) 应收账款账龄

公司应收账款账龄较短，报告期内 1 年以内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应收款项总额的比例均为 99% 以上。

单位：万元

期限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	26,021.07	99.04%	20,796.63	99.22%	21,407.40	99.05%
1-2 年	153.46	0.58%	161.76	0.77%	160.78	0.74%
2-3 年	97.11	0.37%	1.13	0.01%	41.55	0.19%
3-5 年	0.79	0.00%	-	-	2.52	0.01%
5 年以上	-	-	-	-	-	-
合计	26,272.44	100.00%	20,959.51	100.00%	21,612.25	100.00%

(3) 坏账准备计提

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采取账龄组合与单项计提相结合的方法。除 2019 年度公司单项计提金额较大外，其余年度以账龄组合为主，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0 年度				
类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单项计提的坏账准备	4,294.72	-326.08	3,968.64	-
按组合计提的账准备	1,113.02	393.92	77.94	1,428.99
小计	5,407.74	67.84	4,046.58	1,428.99
2019 年度				
类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单项计提的坏账准备	-	4,294.72	-	4,294.72
按组合计提的账准备	1,171.79	-58.78	-	1,113.02
小计	1,171.79	4,235.94	-	5,407.74
2018 年度				
类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单项计提的坏账准备	-	-	-	-
按组合计提的账准备	925.29	246.50	-	1,171.79
小计	925.29	246.50	-	1,171.79

2019 年度，公司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金额较大。主要系该年度内全额计提应

收客户 MUSCLEPHARM CORPORATION（以下简称“MUSCLEPHARM”）4,237.45 万元所致。MUSCLEPHARM 为一家美国上市公司，系公司保健食品业务开拓美国市场初期开始合作的客户之一。2018 年 8 月前，该客户回款处于正常状态，2018 年 9 月至 2019 年 1 月期间，该公司与发行人协商新的付款期限安排，鉴于 2018 年度大部分时间该客户仍正常回款，因此，2018 年末未单项计提。进入 2019 年后，该客户于 2019 年 1 月份支付了 45 万美金，但其后未正常回款，公司遂于 2019 年 6 月向洛杉矶高级法院提起诉讼，截至 2019 年末，公司对 MUSCLEPHARM 应收账款余额为 6,074,146.13 美元，由于该客户经营重大亏损，已资不抵债，公司管理层预计对 MUSCLEPHARM 的应收账款无法收回，从谨慎角度出发，公司将其未收回的款项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2020 年度，经美国洛杉矶法院审理，双方达成《和解协议》，债务重组前公司对 MUSCLEPHARM 应收账款余额为 6,074,146.13 美元，《和解协议》约定 MUSCLEPHARM 应偿还公司的债务总金额调整为 4,750,000.00 美元，MUSCLEPHARM 将于 2021 年 1 月起，分 49 期，陆续归还公司货款，其中，第 1-4 月每月偿还 70,000.00 美元，从第 5 个月开始每月偿还 100,000.00 美元直至偿还结束。至 2021 年 4 月末，MUSCLEPHARM 均按新的和解协议如期还款，尚未回收金额占应偿还总额的比例为 94.74%。2020 年度，公司坏账准备减少 4,046.58 万元主要系该年度因与 MUSCLEPHARM 达成《和解协议》。根据《和解协议》，将重组后应收款项原值及坏账准备 3,099.33 万元转至长期应收款原值及坏账准备。

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公司按账龄组合计提的坏账政策相对谨慎，具体情况如下：

期限	2019-2020 年			2018 年		
	公司	晨光生物	莱茵生物	公司	晨光生物	莱茵生物
1 年以内	5%	0.5%	1.10%~1.11%	5%	0.5%	1%
1-2 年	10%	5%	5.50%	10%	5%	5%
2-3 年	30%	10%	11%	30%	10%	10%
3-5 年	50%	50%	55%	50%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55%	100%	100%	50%

注：2019 年-2020 年为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2018 年为应收账款账龄计提比例。

(4)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前 5 名的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应收款项原 值期末余额	应收款项原值 占比	账龄	应收款项净额期 末余额
INDUSTRIAS QUIMICAS FALCON DE MÉXICO SA DE CV	1,238.59	4.47%	1 年以内	1,176.66
陕西瑞海进出口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1,168.15	4.22%	1 年以内	1,109.74
KOS NATURALS, LLC	1,050.83	3.79%	1 年以内	998.28
盐城恰爱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765.00	2.76%	1 年以内	726.75
LAURUS LABS LTD	704.69	2.54%	1 年以内	669.45
合计	4,927.25	17.78%	—	4,680.89

公司应收款交易对象相对分散，不存在款集中于某单一客户情形。

4、存货

(1) 存货组成结构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构成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占比
原材料	28,839.55	719.19	28,120.37	25.82%
半成品	26,684.19	443.17	26,241.02	24.09%
产成品	56,378.10	1,812.74	54,565.36	50.09%
在途物资	-	-	-	-
合计	111,901.84	2,975.10	108,926.75	100.00%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占比
原材料	18,081.26	615.24	17,466.03	20.05%
半成品	22,710.16	716.53	21,993.62	25.24%
产成品	49,253.02	1,926.58	47,326.43	54.32%
在途物资	339.16	-	339.16	0.39%
合计	90,383.60	3,258.36	87,125.25	100.00%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占比
原材料	20,558.85	399.88	20,158.98	26.45%

半成品	12,954.32	729.36	12,224.96	16.04%
产成品	45,453.29	1,609.56	43,843.72	57.52%
在途物资	-	-	-	-
合计	78,966.46	2,738.80	76,227.66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76,227.66 万元、87,125.25 万元和 108,926.75 万元，主要由产成品及原材料构成，二者合计占存货账面价值的比例分别为 83.97%、74.37%和 75.91%。公司半成品系至期末时点仍未完工及仍在生产设备中流转的存货以及已基本完成提取工序但尚待调配具体规格的提取物（此类待调配规格的半成品金额及占比较大）；2019 年公司期末在途物资主要系子公司 EXCELSIOR 采购的在途货物。

（2）存货的储存和管理

从储存地点分布来看，公司原材料主要存放在境内，产成品分布在境内及境外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境内公司	JIAHERB	EXCELSIOR	NULIFE	合计
在途物资	-	-	-	-	-
原材料	24,012.64	-	4,826.92	-	28,839.55
半成品	24,709.79	-	1,974.40	-	26,684.19
产成品	27,100.55	27,788.71	1,461.81	27.02	56,378.10
存货原值合计	75,822.97	27,788.71	8,263.14	27.02	111,901.84
跌价准备	775.17	1,422.54	777.39	-	2,975.10
存货净值合计	75,047.80	26,366.18	7,485.75	27.02	108,926.75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在途物资	-	-	339.16	-	339.16
原材料	13,307.30	-	4,773.96	-	18,081.26
半成品	20,692.96	-	2,017.20	-	22,710.16
产成品	21,379.17	25,930.61	1,914.36	28.89	49,253.02
存货原值合计	55,379.42	25,930.61	9,044.68	28.89	90,383.60
跌价准备	1,189.08	1,573.71	495.57	-	3,258.36
存货净值合计	54,190.34	24,356.90	8,549.12	28.89	87,125.25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在途物资	-	-	-	-	-
原材料	16,216.79	-	4,342.07	-	20,558.85
半成品	11,247.52	-	1,706.80	-	12,954.32
产成品	18,463.90	25,665.42	1,272.39	51.57	45,453.29
存货原值合计	45,928.21	25,665.42	7,321.26	51.57	78,966.46
跌价准备	844.90	1,589.81	304.08	-	2,738.80
存货净值合计	45,083.30	24,075.60	7,017.18	51.57	76,227.66

注：境外子公司经营详细情况请参见“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八、境外生产经营情况”。另外，此处存货列示金额已抵消内部交易损益。

从管理方式上来看，境内、境外存货均采用自主管理模式，由公司员工直接管理存货的进、销及存等，不存在委托第三方的情形。仓储设施获取方式方面，境内公司系自主建设的厂房、境外公司系通过租赁取得。相关自建及租赁信息请参见“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五、主要资产情况”之“（一）固定资产情况”之“3、租赁房屋”。

（3）存货的规模及变化

基于以下经营特点，公司经营过程中需留存一定体量的存货：

首先，公司主要原材料均属于农林产品，部分原材料采购呈现出季节性的特征，公司为适应生产备货，必须保有一定量的原材料库存以供生产；其次，公司产品作为下游客户的产品原材料之一，通常情况下在客户自身产品生产配方中使用公司产品的量相对较小。导致销售端呈现单批次采购量小、采购频率多，采购种类多等特点。因而公司的生产无法采用“以销定产”模式、采购非“以销定采”模式；实际经营过程中，公司结合历史经验、市场趋势判断及设备排期等情况安排生产计划，从而形成一定的产成品存量；最后，公司以外销为主，货物物流时间较长，以销往美国市场为例，从西安到美国需历经国内运输、中国海关出关、海上运输、美国海关入关，美国境内运输等多环节，在较为顺利的情况下上述流程需3个月左右的时间，若发生突然事件，例如疫情导致的海关开工率不足等，则货物交付将耗费更久时间。在此客观的市场情况下，若公司无相对充足的备货，则无法及时快速响应客户需求，从而在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因此，为保障及时快速响应境内外的销售，公司在产成品端通常维持约6个月销量左右的库存。

从变化趋势来看，报告期内公司存货规模随经营规模的扩大不断增长。2020

年度及 2019 年度存货账面价值同比增速分别为 25.03%和 14.30%，与当期营业收入增速 43.81%和 4.22%趋势基本一致。2019 年末，公司存货净值为 87,125.25 万元，较 2018 年末增长 10,897.59 万元，其中原材料净值为 17,466.03 万元、较 2018 年末减少 2,692.95 万元；产成品净值增加 3,482.71 万元，半成品较 2018 年末增加 9,768.66 万元，主要系当年公司产能提升，消化了部分原材料库存，期末半成品及产成品随产能提升相应增加。2020 年末，公司存货净值较 2019 年末增长 21,801.50 万元，其中原材料净值较 2019 年增长 10,654.34 万元，主要系公司产能提升，相应备货增加所致；半成品净值较 2019 年增长 4,247.40 万元，产成品净值较 2019 年增长 7,238.93 万元，主要因 2020 年度公司产能得到进一步释放，同时公司考虑到新冠疫情影响，跨国运输存在不确定性，为快速响应海外市场需求，抢占市场份额，应对运输周期可能延长的风险，公司相应提升了备货库存量，因此，在产品及产成品库存有所提升。

(4) 存货的库龄结构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库龄相对较短，绝大多数存货库龄均在 1 年以内，具体库龄分布及减值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期限	原值	跌价	净值	净值占比
1 年以内（含 1 年）	88,529.49	18.62	88,510.87	81.26%
1-2 年	12,903.95	126.39	12,777.56	11.73%
2-3 年	7,447.91	538.46	6,909.45	6.34%
3 年以上	3,020.49	2,291.63	728.86	0.67%
合计	111,901.84	2,975.10	108,926.75	100.00%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期限	原值	跌价	净值	净值占比
1 年以内（含 1 年）	67,183.10	365.48	66,817.61	76.69%
1-2 年	17,292.42	354.59	16,937.83	19.44%
2-3 年	3,377.04	637.65	2,739.39	3.14%
3 年以上	2,531.04	1,900.63	630.41	0.72%
合计	90,383.60	3,258.36	87,125.25	100.00%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期限	原值	跌价	净值	净值占比
1年以内（含1年）	65,191.38	-	65,191.38	85.52%
1-2年	7,669.55	493.25	7,176.30	9.41%
2-3年	3,580.34	780.63	2,799.71	3.67%
3年以上	2,525.19	1,464.92	1,060.27	1.39%
合计	78,966.46	2,738.80	76,227.66	100.00%

（5）存货的跌价准备

公司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其中，公司存货受保存期限影响，超过一定期限（一般为3年），虽然可能未发生腐烂或变质等情形，但鉴于库龄较长，基于谨慎角度出发，对于前述超期存货（除个别存储期较长的原材料外）视为可变现净值为零，全额计提跌价准备。报告期内，公司存货跌价准备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时间	期初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转销	期末
2018年度	2,036.05	1,224.17	521.41	2,738.80
2019年度	2,738.80	1,163.81	644.26	3,258.36
2020年度	3,258.36	918.61	1,201.87	2,975.10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跌价准备分别为2,738.80万元、3,258.36万元和2,975.10万元，计提金额占存货原值的比例分别为3.47%、3.61%、2.66%，相对较小。计提的部分主要系库龄三年以上产成品、部分原材料以及过期或存在跌价迹象的存货。

5、预付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余额分别为3,245.65万元、2,565.60万元及4,382.23万元，公司预付账款主要由预付原材料账款构成，账龄基本为1年以内。2020年末，公司预付款项金额较2019年末增加1,816.63万元，主要系预付海外客户SIA BIOINGREDIENTS之干的红景天材料款、TOYO BUSSAN CO LTD之干的红景天材料款和AG FEEDING SPZOO之工业冷冻接骨木材料款项增加所致。

6、其他应收款

(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按性质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应收押金、保证金	262.23	454.62	1,013.41
应收暂付款	351.88	256.92	263.49
应收出口退税	-	429.95	24.50
合计	614.11	1,141.49	1,301.40

注：应收押金、保证金为担保保证金、土地保证金等各项押金、保证金；应收暂付款为员工备用金，暂借款及代垫社保及公积金款等

2019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中应收押金保证金为454.62万元，较2018年末减少558.79万元，主要系公司收回西安市雁塔区鱼化工业园管理委员会土地保证金所致。2020年末，其他应收款较2019年末减少主要系2019年末应收出口退税款429.95万元已于2020年度收回，而2020年末无应收出口退税款所致。

(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0年度				
类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单项计提的坏账准备	-	-	-	-
按组合计提的坏账准备	1,093.46	-803.75	-	289.71
小计	1,093.46	-803.75	-	289.71
2019年度				
类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单项计提的坏账准备	-	-	-	-
按组合计提的坏账准备	617.87	475.59	-	1,093.46
小计	617.87	475.59	-	1,093.46
2018年度				
类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单项计提的坏账准备	-	-	-	-
按组合计提的坏账准备	544.26	73.61	-	617.87
小计	544.26	73.61	-	617.87

7、其他流动资产

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主要为预缴及待抵扣各项税费。报告期各期末，其他流动

资产余额分别为 479.93 万元、348.86 万元和 922.68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0.46%、0.28% 和 0.54%。

（二）非流动资产构成

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由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构成。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48,525.52 万元、62,339.27 万元、75,142.61 万元，公司非流动资产的构成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应收款	-	-	-	-	-	-
固定资产	46,336.81	61.67%	42,722.34	68.53%	33,712.66	69.47%
在建工程	10,535.04	14.02%	5,718.64	9.17%	6,050.17	12.47%
无形资产	6,890.86	9.17%	7,086.94	11.37%	2,476.54	5.10%
长期待摊费用	738.51	0.98%	949.22	1.52%	1,078.63	2.22%
递延所得税资产	8,258.19	10.99%	5,818.16	9.33%	5,063.85	10.44%
其他非流动资产	2,383.19	3.17%	43.97	0.07%	143.67	0.30%
非流动资产合计	75,142.61	100.00%	62,339.27	100.00%	48,525.52	100.00%

1、长期应收款

2020 年末，公司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及坏账准备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债务重组分期收款	3,099.33	3,099.33	-
合计	3,099.33	3,099.33	-

公司对 MUSCLEPHARM 应收款项于 2020 年度达成和解，《和解协议》约定 MUSCLEPHARM 应偿还公司的债务总金额调整为 4,750,000.00 美元，还款期限为 49 个月，具体请参阅本招股说明书本节“十二、资产质量”之“（一）流动资产的构成”之“2、应收账款”，因此将该部分应收款项原值及坏账准备调至长期应收款。

但是，由于还款期限较长，债务人也未对其债务进行担保，且其已披露截至 2019 年末及 2020 年 9 月末净资产均为大额亏损，公司管理层预计 MUSCLE

PHARM 还款期内履约风险较高，根据谨慎性原则，对债务重组形成的对 MUSCLE PHARM 长期应收款余额 4,750,000.00 美元仍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因此账面价值为零。

2、固定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账面原值	29,781.84	34,386.39	1,363.14	658.75	66,190.12
累计折旧	5,968.45	12,642.29	897.29	345.27	19,853.31
减值准备	-	-	-	-	-
期末余额	23,813.39	21,744.09	465.84	313.48	46,336.81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账面原值	26,488.58	33,055.39	1,219.68	663.83	61,427.48
累计折旧	4,642.54	12,913.29	765.90	383.41	18,705.14
减值准备	-	-	-	-	-
期末余额	21,846.04	20,142.10	453.77	280.43	42,722.34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账面原值	20,698.15	25,697.08	978.38	538.48	47,912.08
累计折旧	3,334.15	9,966.24	581.83	317.20	14,199.43
减值准备	-	-	-	-	-
期末余额	17,364.00	15,730.83	396.55	221.28	33,712.66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33,712.66 万元、42,722.34 万元和 46,336.81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69.47%、68.53%和 61.67%。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布在境内，境外子公司土地、房屋系租赁取得；子公司 EXCELSIOR 存在部分机器设备，账面价值为 899.01 万元，相对较小。

从成新率角度来看，至 2020 年末，房屋建筑物账面金额占原值的比例在 80%左右，由于部分房产内尚未购置及安装机器设备，导致机械设备成新率低于房屋建筑物水平，在 60%左右。从金额变化角度来看，2018 年至今，公司不断新建

厂房、增加设备以扩大产能，相应固定资产有所增加。

3、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构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构成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嘉禾药业车间厂房	9,379.90	-	9,379.90	5,397.86	-	5,397.86	5,139.60	-	5,139.60
鱼化寨项目	311.70	-	311.70	-	-	-	-	-	-
在安装设备	492.04	-	492.04	-	-	-	822.50	-	822.50
预付设备款	53.68	-	53.68	272.45	-	272.45	40.75	-	40.75
零星工程	297.72	-	297.72	48.33	-	48.33	47.33	-	47.33
合计	10,535.04	-	10,535.04	5,718.64	-	5,718.64	6,050.17	-	6,050.17

2019年末，公司在建工程为5,718.64万元，较2018年减少331.53万元，主要系嘉禾药业车间厂房转固所致。2020年末，公司在建工程为10,535.04万元，较2019年增加4,816.40万元，主要系嘉禾药业车间厂房在建工程增加所致，其中新增主要项目为联合生产车间、南厂一至四车间及精干包车间、西厂污水池。

2) 重要在建工程转固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固定资产类别	2020年转固金额	2019年转固金额	2018年转固金额
嘉禾药业车间厂房	房屋建筑物	6,012.69	9,704.21	7,194.45
鱼化寨项目	房屋建筑物	-	-	-
三原车间改造	房屋建筑物	-	-	931.43
在安装设备	机器设备	716.14	1,874.68	919.66
预付设备款	机器设备	255.65	40.75	-
合计		6,984.48	11,619.64	9,045.54

3) 重要在建工程新增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固定资产类别	2020年新增金额	2019年新增金额	2018年新增金额
嘉禾药业车间厂房	房屋建筑物	9,994.73	9,962.48	8,559.04
鱼化寨项目	房屋建筑物	311.70	-	-

三原车间改造	房屋建筑物	-	-	447.28
在安装设备	机器设备	1,208.18	1,052.18	1,264.64
预付设备款	机器设备	36.88	272.45	40.75
合计		11,551.49	11,287.11	10,311.71

4、无形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土地使用权	6,737.21	97.77%	6,880.79	97.09%	2,395.30	96.72%
软件	131.15	1.90%	173.65	2.45%	38.73	1.56%
非专利技术	22.50	0.33%	32.50	0.46%	42.50	1.72%
合计	6,890.86	100.00%	7,086.94	100.00%	2,476.53	100.00%

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公司土地使用权情况请参阅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五、主要资产情况”之“(二)无形资产情况”之“1、土地使用权”。

5、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变化	金额	变化	金额
内部未实现损益	7,215.22	2,483.36	4,731.87	619.41	4,112.46
资产减值准备	1,042.97	-43.32	1,086.29	134.90	951.39
合计	8,258.19	2,440.03	5,818.16	754.31	5,063.85

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由未实现销售的内部交易构成。公司植物提取物产品经营过程中，产品由境内公司生产，其中部分产成品首先由境内公司销售给美国子公司，再由美国子公司对客户销售。此过程中，已销售给美国子公司，但尚未实现对客户销售部分形成暂时性差异，从而形成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9年末及2020年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增加较大，主要系为美国子公司备货增加，合并范围内关联销售增加导致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增加所致。

6、长期待摊费用及其他非流动资产

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办公楼装修费，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

分别为1,078.63万元、949.22万元和738.51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为2.22%、1.52%和0.98%。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分别为143.67万元、43.97万元和2,383.19万元。2020年其他非流动资产主要系三原润禾及嘉禾药业两处土地预付款。

（三）主要资产的减值准备提取情况

公司已按会计准则的规定建立了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制度，报告期各期末按照资产减值准备政策的规定以及各项资产的实际情况，足额计提了各项资产减值准备。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主要资产减值准备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资产减值准备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坏账准备	4,818.03	6,501.20	1,789.66
应收账款	1,428.99	5,407.74	1,171.79
其他应收款	289.71	1,093.46	617.87
长期应收款	3,099.33	-	-
存货跌价准备	2,975.10	3,258.36	2,738.8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	-	-
合计	7,793.13	9,759.56	4,528.46

公司固定资产均处于良好的运行阶段，短期内不存在大幅减值的可能。同时，报告期内公司的产能利用率和产销率均较高，主要固定资产不存在长期闲置、终止使用的情形。另外，公司营业收入持续提升，盈利能力较好，公司固定资产的经济效益良好。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和软件，在建工程主要为新建和改造升级中的厂房和设备。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和在建工程等资产质量良好，不存在减值之迹象，均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近年来资产规模和质量持续提高，资产质量优良，目前资产结构与公司的业务能力相匹配，公司将持续加强资产管理，执行稳健的会计政策，有效保证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报告期内，公司各项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符合国家财务会计制度规定，公司主要资产减值准备的提取充分、合理，与公司资产的实际质量状况相符。

（四）所有者权益变动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所有者权益的相关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股本	39,150.00	12,159.20	12,159.20
资本公积	30,086.05	33,380.60	33,379.29
其他综合收益	395.81	1,053.65	941.48
盈余公积	7,346.43	5,381.06	3,871.57
未分配利润	84,621.87	58,839.54	41,644.9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61,600.16	110,814.05	91,996.49
少数股东权益	-	-	-
股东权益合计	161,600.16	110,814.05	91,996.49

2020年12月31日，公司股本较2019年末和2018年末有所增加，主要系当年公司增资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致。公司盈余公积按各年末税后净利润的10%提取，未计提任意盈余公积。报告期内，公司盈利情况良好，因此未分配利润和净资产逐年增加。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因此少数股东权益金额为零。

（五）资产周转能力

1、资产周转能力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主要资产周转能力指标见下表：

主要指标分析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存货周转率（次）	1.14	0.94	1.18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7.75	5.98	6.50

注：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净额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净额

报告期内，公司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1.18次、0.94次和1.14次。针对客户需求特点，公司维持了适当的存货保有量，因此，存货周转率基本维持在1左右的水平。同时，报告期内，与公司产能相匹配，加之为应对2020年突发新冠疫情的影响，公司2019年末及2020年末存货金额有所提升，周转率相应降低。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6.50次、5.98次和7.75次，总体保持在较高水平，公司应收账款控制较好。公司应收账款详细情况请参见本节“十

二、资产质量”之“(一) 流动资产的构成”之“3、应收账款”。

2、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比较

主要指标分析	公司	2020-12-31 /2020 年度	2019-12-31 /2019 年度	2018-12-31 /2018 年度
存货周转率	莱茵生物	0.59	0.45	0.28
	晨光生物	1.76	1.57	1.77
	平均值	1.18	1.01	1.03
	嘉禾生物	1.14	0.94	1.18
应收账款周转率	莱茵生物	4.16	5.15	6.59
	晨光生物	13.35	11.43	12.31
	平均值	8.76	8.29	9.45
	嘉禾生物	7.75	5.98	6.50

注：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期末存货净额+期初存货净额）均值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期末应收账款净额+期初应收账款净额）均值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和应收账款周转率处于可比公司之间。同时，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公司在产品种类、收入结构等方面存在不同之处，例如晨光生物产品以色素、香辛料及营养类提取物为主且存在 42.43%的籽仁壳绒类产品及其他产品业务，莱茵生物以植物提取物为主且存在 BT 项目及其他业务，因此，具体资产周转率指标方面存在一定差异。

十三、发行人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负债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79,303.27	94.69%	63,854.39	82.88%	51,508.79	85.25%
非流动负债	4,446.01	5.31%	13,192.88	17.12%	8,910.32	14.75%
负债合计	83,749.29	100.00%	77,047.27	100.00%	60,419.11	100.00%

公司负债以流动负债为主，报告期各期末，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85.25%、82.88%和 94.69%。

(一) 流动负债的构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以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为主，三者合计分别占流动负债总额的比例为 82.32%、77.81%和 82.56%，其余流动负债项

目占比较小，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18,537.14	23.37%	19,104.02	29.92%	22,296.96	43.29%
应付票据	28,347.85	35.75%	12,040.00	18.86%	317.45	0.62%
应付账款	18,586.36	23.44%	18,535.15	29.03%	19,785.60	38.41%
预收款项	-	0.00%	2,465.82	3.86%	1,011.20	1.96%
合同负债	2,696.05	3.40%	-	-	-	-
应付职工薪酬	3,173.93	4.00%	2,284.55	3.58%	1,896.76	3.68%
应交税费	7,120.17	8.98%	4,517.51	7.07%	4,025.07	7.81%
其他应付款	126.02	0.16%	157.56	0.25%	164.74	0.3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87.48	0.87%	4,749.78	7.44%	2,011.00	3.90%
其他流动负债	28.27	0.04%	-	-	-	-
流动负债合计	79,303.27	100.00%	63,854.39	100.00%	51,508.79	100.00%

1、短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22,296.96 万元、19,104.02 万元和 18,537.14 万元，占流动负债总额的比例依次为 43.29%、29.92%和 23.37%。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美国子公司 JIAHERB 短期借款余额为 7,055.73 万元，系抵押借款，JIAHERB 及 EXCELSIOR 以存货、应收账款提供抵押担保，子公司 NULIFE 和 EXCELSIOR 承担连带责任保证。

随着经营活动现金的回流，公司陆续归还了部分短期借款。另外，公司加大了票据结算方式的规模，相应减少了对短期借款的需求。因此，公司短期借款余额逐渐减少。

2、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变化	金额	变化	金额
应付票据	28,347.85	135.45%	12,040.00	3,692.72%	317.45
应付账款	18,586.36	0.28%	18,535.15	-6.32%	19,785.60
其中，应付材料款	12,502.90	-7.64%	13,536.90	-0.92%	13,661.98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变化	金额	变化	金额
应付工程设备款	4,404.23	20.43%	3,657.14	-26.31%	4,962.85
费用	1,679.24	25.21%	1,341.11	15.54%	1,160.77
合计	46,934.21	53.50%	30,575.15	52.09%	20,103.05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计金额随公司经营规模提升而增加，分别为 20,103.05 万元、30,575.15 万元和 46,934.21 万元。应付结构方面，自 2019 年起公司逐步增加了票据结算方式的规模，因此应付票据余额随之增长。

公司应付票据全部为银行承兑汇票，无商业承兑汇票。公司应付款项包括应付材料款、应付工程设备款和其它零星支出。公司应付款项无长期挂账的应付款项。

至 2020 年末，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交易内容	期限	金额
西安蓝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设备款	1 年以内及 1-2 年	1,128.24
深圳市恩赞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材料款	1 年以内	800.35
北京海世达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运输费	1 年以内	672.84
陕西鑫润达工贸有限公司	材料款	1 年以内	536.00
河北乐恒节能设备有限公司	工程设备款	1 年以内	535.01
合计			3,672.43

3、预收款项及合同负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变化	金额	变化	金额
预收款项	-	-2,465.82	2,465.82	1,454.62	1,011.20
合同负债	2,696.05	2,696.05	-	-	-
合计	2,696.05	230.23	2,465.82	1,454.62	1,011.20

注：根据企业会计准则，2018 年至 2019 年企业在转让承诺的商品或服务之前已收取的款项在预收款项科目核算，2020 年起在合同负债科目核算。

公司预收款项主要为预收的货款，期限主要为 1 年期以内的预收款项，无长期大额挂账情形。2019 年末，公司预收款项金额为 2,465.82 万元，较 2018 年末增加 1,454.62 万元，主要系预收北京美若天成商贸有限公司、JINYUANHENG

GROUP 的货物款项增加所致。2020 年末，公司合同负债金额为 2,696.05 万元，与 2019 年末基本持平。

至 2020 年末，公司合同负债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交易内容	期限	金额
北京美若天成商贸有限公司	货款	1-2 年	834.95
GOLO LLC	货款	1 年以内	292.92
COLSON HEALTH INC	货款	1 年以内	290.57
SEACRET DIRECT KOREACO.,LTD.	货款	1 年以内	147.01
VIIVA LLC	货款	1 年以内	127.80
合计			1,693.24

4、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分别为 1,896.76 万元、2,284.55 万元和 3,173.93 万元。随公司业务的发展，期末应付职工薪酬随人员数量和个体收入的变化而有所提升。

5、应交税费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金额	金额
增值税	746.07	238.38	1,475.28
企业所得税	6,169.29	4,221.08	2,480.65
个人所得税	75.62	13.48	2.2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92	1.76	4.20
房产税	21.32	17.75	17.75
土地使用税	41.10	9.53	27.03
教育费附加	9.40	0.91	2.52
地方教育附加	6.26	0.60	1.68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11.46	5.12	2.69
印花税	13.35	4.46	6.57
资产税	3.91	4.19	4.12
环境保护税	0.36	0.12	0.13
资源税	0.08	0.12	0.15

合计	7,120.17	4,517.51	4,025.07
----	----------	----------	----------

公司应交税费包括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值税等。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分别为 4,025.07 万元、4,517.51 万元、7,120.17 万元。2020 年末，公司应交企业所得税为 6,169.29 万元，主要系经营规模增加所致。

6、流动负债其他项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分别为 164.74 万元、157.56 万元和 126.02 万元，金额较小；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0.32%、0.25%和 0.16%，占比较低，主要包括保险赔偿款、往来款等。各期末其他应付款中不包括大额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主要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和长期应付款，其余额分别为 2,011.00 万元、4,749.78 万元和 687.48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3.90%、7.44%和 0.87%。

(二) 非流动负债的构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非流动负债主要为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递延收益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具体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借款	918.77	20.67%	9,302.35	70.51%	7,398.00	83.03%
长期应付款	380.57	8.56%	1,068.04	8.10%	-	-
递延收益	1,470.69	33.08%	1,488.09	11.28%	550.84	6.1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75.98	37.70%	1,334.40	10.11%	961.48	10.79%
非流动负债合计	4,446.01	100.00%	13,192.88	100.00%	8,910.32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长期借款分别为 7,398.00 万元、9,302.35 万元及 918.77 万元，占非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83.03%、70.51%和 20.67%。根据负债期限及偿还节奏的变化，公司长期负债的金额相应波动。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应付款分别为 0.00 万元、1,068.04 万元及 380.57 万元，占非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0.00%、8.10%和 8.56%，主要系嘉禾药业通过售后回租真空带式干燥剂、卧螺离心机等设备，形成融资租赁，对应确认长期

应付款。随着期限和还款节奏的变化，公司长期应付款金额相应波动。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收益分别为 550.84 万元、1,488.09 万元和 1,470.69 万元，占非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6.18%、11.28%和 33.08%。公司递延收益主要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具体情况请参见本节“十一、经营成果”之“（六）其他收益”。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为 961.48 万元、1,334.40 万元和 1,675.98 万元，占非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10.79%、10.11%和 37.70%。公司递延所得税负债主要系税法认定的折旧方式与公司采用的折旧方式不同产生的暂时性差异所致。

（三）流动性和偿债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偿债能力情况如下：

指标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倍）	2.15	1.97	2.02
速动比率（倍）	0.77	0.60	0.54
资产负债率（合并口径）	34.13%	41.01%	39.64%
指标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38,233.32	27,805.86	27,660.70
利息保障倍数（倍）	25.54	16.08	18.54

注：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净利润+所得税+利息支出+折旧+摊销
利息保障倍数=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息支出

1、流动性和短期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2.02、1.97 及 2.15，速动比率分别为 0.54、0.60 及 0.77，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总体呈现上升趋势，公司短期偿债能力良好。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短期借款 18,537.14 万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 687.48 万元，长期借款 918.77 万元，主要短期借款的利率在 2.6400%至 5.6620%之间，利率较低，2020 年上述借款产生的利息费用为 1,497.03 万元，总体金额和其占利润之比较小，公司借款未来 12 个月亦不会对公司偿债能力产生显著不利影响。

2、资本结构及利息保障倍数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合并口径)分别为 39.64%、41.01%和 34.13%,总体保持在合理水平。报告期内,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主要来源于盈利所得,公司利息保障倍数 2019 年较 2018 年下降,主要系 2019 年利息支出增加,2020 年较 2019 年上升主要系 2020 年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上升所致。

3、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偿债能力指标比较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偿债能力对比如下:

主要指标分析	公司	2020-12-31 /2020 年度	2019-12-31 /2019 年度	2018-12-31 /2018 年度
流动比率	莱茵生物	1.51	2.40	1.47
	晨光生物	2.04	1.31	1.50
	平均值	1.78	1.86	1.49
	嘉禾生物	2.15	1.97	2.02
速动比率	莱茵生物	0.93	0.62	0.23
	晨光生物	0.79	0.52	0.54
	平均值	0.86	0.57	0.39
	嘉禾生物	0.77	0.60	0.54
资产负债率(合并口径)	莱茵生物	42.80%	32.39%	47.51%
	晨光生物	55.75%	61.37%	48.16%
	平均值	49.28%	46.88%	47.84%
	嘉禾生物	34.13%	41.01%	39.64%

注: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负债/资产

产权比率=负债/所有者权益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整体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显示了公司良好的短期偿债能力。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显示了公司较好的资本结构水平。

(四) 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情况请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投资者保护”之“二、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情况及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之“(一) 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情况”。

（五）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94.85	19,018.59	491.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34.20	-14,896.60	-10,259.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90	747.41	8,561.42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613.46	-1,331.99	132.8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016.29	3,537.41	-1,073.7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259.29	4,243.00	705.59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1,812.80	113,586.52	113,233.80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120.37	5,366.63	6,994.1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830.42	2,573.15	926.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5,763.59	121,526.30	121,154.9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5,463.18	66,025.33	92,754.2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794.20	15,815.12	15,926.87
支付的各项税费	7,419.93	3,439.09	3,350.9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291.43	17,228.17	8,630.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2,968.74	102,507.71	120,663.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94.85	19,018.59	491.90

2018 年度及 2019 年度，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公司营业收入水平相当；2020 年度，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随营业收入提升而有所增长，但由于销售过程中收到部分承兑汇票，且部分后续用于背书，因此收到现金规模水平小于当年度营收的金额。2018 年度，公司支付了以前年度的应付款项，因此“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金额较大，导致该年度内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较低；2019 年度及 2020 年度，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与营业成本金额相当。

公司“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与“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为票据结算对应的保证金收支。随着公司票据结算规模的增加，现金流入、流出规模相应增加。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2.93	-	0.0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60.00	2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82.93	200.00	0.0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217.14	14,896.60	10,260.0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17.14	15,096.60	10,260.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34.20	-14,896.60	-10,259.96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0,259.96 万元、-14,896.60 万元和-8,134.20 万元，主要系公司不断加大产能建设，因此，购置相关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多。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302.00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651.69	17,199.18	23,254.8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442.47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953.69	20,641.65	23,254.8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3,697.58	17,947.55	13,142.9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95.82	1,568.91	1,412.5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91.18	377.77	138.0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984.58	19,894.23	14,693.4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90	747.41	8,561.42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以银行借款为主。2020 年度，公司“吸收投资收

到的现金”为该年度增资事项。2019 年度“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为收到融资租赁款项、商业承兑汇票贴现及收到担保保证金。2020 年度“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为支付融资租赁款项及支付担保保证金。

4、汇兑损益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613.46	-1,331.99	132.85

报告期内，公司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分别为 132.85 万元、-1,331.99 万元、-4,613.46 万元，主要系公司外销比例较大，涉及大量的外币交易（主要是美元），因此各期间受汇率波动影响较大。各报告期与财务费用汇兑损益的差异主要系权责发生制与现金流量收付实现制的时间差异所致。

（六）资本性支出

1、报告期内资本性支出的情况

根据公司整体发展计划，公司的资本性支出主要用于购置厂房和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建设各生产基地以及购置土地等无形资产。报告期内，公司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10,260.04 万元、14,896.60 万元和 9,217.14 万元。

2、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及资金需求量

本次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系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九节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七）发行人的流动性已经或可能产生的重大变化或风险趋势，以及发行人应对流动性风险的具体措施

报告期各年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2.02、1.97 和 2.15，速动比率分别为 0.54、0.60 和 0.77，资产负债率（合并口径）分别为 39.64%、41.01%和 34.13%，公司流动性风险水平较低。报告期内，公司资信状况良好，与主要供应商和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不存在长短期债务的显著期限错配以及对现金流量造成显著不利影响的重要事件或承诺事项，公司流动性不存在重大不利变化或风险趋势。公司将在现有基础上持续加强资金管理能力和客户应收账款精细化管理

能力，保持较低的流动性风险。

（八）持续盈利能力

报告期内，发行人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良好，发行人的经营模式、产品品种结构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主要产品植物提取物具有较好的盈利能力；发行人的行业地位及所处的植物提取物行业之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发行人在用的商标、专利、专有技术等重要资产或者技术的取得或者使用不存在重大不利变化；发行人最近一年的净利润无来自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以外的投资收益。公司未来战略清晰明确，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随着募投项目建设的推进，公司的产品将进一步丰富，产能和生产效率将进一步提升，有利于整体盈利能力的进一步提高。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具备持续盈利能力。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日后事项和或有事项

1、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二）其他重要事项

1、债务重组

公司作为债权人，债务重组方式为修改其他债务条件。债务重组前债权账面价值为零，债务重组相关损益也为零，系公司债务人 MUSCLEPHARM 2019 年欠公司货款已发生违约未支付，公司已于 2019 年 6 月向洛杉矶高级法院提起诉讼，截至 2019 年末，公司对 MUSCLEPHARM 应收账款余额为 6,074,146.13 美元，由于该客户经营重大亏损，已资不抵债，公司管理层预计对 MUSCLEPHARM 的应收账款无法收回，已于 2019 年末对该笔债权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根据 2020 年 12 月 18 日公司与 MUSCLEPHARM 达成的《和解协议》，债务重组前公司对 MUSCLEPHARM 应收账款余额为 6,074,146.13 美元，《和解协议》约定 MUSCLEPHARM 应偿还公司的债务总金额调整为 4,750,000.00 美元，从 2021

年1月开始分49个月偿还，其中，第1-4月每月偿还70,000.00美元，从第5个月开始每月偿还100,000.00美元直至偿还结束。由于还款期限较长，债务人也未对其债务进行担保，且其已披露截至2019年末及2020年9月末净资产均为大额亏损，公司管理层预计MUSCLEPHARM还款期内履约风险较高，根据谨慎性原则，对债务重组形成的对MUSCLEPHARM长期应收款余额4,750,000.00美元仍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故债务重组前后债权账面价值均为零，债务重组相关损益为零。

2、其他

子公司JIAHERB和EXCELSIOR在美国当地银行借款，借款银行为EAST WEST BANK，截止2020年12月31日借款余额为10,813,543.54美元（2019年12月31日：11,235,910.92美元；2018年12月31日：11,023,315.00美元），根据贷款协议有关担保事项条款的约定，以JIAHERB和EXCELSIOR账面所有存货、应收账款账户抵押担保，最高抵押限额为3,500万美元。

十五、审计报告基准日后的相关财务信息

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为2020年12月31日。公司财务报表审计基准日后经营模式、人员结构、日常运营状况、主要客户及供应商的构成、税收政策以及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等方面不存在重大不利变化。

十六、盈利预测

截至目前，公司未编制盈利预测报告。

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一、募集资金运用基本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及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拟向社会公开发行不超过 4,35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 10%，具体募集资金数额根据市场情况和向询价对象的询价情况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确定。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项目，具体投资概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预计建设周期
1	植物提取产业化项目	94,342.00	85,000.00	24 个月
2	研发检测中心项目	25,711.87	23,500.00	24 个月
3	补充流动资金	11,500.00	11,500.00	——
合计		131,553.87	120,000.00	——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按照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及轻重缓急安排使用。若本次募集资金不能满足上述投资项目资金需求，资金缺口将由公司通过自筹资金方式解决；若本次募集资金超过预计募集资金数额的，公司将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履行法定程序，用于主营业务发展。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若公司已根据项目的实际进度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的，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将予以置换。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取得的审批、核准或备案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立项审批	环评批复
1	植物提取产业化项目	2103-611102-04-05-128285《陕西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确认书》	杨管环批复[2021]11 号《杨凌示范区生态环境局关于陕西嘉禾药业有限公司植物提取产业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复》
2	研发检测中心项目	2103-610113-04-05-791616《陕西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确认书》	市环雁函[2019]100 号《西安市生态环境局雁塔分局关于陕西嘉禾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天然产物研发、生产、物流中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西安市生态环境局雁塔分局关于研发检测中心项目环评请示的回复》
3	补充流动资金	—	—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制度

公司召开的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就募集资金专项存储、使用、募集资金专户管理等进行了明确的规定。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募集资金专户集中管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进行管理和使用，做到专款专用。

（三）董事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的分析意见

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议案》，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进行了研究。董事会认为：本次募集资金数额和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生产经营规模、技术水平、财务状况和管理能力等相适应，投资项目具有较好的市场前景和盈利能力。募集资金到位后将进一步增强公司的资本实力，公司财务状况可以有效支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 and 实施，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具体分析如下：

1、本次募投项目与公司生产经营规模相适应

公司主要从事天然植物提取物及保健食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2020 年公司产能利用率已基本饱和。在行业规模快速增长的背景下，公司亟待提升产能，以满足不断增长的市场需求。本次募投项目中“植物提取产业化项目”主要目的之一即继续扩大公司产能，与公司现有主营业务紧密相关。因此，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行业发展趋势和公司发展战略，与公司现有生产经营规模相适应。

2、本次募投项目将有利于支持公司研发活动，符合公司技术发展需要

公司自设立以来始终重视研发的投入和技术水平的提升。从外部环境来看，市场的发展要求公司不断提升研发投入，通过对新技术、新产品和新工艺的探索，持续保持竞争优势地位；从内部增长动力来看，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进一步扩张、经营品类的进一步丰富，也需要提升研发实力来适应发展节奏。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 23,500.00 万元建设研发检测中心项目，增强公司研发能力，因此，本次募集资金有利于支持公司研发活动，符合公司技术发展需要。

3、本次募投项目与公司发展阶段及财务状况相匹配

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度，公司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122,063.27 万元、

127,217.75 万元以及 182,950.81 万元，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为 22.43%，处于快速成长期。公司经营规模扩张的同时，对运营资金的需求也随之增加，按报告期复合增长率测算，公司运营资金缺口为较大，因此本次募投拟补充流动资金与公司发展阶段及财务状况相匹配。

4、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和行业经验丰富的管理团队为募投项目的建设提供了坚实的管理基础

经过多年的经营和积累，公司建立了相对健全的规章制度，并根据市场发展需要及时对各项制度进行修订更新，以优化公司管理模式，保障公司高效运营，促进公司健康平稳发展。公司管理层具有丰富的管理经验和行业经验。完善的治理结构和稳定的管理团队为项目的建设提供了坚实基础，能够支撑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与运营。因此，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管理能力相适应。

综上，本次募集资金的运用有利于提高公司的生产能力，提升公司的生产技术水平 and 研发能力，满足对运营资金的需求，从而全面增强公司的综合竞争力，扩大公司的市场影响力。募集资金投资方向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环境保护、土地管理以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不会产生同业竞争或对本公司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必要性

1、募集资金对发行人主营业务发展的贡献

随着植物提取物行业的发展和客户需求的提升，公司亟待提高生产能力，保障持续服务客户的能力，巩固市场地位。本次通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公司将扩大在生产能力、研发及运营资金等方面的投入，增强各类型植物提取物产品的供应能力，充分利用公司在产品质量、客户服务、研发设计、销售渠道等方面的经验优势，在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中扩大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增强公司的整体竞争力和市场影响力。

2、募集资金对发行人未来经营战略的影响

公司将紧抓行业发展机遇，继续专注植物提取物领域的研发与创新，推进生产经营各环节全面发展。公司还将根据市场需求的变化及时调整经营策略，丰富产品品种，更好地满足消费者对不同产品的需求，不断提高公司的服务水平。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达产后，将有力扩大公司的生产能力、增强研发实力和竞争力，为公司经营战略的实施奠定坚实基础。

3、募集资金对发行人业务创新创造创意性的支持作用

公司具备自主研发能力，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独立的研发、检测团队百余人，已获授权专利 51 项，形成了一定的技术壁垒，获取了市场的认可。公司先后承担了多项省市科技计划项目，通过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实验室能力认可。本次募投项目建设是增强公司研发创新能力，保持竞争优势的需要。通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公司将对现有的研发部门进行优化升级，完善研发部功能与人员配置，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增强自身研发创新能力，把握市场机会，不断扩大市场份额，保持领先的竞争优势。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

1、项目建设符合国家政策和产业发展方向

根据国家发改委、科技部、工信部、商务部、国家知识产权局联合下发的《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植物提取添加剂等植物提取应用类产品属于国家鼓励发展的行业。因此，公司募投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当前的投资方向和产业政策，有利于加强社会健康领域发展与经济社会发展的协调性，符合当前国家产业布局及发展方向。国家产业政策的支持为项目建设提供了有力保障。

2、项目建设符合市场日益增长的需要

凭借天然来源、非化学合成的属性，植物提取物产业具备独特的发展优势。保健食品根据中国医药保健食品进出口商会数据显示，我国作为全球主要的植物提取物出口国，近年来植物提取物出口额不断攀升，在 2018 年创下 23.68 亿美元的历史新高，同比增长 17.79%。而 2019 年因受到中美贸易战的影响，全年植物提取物出口额 23.72 亿美元，同比仅增长 0.19%。2020 年虽然受到疫情影响，但同时激发了消费者对天然来源的植物提取物的需求，2020 年我国植物提取物

出口 9.6 万吨，同比增长 11.0%，出口总额 24.5 亿美元，同比增长 3.6%。

3、公司具备丰富的技术和人才储备

公司拥有行业内领先的多品类产品技术优势，形成了一支经验丰富的专业研发团队，具备参与国际市场竞争的技术储备和人才储备。本项目所需生产技术、工艺原理、生产流程等均需基于公司现有生产经营模式。经过多年的技术积累，公司已掌握本项目产品生产所需的核心技术，并且具备了配套的产品研发能力，为本项目产品生产奠定了人才和技术基础。

4、公司具备广泛的客户资源

经过多年的生产经营，公司已经成为国内规模最大的植物提取物生产企业之一，客户覆盖北美、欧洲、亚洲等多个国家和地区。公司产品在国际市场拥有一定口碑，积累了广泛的客户资源，为募投项目产能消化提供了有力保障。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介绍

（一）植物提取产业化项目

1、项目投资概况

公司拟通过在杨凌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新建生产厂房及厂区相关附属设施，引进先进的生产及其他配套设备，扩大公司植物提取物产能。本项目总投资额为 94,342.00 万元，项目建设期为 24 个月。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公司产能将得到提升，产品结构和产品体系也将得到进一步优化和完善，有助于公司发挥技术和产品优势，扩大经营规模，提高综合竞争力。

2、项目建设方案

（1）项目投资规模

本项目投资总额为 94,342.00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入 85,000.00 万元，具体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内容	投资额	占总投资比例
一	工程及设备费用	86,516.00	91.70%
1	工程建设费用	30,584.91	32.42%

序号	投资内容	投资额	占总投资比例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9,316.22	9.87%
3	设备购置及安装费	46,614.87	49.41%
二	预备费	4,326.00	4.59%
三	铺底流动资金	3,500.00	3.71%
项目总投资		94,342.00	100.00%

(2) 主要设备选择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套)
一、生产设备		
1	反应釜	280
2	翅片冷凝器	280
3	片式冷凝器	220
4	储罐	120
5	组合提取设备	100
6	干燥设备	50
7	粉碎机	50
8	结晶罐	50
9	真空泵	40
10	浓缩器	34
11	膜浓缩	30
12	混合机	25
13	MVR 浓缩器	22
14	冷冻机组	22
15	粉碎设备	20
16	过筛设备	20
17	脱溶罐	20
18	离心机	20
19	压榨机	20
20	隔膜压滤机	12
21	烘干机	10
22	卧螺离心机	10
23	压力罐	10
24	盘式干燥	10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套)
25	喷雾干燥	10
26	精馏塔	10
27	萃取设备	6
28	浓缩设备	6
29	过滤机	5
30	洗药机	4
31	干法制粒机	4
32	一步制粒机	4
33	冷冻干燥机	4
34	灭菌机	2
35	带式干燥机	2
二、检测设备		
1	细菌/霉菌培养箱	40
2	水分测定仪	30
3	恒温箱	30
4	液相色谱仪	20
5	恒温消解仪	15
6	集菌仪	15
7	超声波清洗器	10
8	气相色谱仪	6
9	紫外仪	6
10	自动定氮仪	6
11	灭菌器	6
12	气质联用仪	4
13	薄层色谱仪	2
14	ICP-MS	2
三、辅助设备		
1	配制罐	150
2	输送泵	60
3	环保吸收塔	31
4	动力设施	21
5	滤油罐	10
6	干燥设备	10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套）
7	储罐	10
8	悬磁浮风机	6
9	输送设备	6
10	厌氧塔	6
11	环保	6
12	冷冻水系统	6
13	循环冷却系统	4
14	空调	4
15	智能能源管理	3
16	污泥浓缩池刮泥机	3
17	废气处理	3
18	旋流曝气器	3
19	叠螺机	2
20	天然气锅炉	2
21	浓缩处理	2
22	电梯	2
23	输送系统	2
24	沼气的柜	1
25	颗粒污泥	1
26	空调系统	1
27	防腐保温施工	1
28	沼气的炉	1
29	净化系统	1
30	配电工程	1
31	空压系统	1
32	纯化水系统	1
合计		2085

（3）主要原材料及能源供应情况

公司植物提取产业化项目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槐米、枳实、辅酶 Q10 等。公司对于常用原材料会根据其市场价格适时增加采购量，以抵消部分植物原料价格波动以及季节性影响，保证主要原材料的供应稳定。目前，公司已经与多家上游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固的合作关系。

本项目所需的能源主要是电力和蒸汽，能源市场供应充足、稳定，能够满足本项目建成投产后的需要。

(4) 项目建设进度

本项目计划建设期 24 个月，进度安排表如下：

时间（月） 阶段	T+1	T+2	T+3	T+4	T+5	T+6	T+7	T+8	T+9	T+10	T+11	T+12
可行性研究报告	■											
可行性报告审批		■										
初步设计			■	■								
初步设计审批					■							
施工图设计						■	■	■				
土建施工周期									■	■	■	■
时间（月） 阶段	T+13	T+14	T+15	T+16	T+17	T+18	T+19	T+20	T+21	T+22	T+23	T+24
土建施工周期	■	■										
安装工程实施			■	■	■							
装置联动试车						■						
认证、试运行							■	■	■	■	■	■

(5) 产能消化措施

本项目全部达产后，将新增植物提取物原材料处理产能 17,000 吨。为顺利消化新增产能，公司将进一步进行市场推广和销售服务支持，加强营销团队建设，引导业务人员全面发展，完善品牌体系，全面提升公司品牌形象。公司还将把握国际市场的机遇，抢抓市场份额。在维护现有客户合作关系的同时，实时跟踪市场最新的需求和动态，进一步开拓更多的新领域和新客户，拓宽营销覆盖面和产品应用范围。

(6) 环境保护措施

本项目运营期间所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废水、废气、噪声和固体废弃物等，公司将严格采取有效的治理措施，确保各类污染物排放量达到国家有关排放标准，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7) 项目选址及场地情况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杨凌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项目南厂区位于滨河路

南侧，欧迪亚以东；西厂区位于南滨一路与城南路交汇处西侧，项目建设土地已取得土地使用权权属证明（不动产权证：陕（2019）杨凌示范区不动产权第 0006894 号、陕（2019）杨凌示范区不动产权第 0004792 号、陕（2017）杨凌示范区不动产权第 0001114 号）。

（8）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主要的经济效益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指标值
1	达产年均销售收入	78,727.00
2	达产年均利润总额	18,812.00
3	达产年均净利润	15,991.00
4	静态投资回收期（税后）	6.61
5	内部收益率（税后）	17.74%
6	净现值（i=8%，税后）	47,231.00

（二）研发检测中心项目

1、项目投资概况

公司计划购置先进的研发、检测设备，新建公司研发检测中心。本项目投资总额为 25,711.87 万元，项目建设期为 24 个月。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将加强技术研发基础设施，完善研发体系，全面提升公司技术实力，进一步增强公司在行业内的综合竞争力。

2、项目建设方案

（1）项目投资规模

本项目投资总额为 25,711.87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入 23,500.00 万元，具体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内容	投资额	占总投资比例
一	工程及设备费用	24,164.47	93.98%
1	工程建设费用	15,837.50	61.60%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3,118.00	12.13%
3	设备购置及安装费	5,208.97	20.26%

二	预备费	568.67	2.21%
三	其他	978.74	3.81%
项目总投资		25,711.87	100.00%

(2) 主要设备选择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套)
一、研发设备		
1	旋转蒸发仪	45
2	真空泵	20
3	真空干燥箱	12
4	玻璃反应釜	10
5	电热鼓风干燥箱	9
6	粉碎机	8
7	蠕动泵	6
8	冷阱	6
9	冷藏柜	6
10	冰箱	6
11	多功能提取浓缩机组	4
12	膜设备	3
13	脉动真空灭菌器	3
14	冰柜	3
15	发酵实验设备	3
16	平行合成仪	2
17	实验室高压反应釜	2
18	低温保存箱	2
19	胶体磨/容量	2
20	VTA 分子蒸馏设备	2
21	中高压制备柱	2
22	高压均质机	2
23	光化学反应仪	2
24	离心机	2
25	亚临界	1
26	通风系统	1
27	连续离子交换	1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套)
28	喷雾干燥塔	1
29	小型喷雾干燥塔	1
30	激光粒度仪	1
31	超微粉碎机	1
32	气路安装	1
33	挥发油蒸馏器	1
34	全自动氮吹仪	1
35	微生物净化工程	1
36	全自动高速压片机	1
37	冷冻干燥机	1
38	全自动胶囊填充剂	1
39	造粒机	1
40	超临界	1
41	500L 中央纯水系统	1
42	高效包衣机	1
43	分液漏斗振荡器	1
44	实验室均质剪切系统	1
45	实验室配套家具	1
二、检测设备		
1	高效液相色谱仪	20
2	电子天平	14
3	霉菌培养箱	5
4	细菌培养箱	5
5	药品稳定性试验箱	5
6	三重四级杆气质联用仪	3
7	箱式电阻炉	3
8	电位滴定仪	2
9	生物安全柜	2
10	微波消解仪	2
11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2
12	振荡器	2
13	热重分析仪	2
14	三重四级杆液质联用仪	2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套)
15	净化工作台	2
16	红外光谱仪	1
17	定氮仪	1
18	智能集菌仪	1
19	偏光显微镜	1
20	实验室洗瓶机	1
21	全自动旋光仪	1
22	尘埃粒子计数器	1
23	浮游菌采样仪	1
24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发射光谱仪	1
25	辐照残留检测仪	1
26	薄层色谱系统	1
27	紫外分光光度计	1
28	菌落计数器	1
29	卡尔费休水分测定仪	1
三、软件		
1	实验室信息化管理系统 LIMS	1
四、其他设备		
1	实验室废水处理系统	1
合计		270

(3) 项目建设进度

本项目计划建设期 24 个月，进度安排表如下：

时间(月)阶段	T+1	T+2	T+3	T+4	T+5	T+6	T+7	T+8	T+9	T+10	T+11	T+12
可行性研究报告	■											
可研报告审批		■										
初步设计			■	■								
初步设计审批					■							
施工图设计					■	■	■					
建设招标							■	■				

设备订货								■	■			
土建施工									■	■	■	■
时间 (月) 阶段	T+13	T+14	T+15	T+16	T+17	T+18	T+19	T+20	T+21	T+22	T+23	T+24
土建施工	■	■	■	■	■	■	■	■				
安装工程 施工						■	■	■				
设备调试									■	■		
联动试 车										■	■	
认证试 运行											■	■

(4) 环境保护措施

本项目运营期间所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废水、废气、噪声和固体废弃物等，公司将严格采取有效的治理措施，确保各类污染物排放量达到国家有关排放标准，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5) 项目选址及场地情况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西安市雁塔区大寨西路以南、富源四路以西、西余铁路以东、鱼跃路以北，项目建设土地已取得土地使用权权属证明（不动产权证：陕（2019）西安市不动产权第 0163361 号）。

(三)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综合考虑公司目前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以及未来发展计划等因素，公司拟将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中的 1.15 亿元用于补充公司日常流动资金需要。

1、补充流动资金的必要性

随着公司规模快速提升和未来发展规划的实施，公司对流动资金的需求也日益增加。公司自创立以来，业务发展所需资金主要来源于自身积累、银行贷款以及股东投入。因此，公司需要通过登陆资本市场满足流动资金的长期需求，同时优化资本结构，提高财务的安全性和灵活性，为公司进一步发展奠定良好的基础。

2、管理运营安排

公司将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统筹管理资金安排，按照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制度，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并严格执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在科学测算和合理调度的基础上，合理安排该部分资金投放的进度和金额，保障募集资金的安全和高效使用，不断提高股东收益。

3、补充流动资金对公司的影响和作用

通过本次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可大幅增加公司的流动资产规模，提高财务的安全性和灵活性，为公司业务发展创造有利的条件。同时，补充流动资金可以在一定程度上满足公司未来对流动资金的需求，增强公司的资金实力，保持竞争优势，为公司应对市场变化提供良好的资金保障。

四、未来发展与规划

公司的发展规划是公司基于当前经济形势和市场环境，对可预见的未来做出的计划和安排。由于未来几年国家宏观政策环境和市场环境的不确定性因素，特提请投资者关注，本公司不排除将根据经济形势变化和实际经营状况对业务发展目标进行修正、调整和完善。

（一）公司业务发展目标

公司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产业化经营为指导，高新技术为依托，稳步扩大企业生产经营规模，创造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在巩固植物提取物生产优势地位的基础上，发展保健食品保健食品板块，形成联动的业务格局及全产业链生态格局。

（二）公司当年及未来三年的发展战略

公司力图对各产业要素实施有效的组织，紧密联系产业链上下游合作伙伴，构建天然植物提取主业坚实的护城河。在经营管理效能方面，构建更为有效的组织管理模式，运用精细化、数字化技术，提升管理和工作效率；在精益生产方面，依靠技术提升、设备改进和系统升级等措施，系统改善作业效率，推进工厂生产过程的智能化；在产业生态方面，加快新产品开发和新技术应用，促进提取物业务和保健食品业务和谐发展。

（三）具体业务计划与已采取的措施

1、扩充生产能力，丰富产品系列

近年来，公司为了满足销售规模不断扩大的需要，对老旧生产设备进行持续改造，淘汰落后产能，购置新设备，提高生产规模和生产效率。目前，公司产能饱和，随着市场需求的日益增长和业务的快速发展，公司计划利用本次募集资金扩充产能，以提高销售规模和盈利水平。本次募集资金将主要用于公司植物提取产业化项目建设，项目将通过扩充先进生产及配套设备等基础设施的方式，帮助公司克服现有产能瓶颈，同时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品种，为客户提供更优质、更多元化的产品。

2、加强研发投入，推动新产品的开发

公司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的研发理念，集结国内植物提取物领域优秀研发人员，不断在研发设计和产品创新方面发力，把握并引领植物提取物技术发展方向。公司顺应行业发展趋势，以国内外客户需求为导向，坚持加大产品品种开发、应用、生产工艺流程改进等方面的投入，不断丰富产品种类，满足市场的创新需求，同时提高产品质量，强化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3、完善业务布局，加大市场开拓力度

在品牌推广方面，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强品牌建设，进一步提升产品质量和服务水平，树立高品质、优服务的品牌形象。在营销体系建设方面，时刻关注市场变化与消费者需求，不断完善公司的营销网络，利用公司的规模生产、工艺水平、产品质量、技术创新、产品齐全等方面的优势，进一步开拓国内外的市场空间，巩固和提升市场占有率和市场竞争能力，提高公司产品的销量。

国际市场开拓方面，公司将把握新的市场机遇，抢抓市场份额，继续深化销售渠道投入力度，借助全球性行业展会、媒体宣传和本土化销售团队等方式，通过推广、宣传等多种渠道，充分发挥公司在产品质量、服务体系等方面的优势，积极探索国际市场开发和业务管理模式，加大国际市场开拓力度，进一步巩固和提高公司国际市场份额。

国内市场开拓方面，公司拟逐步推进全国营销网络建设，连接下游各类型客户，打造全国性服务网点矩阵，进一步深化与现有客户的合作关系，并积极进行

新市场的拓展和新客户的开发。同时，公司将根据市场需求进行产品开发，积极探索新销售模式，多维度、多渠道地获取更多的国内市场份额。

在营销团队建设方面，公司将通过内部培养与外部招聘相结合的方式，培养和引进具有丰富的产品专业知识和优秀的市场开拓能力的复合型人才，组建一支高素质的骨干营销团队，打造一支过硬的营销队伍，提高公司营销能力。

4、健全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加强人才团队建设

人才是公司发展的核心力量，是可持续发展的基础，公司将不断加强人才梯队的建设。未来三年，公司将继续保持高效的管理体系，以现有部门职能设置为主线，结合业务和产品线的拓展，持续优化业务部门和组织结构，完善人力资源体系。

在人才引进方面，公司在现有人才梯队建设和人才储备体系下，继续实行开放式的人才政策，大力引进和培养高素质科技人才，并为其营造良好的科研创新氛围；在人才培养方面，公司将加强员工培训计划，包括新进员工培训、在职员工培训等在内的各种知识与技能的培训，使每个员工都有明确的职业规划，通过人才储备，使管理层职位干部储备覆盖率达到较高水平；在稳定团队方面，加强对内部人才的培养和晋升，特别是高层管理人才和技术人才的培养。同时，公司将进一步优化薪酬激励机制，使绩效考核与薪酬调整紧密结合，努力提高薪酬福利竞争力，为公司核心人才留驻提供更有力的薪酬保障，让员工创造更高的价值。

5、拓宽融资渠道，提高资本市场运作能力

本公司将根据业务实际发展状况及优化资本结构的需要，适当运用股权、债券等融资方式，以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实现公司价值最大化。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公司将规范运作、科学管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满足公司产能扩充、技术改造、产品开发、营销网络建设的需要，给投资者丰厚回报与信心；另一方面，公司也将视具体情况，辅以银行贷款、公司债券等债权融资方式，以保持公司合理的资本结构。

（四）拟定计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

公司上述发展计划是基于现有业务规模、市场地位、行业趋势以及公司发展目标与企业愿景等多方面因素综合制定的，并依据以下假设条件：

- 1、本次公开发行能够顺利完成，募集资金能及时到位；
- 2、公司所处的宏观经济、政治、法律和社会环境处于正常发展的状态，未发生对公司发展具有重大影响的不可抗力；
- 3、公司各项经营业务所遵循的国家及地方的现行法律、法规、行业管理政策及发展导向无重大变化；
- 4、公司所在行业及领域的市场处于正常发展的状态，未出现重大的调整和波动；
- 5、无其他不可抗力及不可预见因素对公司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 6、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能够充分适应公司规模及业务量的快速增长，管理、技术、销售人员保持稳定并能满足公司业务快速发展的需要。

（五）实施计划所面临的主要困难

1、专业人才的需求

人才是企业发展的关键。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张，在生产流程工艺、产品质量控制的改善、信息系统的优化以及系统化组织与管理等各个方面都对人力资源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因此，人才的引进和培养，是公司发展过程中的重要工作。

2、多渠道融资的需求

融资渠道较窄是公司实现业务发展目标面临的主要困难。为了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保持经营业绩的持续增长，公司加大在产品研发设计、生产流程、生产能力、信息系统等多个业务环节的优化建设，需要持续的资金投入。本次发行上市有利于构建多样化融资渠道，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达到业务发展的预期目标。

第十节 投资者保护

一、投资者关系的主要安排

（一）信息披露制度和流程

为加强信息管理，确保对外信息披露工作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保护公司、股东、债权人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上述制度明确了公司信息披露的原则、内容、程序、管理、责任追究机制，明确了公司管理人员在信息披露中的责任和义务，有助于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提升公司规范运作和治理水平。

公司建立健全了内部控制体系，组织机构运行良好，经营管理规范，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决策参与权，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二）投资者沟通渠道的建立情况

公司的投资者关系工作由董事长领导，证券部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董事会秘书为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在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运作和管理、经营状况、发展战略等情况下，具体负责策划、安排和组织各类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促使公司和相关当事人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协调公司与投资者关系，接待投资者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披露的资料。

（三）未来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的规划

为保障投资者依法享有获取公司信息、享有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等权利，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规定，公司、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应体现公平、公开、公正原则，平等对待全体投资者，保障所有投资者享有知情权及其它合法权益。

公司将通过证券部与投资者进行充分的沟通，在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的同时，提高运作透明度。在与投资者关系建立建设过程中，保持与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充分沟通与交流，努力拓宽与投资者沟通的渠道，积极并虚心听取投资者的建议，在交流过程中不断总结经验，持续推动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建设工作。

二、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情况及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对股东进行股利分配。

（二）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和决策程序

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对公司利润分配规定的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利润分配政策

（1）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实行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2）利润分配形式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分配利润。公司采取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以股东合理现金分红回报和维持适当股本规模为前提，并综合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在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可以进行利润分配：

①该年度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

②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

③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上述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指：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购买资产等交易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或超过

5,000 万元；或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购买资产等交易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3）现金分红比例

在公司当年盈利且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公司连续三年分配的利润不少于累计实现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公司董事会应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本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2、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

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由董事会提出，但需事先征求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的意见，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见，监事会应对利润分配预案提出审核意见。利润分配预案经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审核同意，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外部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3、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

公司将严格执行本章程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以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现金分红具体方案。如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而需要调整利

利润分配政策尤其现金分红政策的，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在股东大会提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须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独立董事应当对该议案发表独立意见，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时应当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股东大会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三）本次发行前后股利分配政策的差异情况

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进一步明确了公司利润分配的原则和形式、现金分红的比例、决策程序和政策调整程序，加强了对中小投资者的利益保护。同时，明确了公司连续三年分配的利润不少于累计实现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四）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分配政策

为维护新老股东的利益，本次发行及上市前公司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后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包括现有股东和将来持有公开发行股份的股东）共享，该分配政策已经公司 2021 年 3 月 18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股东投票机制的建立

（一）累积投票制度

根据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实行累积投票制，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

（二）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机制

根据公司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第七十八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三）股东大会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根据公司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定，股东大会将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公司还将视情况提供网络或其他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股东通过上述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视为出席；公司应在保证股东大会合法、有效的前提下，通过各种方式和途径，优先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等现代信息技术手段，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通过网络或其他方式投票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有权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查验自己的投票结果；股东大会现场结束时间不得早于网络或其他方式，会议主持人应当宣布每一提案的表决情况和结果，并根据表决结果宣布提案是否通过。

（四）征集投票权的相关安排

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征集股东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征集股东投票权；公司及股东大会召集人不得对征集投票权提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

第十一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重要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履行和正在履行的对经营活动、财务状况或未来发展等具有重要影响的合同情况如下：

（一）授信及担保合同

重要授信及担保合同系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截止 2021 年 6 月 16 日正在履行的合同金额超过 500 万元的授信及担保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债权人	借款人	合同名称 (编号)	授信 金额	授信 期限	担保合同 编号	担保人	担保方式
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	嘉禾生物	综合授信合同 (24210017)	12,000.00	2021.05.28 至 2022.05.19	24210017-1	嘉禾药业	抵押担保 注1
						24210017-2	嘉禾药业	保证担保
						24210017-3	杜小虎	保证担保
						24210017-4	张玉琴	保证担保
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嘉禾药业	融资额度协议 (2020XANXZ 524)	4,000.00	2020.11.25 至 2021.11.04	ZD72012020 00000070	嘉禾药业	抵押担保 注2
						ZB72012020 00000329	杜小虎	保证担保
						ZB72012020 00000330	嘉禾生物	保证担保
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	嘉禾生物	开立银行承兑 汇票合同 (24190061)	7,000.00	2019.09.19 至 2022.09.11	--	--	保证金担 保注3
4	陕西杨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嘉禾药业	《最高额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陕农信 27040366 最高 借字 2020 第 047 号)	6,000.00	2020.12.02 至 2023.12.01	陕农信 27040366 抵 字[2020]第 047 号	嘉禾药业	抵押担保 及连带保 证注4
5	三原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三原润禾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HT20210203 00002539)	2,800.00	2021.02.03 至 2023.01.31	DB20210203 00000792	嘉禾生物	质押担保 及连带保 证注5
6	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嘉禾药业	授信额度协议 (01001051012 0210400010)	3,000.00	2021.04.23 至 2022.04.22	NY01001051 01202104000 1001	嘉禾药业	抵押担保 注6
						NY01001051 01202104000 1002	杜小虎	保证担保
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嘉禾生物	固定资产贷款 合同 (J7201202128 0384)	18,000.00	2021.04.01 至 2028.03.31	JYD7201202 128038401	嘉禾生物	抵押担保 注7
						JYB7201202 128038401	杜小虎	保证担保

注 1：嘉禾药业以其拥有的产权证号为“陕（2017）杨凌示范区不动产权第 0002771 号”的不动产及编号为 6212517000102000012 的保险单为担保物提供抵押担保。

注 2：嘉禾药业以其拥有的产权证号为“陕（2018）杨凌示范区不动产权第 0000920 号”的土地使用权及

地面附着物为担保物提供抵押担保。

注 3：该合同以嘉禾生物在申请使用额度时存入保证金的方式提供保证金担保。

注 4：嘉禾药业以其拥有的产权证号为“陕（2017）杨凌示范区不动产权第 0001114 号”及产权证号为“陕（2019）杨凌示范区不动产权第 0004792 号”（该产权证已更新为陕（2021）杨凌示范区不动产权第 2808 号）的不动产及证书编号为“建字第 6104032018-46 号”、“建字第 6104032018-28 号”，“建字第 6104032017-34 号”，“建字第 6104032019-25 号”、“建字第 6104032020-37 号”的在建工程提供抵押担保并对抵押物不足部分承担连带责任保证

注 5：嘉禾生物以其持有的三原润禾股权提供质押担保并对质押物不足部分承担连带责任保证

注 6：嘉禾药业以其拥有的产权证号为“陕（2019）杨凌示范区不动产权第 0006894 号”的土地使用权为担保物提供抵押担保。

注 7：嘉禾生物以其拥有的产权证号为“陕（2019）西安市不动产权第 0163361 号”的土地使用权为担保物提供抵押担保。该合同为借款合同，因截止 2021 年 6 月 16 日公司尚未提款，所以在授信合同处进行披露。

（二）借款及担保合同

重要借款及担保合同系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截止 2021 年 6 月 16 日正在履行的合同金额超过 500 万元的借款及担保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债权人	借款人	合同名称（编号）	借款金额	履行期限	担保合同	担保人	担保方式
1	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嘉禾生物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NY010010510120201100014）	2,000.00	2020.11.26 至 2021.11.25	NY01001051012020060002601	嘉禾药业、杜小虎、张玉琴	保证担保
						NY01001051012020060002604	王春德、任克举、杜小龙	质押担保 ^{注 1}
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	嘉禾生物	综合授信项下出口发票融资额度使用申请书	310.00 万美元	2021.06.02 至 2021.11.29	24210017-1	嘉禾药业	抵押担保 ^{注 2}
						24210017-2	嘉禾药业	保证担保
						24210017-3	杜小虎	保证担保
						24210017-4	张玉琴	保证担保
3	陕西杨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嘉禾药业	《最高额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陕农信 27040366 最高借字 2020 第 047 号）	1,000.00	2020.12.04 至 2021.12.02	陕农信 27040366 抵字 [2020]第 047 号	嘉禾药业	抵押担保及连带保证 ^{注 3}
				1,000.00	2021.01.22 至 2022.01.21			
				1,000.00	2021.01.29 至 2022.01.28			
				1,000.00	2021.03.22 至 2022.03.21			
				2,000.00	2021.05.12 至 2022.05.11			
4	三原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三原润禾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HT2021020300002539）	490.00	2021.02.04 至 2023.01.31	DB202102030000792	嘉禾生物	质押担保及连带保证 ^{注 4}
				1,310.00	2021.04.13 至 2023.01.31			
				1,000.00	2021.04.23 至 2023.01.31			

序号	债权人	借款人	合同名称(编号)	借款金额	履行期限	担保合同	担保人	担保方式
5	EAST WEST BANK	JIAHERB	借款合同(34190332)	1,120.00 万美元	2020.07.31 至 2021.07.31	——	JIAHERB、 EXCELSIOR	抵押担保 及质押担 保 ^{注5}
							NULIFE、 EXCELSIOR	保证担保

注 1: 王春德、任克举、杜小龙以其持有的嘉禾生物股权提供质押担保。

注 2: 嘉禾药业以其拥有的产权证号为“陕(2017)杨凌示范区不动产权第 0002771 号”的不动产及编号为 6212517000102000012 的保险单为担保物提供抵押担保。

注 3: 嘉禾药业以其拥有的产权证号为“陕(2017)杨凌示范区不动产权第 0001114 号”及产权证号为“陕(2019)杨凌示范区不动产权第 0004792 号”(该产权证已更新为陕(2021)杨凌示范区不动产权第 2808 号)的不动产及证书编号为“建字第 6104032018-46 号”、“建字第 6104032018-28 号”、“建字第 6104032017-34 号”、“建字第 6104032019-25 号”、“建字第 6104032020-37 号”的在建工程提供抵押担保并对抵押物不足部分承担连带责任保证

注 4: 嘉禾生物以其持有的三原润禾股权提供质押担保并对质押物不足部分承担连带责任保证

注 5: JIAHERB 及 EXCELSIOR 以其全部存货提供抵押担保, 全部应收账款提供质押担保

(三) 承兑合同及担保合同

重要承兑合同系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截止 2021 年 6 月 16 日正在履行的合同金额超过 500 万元的承兑合同, 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申请方	承兑人	金额(万元)	承兑签订日	承兑到期日	承兑协议书编号	担保方式
1	嘉禾药业	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2,300.00	2021.04.28	2021.10.28	NY010040 510120210 400019	杜小虎提供保证, 嘉禾药业提供抵押担保及保证金质押担保 ^{注1}
2	嘉禾药业	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1,800.00	2021.05.24	2021.11.24	NY010040 510120210 500020	杜小虎提供保证, 嘉禾药业提供抵押担保及保证金质押担保 ^{注1}
3	嘉禾药业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1,000.00	2020.12.17	2021.06.18	CD720120 20881279	杜小虎、嘉禾生物提供保证, 嘉禾药业提供抵押担保及保证金质押担保 ^{注2}
4	嘉禾药业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1,400.00	2021.01.08	2021.07.08	CD720120 21800010	杜小虎、嘉禾生物提供保证, 嘉禾药业提供抵押担保及保证金质押担保 ^{注2}
5	嘉禾药业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1,906.00	2020.12.24	2021.06.23	CD720120 20881301	杜小虎、嘉禾生物提供保证, 嘉禾药业提供抵押担保及保证金质押担保 ^{注2}
6	嘉禾药业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3,000.00	2021.04.02	2021.10.06	CD720120 21800347	杜小虎、嘉禾生物提供保证, 嘉禾药业提供抵押担保及保证金质押担保 ^{注2}
7	嘉禾生物	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	800.00	2021.01.14	2021.07.14	NY010040 510120210 100003	嘉禾药业、杜小虎、张玉琴提供

序号	申请方	承兑人	金额(万元)	承兑签订日	承兑到期日	承兑协议书编号	担保方式
		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保证；王春德、任克举、杜小龙提供质押担保；嘉禾生物提供保证金担保 ^{注3}
8	嘉禾生物	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700.00	2020.12.28	2021.06.28	NY010040510120201200072	嘉禾药业、杜小虎、张玉琴提供保证；王春德、任克举、杜小龙提供质押担保；嘉禾生物提供保证金担保 ^{注3}
9	嘉禾药业	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900.00	2021.06.07	2021.12.07	NY010040510120210600005	杜小虎提供保证，嘉禾药业提供抵押担保及保证金质押担保 ^{注1}
10	嘉禾药业	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560.00	2021.06.10	2021.12.10	NY010040510120210600008	杜小虎提供保证，嘉禾药业提供抵押担保及保证金质押担保 ^{注1}

注 1：嘉禾药业以其拥有的产权证号为“陕（2019）杨凌示范区不动产权第 0006894 号”的土地使用权为担保物提供抵押担保。

注 2：嘉禾药业以其拥有的产权证号为“陕（2018）杨凌示范区不动产权第 0000920 号”的土地使用权及地面附着物为担保物提供抵押担保。

注 3：王春德、任克举、杜小龙以其持有的嘉禾生物股权提供质押担保。

（四）采购合同

在采购方面，公司通过订单方式与供应商合作，单次采购订单金额较小，相对比较分散，因此公司将各报告期内与主要供应商签订的金额最大的订单定义为主要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1、2018 年度

单位：元

序号	合同签约主体	采购方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
1	GREEN GRASS INGREDIENTS LLC	EXCELSIOR	浓缩乳清蛋白	8,146,885.96
2	INNOVATIVE FLEXPAC	EXCELSIOR	复合果蔬汁	8,138,418.00
3	河北天旭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嘉禾生物	姜黄提取物半成品	5,850,000.00
4	盘锦德润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嘉禾生物	水飞蓟提取物半成品	1,221,000.00
5	黑龙江振达中药材有限公司	三原润禾	红景天	1,215,000.00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合同均已履行完毕。

2、2019 年度

单位：元

序号	合同签约主体	采购方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
1	INNOVATIVE FLEXPAC	EXCELSIOR	复合果蔬汁	4,086,479.14
2	河北天旭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嘉禾生物	姜黄提取物半成品	3,360,000.00
3	漾濞新广中药材种植基地	三原润禾	莽草	1,447,462.50
4	浙江天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三原润禾	葡萄籽提取物半成品、甜叶菊提取物半成品	1,115,000.00
5	成都绿晟中药材有限公司	三原润禾	枳实、柚子果	1,020,100.00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合同均已履行完毕。

3、2020 年度

单位：元

序号	合同签约主体	采购方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
1	成都华高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嘉禾药业	虎杖提取物半成品	28,400,000.00
2	深圳市恩赞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嘉禾生物	辅酶 Q10 菌丝体	7,750,000.00
3	徐州金茂银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嘉禾药业	银杏叶	7,431,500.00
4	邯郸市天旭天然色素有限公司	三原润禾	姜黄提取物半成品	4,180,000.00
5	成都绿晟中药材有限公司	三原润禾	枳实	1,560,690.00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合同均已履行完毕。

(五) 销售合同

与采购合同类似，销售方面，下游客户通过订单形式与公司合作，相关销售订单较为分散，因此公司将各报告期内与主要客户签订的金额最大的订单定义为主要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1、2018 年度

单位：元

序号	合同签约主体	销售方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
1	MSN PHARMACHEM PVT LTD	嘉禾生物	莽草酸	23,110,515.00
2	宜昌东阳光长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嘉禾生物	莽草酸	16,920,000.00
3	MUSCLE PHARM ^{注1}	EXCELSIOR	保健食品	6,313,712.25
4	北京美若天成商贸有限公司	EXCELSIOR	保健食品	4,904,201.50
5	PIPING ROCK HEALTH PRODUCTS	EXCELSIOR	保健食品	3,232,122.75

注 1: 客户 MUSCLE PHARM 由于经营不善发生重大亏损, 无法按期支付货款, 截止 2019 年 12 月末, 公司对 MUSCLE PHARM 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6,074,146.13 美元。2019 年公司向洛杉矶高级法院就该违约行为提起诉讼, 双方于 2020 年 12 月 18 日达成《和解协议》, 约定 MUSCLE PHARM 应偿还公司的债务总金额调整为 4,750,000.00 美元, 从 2021 年 1 月开始分 49 个月偿还, 其中, 第 1-4 月每月偿还 70,000.00 美元, 从第 5 个月开始每月偿还 100,000.00 美元直至偿还结束。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 上述合同均已履行完毕。

2、2019 年度

单位: 元

序号	合同签约主体	销售方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
1	宜昌东阳光长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嘉禾生物	莽草酸	11,925,000.00
2	MSN PHARMACHEM PVT LTD	嘉禾生物	莽草酸	11,196,256.40
3	北京美若天成商贸有限公司	EXCELSIOR	保健食品	4,896,909.28
4	Health Tech Bio Actives, S.L.U	嘉禾生物	根皮苷	2,390,943.64
5	PRODUCTOS QUIMICOS GONMISOL S.A.	嘉禾生物	姜黄提取物、石榴提取物等	1,591,658.46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 上述合同均已履行完毕。

3、2020 年度

单位: 元

序号	合同签约主体	销售方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
1	MSN LIFE SCIENCES PVT LTD	嘉禾生物	莽草酸	18,697,001.90
2	KOSNATURALS LLC	EXCELSIOR	保健食品	7,129,700.19
3	ROBINSON PHARMA INC	JIAHERB	红景天提取物、欧洲小檗提取物等	5,994,785.95
4	PIPING ROCK HEALTH PRODUCTS	EXCELSIOR	保健食品	3,257,164.50
5	陕西瑞海进出口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嘉禾生物	灰树花浸膏粉、黄芪浸膏粉等	2,782,675.00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 上述合同均已履行完毕。

(六) 工程合同

重要工程合同系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正在履行的合同金额超过 500 万元的建设工程或设备安装合同, 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 元

序号	购买方	交易对方名称	主要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1	嘉禾药业	西安蓝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南厂 202 车间建筑及施工	6,541,600.00	2020 年 6 月 1 日	未履行完毕
2	嘉禾药业	陕西方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仓储物流原料车间建筑及施工	9,600,000.00	2019 年 4 月 28 日	未履行完毕
3	嘉禾药业	西安蓝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南厂一至四车间及精干包车间建	20,000,000.00	2019 年 3 月 13 日	未履行完毕

序号	购买方	交易对方名称	主要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筑及施工			

二、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对公司及子公司之间的担保外，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三、重大诉讼及仲裁情况

（一）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正在履行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二）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正在履行的、作为一方当事人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的刑事诉讼、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正在履行的、作为一方当事人的刑事诉讼、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涉及行政处罚、被立案侦查等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最近3年均未受到行政处罚、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情况。

（五）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及刑事犯罪或其他重大违法行为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不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

第十二节 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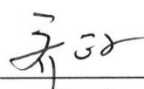
一、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


杜小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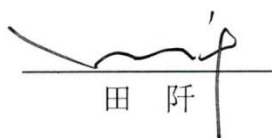

张玉琴



齐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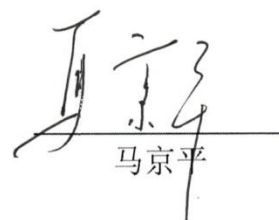

王春德


任克举


杨军仁


田阡


杨广德


马京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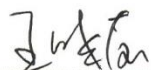
陕西嘉禾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6月22日

一、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监事：



王晓莹



郭毅



韦博

陕西嘉禾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6月2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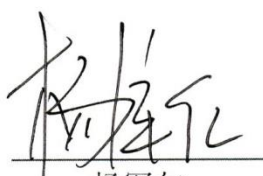


一、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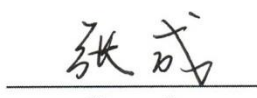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杜小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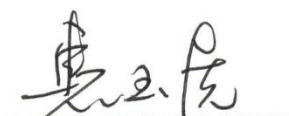

杨军仁


王春德


任克举


张成


毛新国


惠玉虎

陕西嘉禾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6月22日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承诺本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杜小虎


张玉琴

陕西嘉禾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6月22日




三、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保荐代表人：




韩昆仑



段 晔

项目协办人：



张登魁

法定代表人：



张佑君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22 日

保荐机构董事长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保荐机构董事长:


张佑君



2021年6月22日

保荐机构总经理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保荐机构总经理：



杨明辉




2021年6月22日

四、发行人律师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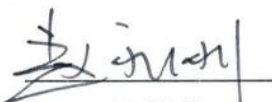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陕西嘉禾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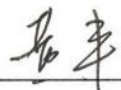


王丽

经办律师：



赵永刚



黄丰



2021年6月22日



地址：杭州市钱江路1366号
邮编：310020
电话：(0571) 8821 6888
传真：(0571) 8821 6999

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陕西嘉禾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21〕7418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天健审〔2021〕7419号）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陕西嘉禾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上述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引用的上述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徐晋波



 吴长木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钟建国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一年六月二十二日



六、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陕西嘉禾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杨志昕（已离职）

签字资产评估师：

杨志昕（已离职）



陈双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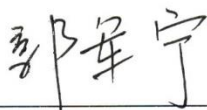
陕西万隆金鸿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1年6月22日

情况说明

2015年4月25日，本机构为陕西嘉禾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具陕万隆金鸿评报字（2015）第006号资产评估报告，资产评估报告签字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为杨志昕、签字资产评估师为杨志昕和陈双蓉。目前杨志昕已经从本机构离职，现已不在本机构执业。

法定代表人：



郭军宁



陕西万隆金鸿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1年6月22日

七、资产评估复核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陕西嘉禾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复核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复核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复核机构负责人:

刘宏(已离职)

签字资产评估师:

郑铭

郭献一

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1年6月22日

情况说明

2017年12月14日，本机构为陕西嘉禾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万隆评核字（2017）第3009号资产评估复核报告，资产评估复核报告签字资产评估复核机构负责人为刘宏、签字资产评估师为郑铭和郭献一。目前刘宏已经从本机构离职，现已不在本机构执业。

法定代表人：



赵宇

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1年6月22日



地址：杭州市钱江路1366号
邮编：310020
电话：(0571) 8821 6888
传真：(0571) 8821 6999

验资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陕西嘉禾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220号、天健验（2021）221号）的内容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陕西嘉禾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上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引用的上述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徐晋波 

吴长木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钟建国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一年六月二十二日

第十三节 附件

一、备查文件

投资者可查阅与本次发行有关的所有正式文件，具体如下：

- （一）发行保荐书；
- （二）上市保荐书；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五）公司章程（草案）；

（六）发行人、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本次发行的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等作出的与投资者保护相关的承诺，具体包括：

- 1、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以及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等承诺；
- 2、稳定股价的措施和承诺；
- 3、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的措施和承诺（如有）；
- 4、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承诺；
- 5、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 6、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 7、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
- 8、其他承诺事项。

（七）发行人及其他责任主体作出的与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其他承诺事项；

- （八）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九）经注册会计师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十) 中国证监会同意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注册的文件;

(十一) 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查阅地点

投资者可在本公司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办公地点查阅。

(一) 发行人：陕西嘉禾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查阅地点：西安市高新区锦业一路 66 号甲 6 层

联系电话：029-88335239

(二)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查阅地点：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25 层

联系电话：010-60833500

三、查阅时间

除法定节假日以外的每日上午 9:30-11:30，下午 2:00-5:00。